



#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烟台路7号)



## 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募集说明书 （反馈稿）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59号30层)

签署日期：2020年10月19日

##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3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年修订）》及其它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凡欲认购本次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次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债券视作同意《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次债券时，应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 主承销商声明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 债券受托管理人声明

债券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者违约风险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债券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本次债券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本次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上海证券交易所不对本公司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保证。投资者购买本次债券，应当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本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二、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次公司债券期限较长，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出现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凡认购、受让并合法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本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对本次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债券全体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四、由于本次债券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次债券能够按照预期在证券交易所流通转让。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次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次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五、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主要集中于日照地区，受当地经济发展情况及政策变动影响较大，存在一定的业务区域集中度过高的风险。

六、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 80,242.15 万元、77,471.24 万元、98,288.37 万元和 86,620.48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7.46%、13.28%、13.10%和 8.85%。发行人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重有所降低，但绝对值水平相对较高。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系从事工程施工业务而应收业主方的工程款。2018 年末比 2017 年末应收账款减少 2,770.91 万元，下降幅度为 3.45%，2019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20,817.13 万元，增幅为 26.87%，主要是因为

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大，赊销收入增多所致。随着发行人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预期应收账款绝对值维持在较高水平，较大规模的应收账款增加发行人资产管理的难度，若款项不能及时回收，将会影响发行人的资金周转和运营，对盈利水平造成冲击，并存在发生资产减值的风险。

七、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2,769.36 万元、221,128.01 万元、337,536.95 万元和 383,546.0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6.29%、37.90%、44.99%和 39.18%。发行人存货主要为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最近三年及一期，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分别为 204,106.61 万元、206,345.26 万元、316,401.39 万元和 357,817.39 万元，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 95.93%、93.31%、93.74%和 93.29%。发行人存货变现能力较弱，可能对发行人的资产流动性及短期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八、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78,163.48 万元、108,006.05 万元、101,238.84 万元和 106,537.09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7.01%、18.51%、13.49%和 10.88%。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金额较大，如未来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将会影响发行人的资金周转和运营，存在一定的风险。

九、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0,910.01 万元、4,324.80 万元、-209,999.57 万元和 2,094.51 万元。发行人经营性净现金流量波动较大。2017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负，主要系发行人支付的工程款金额较大所致。2018 年，发行人工程施工收入增长较快，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大幅增长，经营活动净现金流由负转正。2019 年，发行人工程款支出金额较大，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负。考虑到工程项目开发周期较长，占用资金量大，未来公司可能阶段性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风险，可能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十、近年来，发行人由于生产规模扩大等因素，运营资金需求增加，短期债务及中长期债务余额有一定增加。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88,725.99 万元、279,870.57 万元、480,250.62 万元和 643,389.72 万元，债务增长速度较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较大且增长较快，存在一定偿付风险。

十一、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114,121.00万元，对外担保占发行人净资产比例为29.02%。虽然发行人制定严格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担保对象主要为日照市其他国有企业，代偿风险相对较低。但随着外部市场经营压力的

不断增加，一旦被担保人没有按期履行还款协议，则发行人需要承担相应的还款义务，发行人或有负债增加，其正常经营将受到影响。

十二、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质押借款余额为 118,494.99 万元，质押物主要为发行人在建项目的未来收益。发行人与借款银行签订的大部分质押合同设置了资金监管条款，约定发行人未来收到项目收益时应立即将其转付至借款银行指定的资金监管账户，未经借款银行同意，发行人不得支配上述资金。资金监管条款的约定可能会导致发行人未来可有效支配的项目回款减少，从而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

十三、发行人在建的山东省岚山至罗庄公路项目主体工程施工等总投资较大，发行人存在一定的资金压力。为满足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发行人积极拓宽融资渠道，通过新增利润、银行借款、资本市场直接融资等多种方式解决资金来源问题。但因发行人的融资能力取决于未来公司的财务状况、宏观经济环境、国家产业政策及资本市场变化状况等多方面因素，若发行人的融资要求不能被满足或融资成本大幅提高，将对发行人发展战略的实现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十四、发行人已根据实际情况拟定多项偿债保障措施，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抗力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无法有效履行，从而影响发行人按约定偿付本息。如果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不可抗力无法继续履行在发行人的工作职责，而发行人无法及时聘任合格的管理人员，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将有可能受到较大负面影响，从而导致无法按时还本付息。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如因客户纠纷、服务质量问题承受较大规模的损失，亦可能会影响发行人按约定偿付本息的能力。

十五、发行人目前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银行贷款延期偿付的情况，未发生违约行为。但如果由于发行人自身的相关风险或不可控制的 factors，使发行人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导致不能按约定偿付贷款本息或在业务往来中发生严重违约行为，将可能使发行人资信状况恶化，从而影响本期债券还本付息。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

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次债券制定的《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十七、本次公司债券如出现启动加速到期条款的情形，由债券受托管理人召开债券持有人大会，经债券持有人大会讨论通过后，可提前清偿部分或全部债券本金。

十八、投资者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组成，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和召开，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权限范围内的与债券相关的重大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 目 录

声 明.....	1
主承销商声明.....	2
债券受托管理人声明.....	3
重大事项提示.....	4
释义.....	10
<b>第一节 发行概况.....</b>	<b>11</b>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1
二、注册情况及注册规模.....	11
三、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12
四、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4
五、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4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7
七、认购人承诺.....	17
<b>第二节 风险因素.....</b>	<b>18</b>
一、本次债券的投资风险.....	18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19
<b>第三节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b>	<b>25</b>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5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25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27
<b>第四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b>	<b>30</b>
一、本次债券的增信机制.....	30
二、本次债券的偿债计划.....	35
三、偿债资金来源.....	35
四、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37
五、偿债保障措施.....	37
六、发行人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39
<b>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b>	<b>41</b>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41
二、发行人的设立、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化、重大资产重组及报告期末股东情况.....	42
（一）发行人设立.....	42
（二）发行人主要变更情况.....	42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42
（四）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3
（五）报告期末股东情况.....	43
三、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3

(一) 发行人在子公司的权益.....	43
(二) 发行人在参股公司的权益.....	48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2
五、发行人内部治理及组织机构设置情况.....	52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69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73
八、发行人关联方.....	114
<b>第六节 企业主要财务状况.....</b>	<b>119</b>
一、主要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调整.....	119
二、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20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122
四、发行人重要财务情况分析.....	128
五、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171
六、重大或有事项.....	173
七、发行人受限制资产情况.....	176
八、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	178
九、重大理财产品投资.....	178
十、海外投资情况.....	178
十一、其他财务重要事项.....	178
<b>第七节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b>	<b>179</b>
一、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179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79
三、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180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181
五、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182
<b>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b>	<b>184</b>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184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184
<b>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b>	<b>195</b>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195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	195
<b>第十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b>	<b>215</b>
<b>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b>	<b>237</b>
一、备查文件.....	237
二、查阅地点.....	237

## 释义

除非特别提示或上下文另有规定，本募集说明书中的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日照交发	指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人/中债公司	指	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公司	指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产业开发公司	指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材料公司	指	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路吉公司	指	日照路吉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公司	指	日照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制作的《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募集说明书》
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华金证券	指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	指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中诚信国际/资信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登记结算机构/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
公司章程	指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为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工作日/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除外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6月
我国、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计算在尾数上的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发行概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金立柱
- 3、成立日期：2016年3月7日
- 4、注册资本：人民币拾贰亿元整（RMB120,000万元）
- 5、实缴资本：54,710.00万元
- 6、注册地址：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烟台路7号
- 7、办公地址：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烟台路7号
- 8、邮政编码：276800
- 9、联系人：刘浩
- 10、电话：0633-8786101、0633-8786198
- 11、传真：0633-8786198
- 12、所属行业：E,建筑业

13、经营范围：对全市交通基础设施和市政工程进行投融资；公路工程、市政工程、港口工程、桥梁工程、土地开发整理工程施工、管理及运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公路养护；机械设备租赁；公路工程规划、咨询、勘察设计、监理、检测及科研；公路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管理；公路建材的销售及研发（不含危险化学品）；茶叶的加工、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物业服务；广告业务；交通及相关领域资产经营和资本运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100MA3C730J5Q

### 二、注册情况及注册规模

1、2020年6月16日，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债券的董事会决议。

2、2020年7月1日，发行人股东批复同意关于此次发行债券的相关议案。本次债券的发行规模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期限为不超过5年（含5年）。

3、2020年【】月【】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 三、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主体：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3、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分两期发行，其中首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第二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

4、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7、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本次债券面向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本次债券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按集中配售原则进行配售。本次债券不向股东配售。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9、担保方式：由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AAA）就本次债券存续期发行人应偿还的本金、相应票面利息，因发行人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向债券持有人的兑付义务而产生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1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11、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的债项评级为 AAA。

12、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还本付息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4、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年【】月【】日。

15、利息登记日：本次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次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6、付息日期：债券存续期内，本次债券自【】年起每年【】月【】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计算利息）。

17、到期日：本次债券的到期日期为【】年【】月【】日。

18、兑付登记日：本次债券的兑付登记日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19、兑付日：【】年【】月【】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20、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21、承销方式：本次债券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2、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23、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专户监管银行：【】。

24、配售规则：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售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到高对认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次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等比例原则进行配售，同时

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有权决定本次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25、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债券不向发行人股东优先配售。

26、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四、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 （1）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0年【】月【】日。

发行首日：2020年【】月【】日。

预计发行期限：2020年【】月【】日至2020年【】月【】日。

### （2）本次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次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 五、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一）发行人

名称：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烟台路7号

法定代表人：金立柱

联系人：刘浩

联系地址：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烟台路7号

联系电话：0633-8786101、0633-8786198

传真：0633-8786198

###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59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2号楼30层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5号楼13层

法定代表人：宋卫东

联系人：刘晓英

联系电话：021-20655659

传真：021-20377154

###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三期B座58层08-11单元

负责人：梅向荣

经办人员：许重会、王朝阳

联系电话：13701798969

传真：021-60561299

### （四）会计师事务所

（1）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B2座1401

负责人：王子龙

联系人：田梦珺

联系电话：010-88312386

传真：010-88312386

（2）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负责人：王国海

联系人：宿慧

联系电话：18764048999

传真：87937720

###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2号1幢60101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760号安基大厦8楼

负责人：闫衍

联系人：邵新惠

联系电话：021-60330988

传真：021-60330991

**（六）担保人**

名称：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6号楼8层801、9层901、10层1001

负责人：谢多

联系人：时学成

联系电话：010-88004564

传真：010-88007610

**（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名称：

住所：

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八）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总经理：蔡建春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九）本次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楼

负责人：聂燕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邮政编码：200120

##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发行人聘请的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 七、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债券的投资人（包括本次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 （二）本次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 （三）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上交所和/或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行的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 一、本次债券的投资风险

####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施行的经济政策、金融政策、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环境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市场利率水平的波动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同时，债券属于利率敏感型投资品种，由于本次债券采用固定利率且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使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二）流动性风险

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在上交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事宜需要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次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交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次债券在上交所上市后本次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次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而无法立即出售本次债券的流动性风险，或者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而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次债券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 （三）偿付风险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本公司自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本公司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本公司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次债券本息，从而使债券持有人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 （四）本次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尽管在本次债券发行时，发行人已根据现实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控制和降低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风险，但是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因素（如政策、法律法规的变化等）导致已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能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 （五）资信风险

发行人目前资产质量和流动性较好，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且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与其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违约事项。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发行人将继续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如因客观原因导致发行人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亦将可能使本次债券投资者受到不利影响。

#### （六）担保风险

本次债券由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AAA）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0 年 6 月末，中债公司的总资产为 1,645,778.17 万元，净资产为 1,174,024.21 万元，最近一年实现的营业总收入为 81,371.37 万元，净利润为 56,069.85 万元。虽然担保人目前综合实力较强，但是若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担保人的经营状况、资产状况及支付能力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影响到担保人对本期债券履行其应承担的担保责任，甚至丧失履行其为本次债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能力。

##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 （一）财务风险

#### 1、经营活动净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130,910.01 万元、4,324.80 万元、-209,999.57 万元和 2,094.51 万元。发行人经营性净现金流量波动较大。2017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负，主要系发行人支付的工程款金额较大所致。2018 年，发行人工程施工收入增长较快，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大幅增长，经营活动净现金流由负转正。2019 年，发行人工程款支出金额较大，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负。考虑到工程项目开发周期较长，占用资

金量大，未来公司可能阶段性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风险，可能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 80,242.15 万元、77,471.24 万元、98,288.37 万元和 86,620.48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7.46%、13.28%、13.10% 和 8.58%。发行人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重有所降低，但绝对值水平相对较高。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系从事工程施工业务而应收业主方的工程款。2018 年末比 2017 年末应收账款减少 2,770.91 万元，下降幅度为 3.45%，2019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20,817.13 万元，增幅为 26.87%，主要是因为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大，赊销收入增多所致。随着发行人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预期应收账款绝对值维持在较高水平，较大规模的应收账款增加发行人资产管理的难度，若款项不能及时回收，将会影响发行人的资金周转和运营，对盈利水平造成冲击，并存在发生资产减值的风险。

## 3、其他应收款回收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78,163.48 万元、108,006.05 万元、101,238.84 万元和 106,537.09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7.01%、18.51%、13.49%和 10.88%。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金额较大，如未来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将会影响发行人的资金周转和运营，存在一定的风险。

## 4、存货规模较大且变现能力较弱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2,769.36 万元、221,128.01 万元、337,536.95 万元和 383,546.0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6.29%、37.90%、44.99%和 39.18%。发行人存货主要为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最近三年及一期，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分别为 204,106.61 万元、206,345.26 万元、316,401.39 万元和 357,817.39 万元，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 95.93%、93.31%、93.74%和 93.29%。发行人存货变现能力较弱，可能对发行人的资产流动性及短期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5、有息债务增长较快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由于生产规模扩大等因素，运营资金需求增加，短期债务及中长期债务余额有一定增加。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88,725.99 万元、279,870.57 万元、480,250.62 万元和 643,389.72 万元，债务增长速度较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较大且增长较快，存在一定偿付风险。

#### 6、未来资本性支出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在建的山东省岚山至罗庄公路项目主体工程施工等总投资较大，发行人存在一定的资金压力。为满足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发行人积极拓宽融资渠道，通过新增利润、银行借款、资本市场直接融资等多种方式解决资金来源问题。但因发行人的融资能力取决于未来公司的财务状况、宏观经济环境、国家产业政策及资本市场变化状况等多方面因素，若发行人的融资要求不能被满足或融资成本大幅提高，将对发行人发展战略的实现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7、对外担保较高的风险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114,121.00万元，对外担保占发行人净资产比例为29.02%。虽然发行人制定严格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担保对象主要为日照市其他国有企业，代偿风险相对较低。但随着外部市场经营压力的不断增加，一旦被担保人没有按期履行还款协议，则发行人需要承担相应的还款义务，发行人或有负债增加，其正常经营将受到影响。

#### 8、受限资产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质押借款余额为118,494.99万元，质押物主要为发行人在建项目的未来收益。发行人与借款银行签订的大部分质押合同设置了资金监管条款，约定发行人未来收到项目收益时应立即将其转付至借款银行指定的资金监管账户，未经借款银行同意，发行人不得支配上述资金。资金监管条款的约定可能会导致发行人未来可有效支配的项目回款减少，从而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

#### 9、建材销售收入下降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建材销售板块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43,608.41万元、63,359.29万元、113,578.31万元和27,453.00万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为16.94%、17.86%、25.73%和12.41%。受新冠疫情的影响，2020年1-6月建材销售业务收入下降，若建材销售业务收入持续下降，将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带来一定影响。

#### 10、授信额度较低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获得各家银行主要授信额度 696,249.75 万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595,200.75 万元，剩余未使用额度为 101,049.00 万元，剩余授信额度较小，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 11、有息债务增长较快，资产负债率不断上升的风险

随着发行人规模的扩大和业务的扩张，发行人有息债务规模增长较快，债务负担较重，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分别为 188,725.99 万元、311,155.57 万元、491,913.81 万元和 643,389.72 万元，同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40%、70.54%、71.49%和 76.94%，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若发行人有息债务及资产负债率持续提高，将会进一步增加发行人财务费用负担，可能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 （二）经营风险

### 1、行业竞争风险

发行人在公路工程施工方面具有较完备的资质体系和丰富的施工经验，综合施工能力较强，在日照市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但随着国内大型建筑集团跨区域竞争的加剧、民营施工企业的迅速崛起，国内路桥施工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同时政府近年来不断深化政务公开化、透明化、公正化改革，引入市场竞争机制，日照市公路工程施工行业在资源、市场、人才方面的竞争将更加激烈。如果发行人不能保持和提升自身在路桥施工、市政工程和公路养护方面的优势，将有可能面临因行业竞争加剧带来的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 2、市场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发行人虽然目前承建的项目较多，但工程施工业务的项目主要集中于山东省内，以日照市公路工程施工项目居多，市场集中度高。目前，发行人在积极向日照市外、山东省外进行业务扩展，但仍不可能排除未来项目承接能力减弱的可能性，从而对发行人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从事工程施工业务的投资规模和收益水平都受到工程原材料价格、人力工资等波动的影响。如果原材料价格或人力工资出现大幅上涨，则可能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4、安全生产的风险

发行人为土木工程建筑行业，十分关注安全生产风险问题，日常生产管理规范，措施完善，能够积极应对各类安全事件，目前发行人一直处于正常运营中。如果发行人在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时不能及时、有效解决，将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管理风险

#### 1、对子公司管理控制的风险

近年来，伴随业务的不断发展，发行人通过各全资、控股及参股企业的运营实现集团化运作，由此带来经营复杂性的显著提高。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的主要的二级子公司合计 9 家，上述子公司主要从事工程施工、公路养护、沥青、钢材、水泥销售、园林绿化、茶叶生产加工等业务。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发行人制定了内部管理制度，对下属子公司的人事、财务、工程项目和投资等方面进行管理和控制。但如上述制度不能有效实行，发行人的运营可能受到影响。

#### 2、在建工程项目管理风险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为 118,518.02 万元。发行人同时开工建设多个项目，对其统筹管理、资金安排调度、工程进度管理、质量监督等方面均提出了较高要求。如果发行人项目管理能力不足，不能合理安排资金，将对发行人的稳定经营产生影响。

#### 3、人力资源与持续经营风险

随着发行人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发生较大变化，发行人在财务、人员、资源调配等方面的整体管理难度都会相应增加。发行人已采取各种措施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并通过外送、内训的方式开发现有有人力资源，已经培养了一大批经验丰富的业务骨干，用人机制也比较完善，但发行人在平稳发展过程中仍会面临人力资源不足和风险控制难度加大的困难。若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销售、质量控制、风险管理等经营、管理能力不能适应公司业务管理架构调整及规模迅速扩张的要求，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将会引发相应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影响发行人的持续经营。

#### 4、投融资管理风险

本公司所承担的部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期长，投入成本大，工程结算周期较长，成本回收慢，随着一些重点项目陆续开工建设，公司未来几年建设规模将可能进一步扩大，融资规模也可能随之扩大，从而增加了公司投融资管理难度和风险。

#### （四）政策风险

发行人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特别是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和城市化进程等。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也在不断调整，该类调整将直接影响建设投资规模，并可能造成发行人主营业务波动。

## 第三节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反映了本次债券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 1、优势

（1）日照市经济环境良好。2019 年，日照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1,949.38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7.2%，良好的地区经济实力为日照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撑。

（2）公司地位突出。公司作为日照市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主体，承担着区域内公路投资、建设的职能，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桥梁工程施工总包二级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包二级资质，综合施工能力较强，业务承接较有保障。

（3）多元化业务发展良好。近年来公司多元化业务经营顺利，围绕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开展的建材销售、设计及咨询等业务均保持不同程度的增长，多元化板块对公司收入形成有益的补充。

（4）担保方实力很强。中债公司作为担保方为本次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有力支持。凭借较强的股东背景、良好的经营状况、多元化的业务体系，中债公司具备很强的担保实力，业务发展前景广阔。

##### 2、关注

（1）债务规模持续上升，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短期偿债压力较大。近年来公司融资需求持续扩大，债务规模随之增长，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公司总债

务为 73.86 亿元，资产负债率高达 73.36%，其中，短期债务为 41.33 亿元，短期偿债压力较大。

(2) 公司在建项目资本支出压力较大，且回款期长。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的项目仍需投资 56.82 亿元，存在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且受业务模式影响，PPP 项目回款周期约为 10 年，后续的资金支出及回收情况需关注。

### (三) 跟踪评级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国际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次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国际将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上市规则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度的债券信用跟踪评级报告。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国际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以及本次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次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国际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国际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国际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中诚信国际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中诚信国际网站([www.ccxi.com.cn](http://www.ccxi.com.cn))予以公告。跟踪评级报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告披露的时间不晚于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国际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与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恒丰银行、日照银行等在内的多家国内外银行和金融机构均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无延误支付银行贷款本息的情况发生，融资渠道较为畅通，融资能力强。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获得各家银行主要授信额度696,249.75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595,200.75万元，未使用额度为101,049.00万元，已使用额度占授信总额度的85.49%，未使用额度占授信总额的14.51%。发行人严格遵守银行结算纪律，按时归还银行贷款本息。发行人的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100.00%，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债务：

####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岚山农商行	9,600.00	9,600.00	-
莒县农商行	8,000.00	8,000.00	-
东港农商行	3,000.00	3,000.00	-
光大银行	32,300.00	22,706.25	9,593.75
日照银行	145,975.00	134,471.62	11,503.38
北京银行	15,000.00	15,000.00	-
莱商银行	42,000.00	36,414.82	5,585.18
九江银行	500.00	500.00	-
建设银行	27,000.00	21,000.00	6,000.00
平安银行	2,000.00	2,000.00	-
恒丰银行	28,000.00	28,000.00	-
兴业银行	138,844.00	91,627.31	47,216.69
华夏银行	19,000.00	19,000.00	-
济宁银行	20,000.00	16,800.00	3,200.00
交通银行	10,000.00	10,000.00	-
农行东港支行	36,670.75	36,670.75	-
农行五莲支行	9,360.00	9,360.00	-
中信银行	35,000.00	30,000.00	5,000.00
齐鲁银行	20,000.00	20,000.00	-
渤海银行解放路支行	10,000.00	3,000.00	7,000.00
昆仑银行	4,000.00	3,050.00	950.00
国家开发银行	10,000.00	10,000.00	-
南洋银行青岛分行	10,000.00	10,000.00	-
民生银行	10,000.00	5,000.00	5,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	50,000.00	50,000.00	-
合计	<b>696,249.75</b>	<b>595,200.75</b>	<b>101,049.00</b>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曾出现严重违约现象。

## （三）近三年及一期直接融资工具的发行及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已发行的债券情况如下：

### 发行人存续债券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发行人	期限	发行规模	剩余规模	发行利率
19日通01	日照交发	2019/7/1-2022/7/1	80,000.00	80,000.00	7.30%
19日通02	日照交发	2019/10/22-2022/10/22	70,000.00	70,000.00	7.00%
19日交01	日照交发	2019/11/14-2024/11/14	40,000.00	40,000.00	7.00%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合并范围内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1、截至2020年6月30日，“19日交0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总投资	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期末余额	审批手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莒县一中新校区等三处学校建设工程PPP项目	10.82	1.90	1.90	-	发行人向监管银行申请用款，监管银行审批。	运作规范，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补充营运资金		2.10	2.10	-		
合计		<b>4.00</b>	<b>4.00</b>	-		

### 2、截至2020年6月30日，“19日通01”和“19日通0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期末余额	审批手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公司债务	15.00	14.95	0.05	发行人向监管银行申请用款，监管银行审批。	运作规范，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合计	<b>15.00</b>	<b>14.95</b>	<b>0.05</b>		

**（四）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流动比率（倍）	1.01	1.10	0.95	1.33
速动比率（倍）	0.62	0.61	0.59	0.72
资产负债率（%）	76.94	71.49	70.54	69.40
债务资本比率（%）	68.90	60.60	56.04	46.60
全部债务（亿元）	64.34	60.15	36.84	18.87
EBITDA（亿元）	-	6.79	4.48	2.75
EBITDA全部债务比	-	0.11	0.12	0.15
EBITDA利息倍数（倍）	-	2.42	3.16	3.41
存货周转率（次）	0.55	1.34	1.44	1.8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0	5.02	4.50	2.11
总资产周转率（次）	0.14	0.38	0.42	0.45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5、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8、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费用+资本化利息支出）

9、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100%

10、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100%

## 第四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 一、本次债券的增信机制

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由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AAA）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对担保事项予以持续监督。除保证担保外，公司还设立了具体的偿债计划及相应的保障措施。

#### （一）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陆拾亿元整（RMB6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谢多

成立日期：2009 年 9 月 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100MA3C730J5Q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1 号院 6 号楼 8 层 801、9 层 901、10 层 10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1 号院 6 号楼 8 层 801、9 层 901、10 层 1001

邮政编码：100045

联系电话：010-88004583

传真号码：010-88007640

经营范围：企业信用增进服务；信用增进的评审、培训、策划、咨询、技术推广；信用产品的创设和交易；资产投资；资产受托管理；投资策划、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人员技术培训；会议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二）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一年及一期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20 年 6 月末	/2019 年末
总资产（万元）	1,645,778.17	1,504,691.50
总负债（万元）	471,753.96	487,329.11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20年6月末	/2019年末
所有者权益（万元）	1,174,024.21	1,017,362.39
营业总收入（万元）	81,371.37	135,087.11
利润总额（万元）	73,864.71	85,127.40
净利润（万元）	56,069.85	66,131.67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194.52	38,973.73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2,521.71	-86,251.86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11,037.97	39,580.19
资产负债率	28.66%	32.39%
信用增进服务收入（万元）	37,029.14	71,099.04
投资收益（万元）	36,517.18	56,711.19
净资产收益率	10.23%	7.25%
总资产净利率	7.12%	4.64%
信用增进责任余额（万元）	9,707,075.16	9,605,000.00
风险准备金（万元）	164,327.58	176,032.90
净资产增信倍数（倍）	8.27	9.44

注：担保人2019年财务数据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上述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净资产增信倍数=信用增进责任余额/净资产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年初年末平均所有者权益

### （三）担保人的资信状况

担保人于2009年9月正式发起设立，由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联合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中银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60亿元人民币。2016年公司股东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股份通过无偿划转方式转让给中国石油集团资本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司股东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股份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转让给中化资本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6月末，担保人注册资本仍为60亿元，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

#### （四）担保人累计增信余额

担保人对外担保额反映在开展主营业务承担的信用风险责任本金上。截至2020年6月30日，中债信用增进公司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项目累计381个，增信金额累计2876.17亿元。目前中债信用增进公司仍承担信用增进责任金额为970.71亿元，其中：未到期项目为139个，责任余额968.55亿元，已到期仍承担责任余额2.16亿元，净资产增信倍数为8.27倍。

若本次债券按照10亿元的发行规模测算，本次债券全部发行后，担保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金额与其2020年6月末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值为8.35:1。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担保人未到期项目各业务品种分布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类型		项目数量	企业数量	金额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中期票据(MTN)	36	29	267.40
	短期融资券(CP)	1	1	3.00
	超短期融资券(SCP)	8	5	44.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	24	16	211.00
	其中：一般企业 PPN	19	13	102.00
	小城镇项目 PPN	5	3	109.00
	项目收益票据(PRN)	3	3	12.50
	资产支持票据(ABN)	3	1	12.10
	绿色票据(GN)	1	1	6.00
企业债	30	27	231.07	
公司债	9	5	67.40	
资产支持证券	9	1	6.33	
金融债	1	1	10.00	
信托	8	3	39.75	
保险债权计划	4	2	51.00	
委托债权计划	2	1	7.00	
<b>合计</b>	<b>139</b>	<b>93*</b>	<b>968.55</b>	

\*未到期项目中，中债信用增进公司为三家企业提供了多种类型的信用增进服务。

#### （五）担保人偿债能力分析

2019年担保人实现营业收入135,087.11万元，净利润66,131.67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973.73万元。担保人的主营业务信用增进业务收入为71,099.04万元，占担保人营业收入比重为52.63%。随着我国债券市场良好的发展势头，担保人的经营业绩稳定可持续，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

此外，担保人拥有畅通的融资渠道。担保人具有国内资本市场最高级别 AAA 评级，能够通过企业债券、票据等多种工具在资本市场进行直接融资，同时，担保人与多家商业银行均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拥有良好的间接融资能力。担保人近年来在偿还银行债务、与客户往来方面从未存在违约行为。

担保人实力雄厚，有良好的盈利能力，融资渠道通畅，整体偿债能力较强，能够为发行人本次债券的偿付提供有力的保障。

#### **（六）本次债券担保的合法合规性**

除本次债券担保外，担保人与本次债券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之间并无其他权利义务关系。本次债券担保协议的签署程序合法合规。

#### **（七）担保函（信用增进函）主要内容**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元的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元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期限均不超过 5 年，还本付息方式为第一个、第二个、第三个、第四个付息日分别偿还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第四年票面利息，于兑付日一次性偿付本金及第五年票面利息。

鉴于上述事项，中债公司承诺对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并分别签署《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增进函》和《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增进函》。

上述两份信用增进函的主要内容保持一致，因此仅以《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增进函》为例，对其主要内容进行说明，具体事宜如下：

**第一条** 信用增进函的受益人为本期债券的合法持有人（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

**第二条** 中债公司就本期债券存续期发行人应偿还的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元本金、相应票面利息，因发行人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向债券持有人的兑付义务而产生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中债公司的信用增进责任项下的本金及利息在不超过前述额度内以本期债券的实际募集金额及其相应票面利息为准。

第三条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发行人在付息日未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将本期债券当期应付利息足额偿还债券持有人，则中债公司在本期债券付息日代发行人偿付本期债券当期应付未付的票面利息；如果发行人在兑付日未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将本期债券本金和当期应付利息足额偿还债券持有人，则中债公司在本期债券兑付日代发行人偿付本期债券应付未付的本金和当期应付未付的票面利息。

第四条 信用增进函的保证期间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及本期债券兑付日起两年。债券持有人在本保证期间内未要求中债公司承担信用增进函规定的责任，则中债公司将免除相应责任。

第五条 债券持有人依法将所持有的本期债券转让或出质给第三人的，中债公司将继续对随后获得本期债券的受让人或质权人承担信用增进函规定的责任。

第六条 未经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书面同意，中债公司不对信用增进函进行修改、变更、解除或终止。

第七条 任何情形下，无论募集说明书中是否具有相关约定，只要本期债券在发行后其利率、期限、还本付息时间或方式（无论是否为根据募集说明书所述机制对原时间或方式进行的调整）、回售安排等与本期债券的发行（情况）公告的披露内容不一致时（包括但不限于在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给予发行人有条件豁免的情形下），须经中债公司书面同意后，中债公司继续承担信用增进函项下的相应责任，未经中债公司书面同意，中债公司不承担信用增进函项下任何责任。

第八条 因信用增进函发生争议而未能通过协商解决的，债券持有人应当向中债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同意发行人将信用增进函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同提交有权审批机构，并随同其他档案一同提供给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查询。

#### **（八）担保协议（信用增进服务协议）主要内容**

在本次债券发行前，若本条以下条件有任何一项得到满足，则中债公司有权变更（包括但不限于调整增信额度、期限、期数）或终止增信责任，变更或撤回已出具但尚未生效的《信用增进函》：

- （1）发行人经营或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导致信用状况发生严重恶化的；

(2) 在确定本次债券发行定价区间时，发行人、中债公司与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无法就发行定价区间形成合意的；

(3) 发行人未提供中债公司认可的风险缓释措施（若有），或风险缓释措施发生严重恶化的（若无风险缓释安排的，本项不适用）；

(4) 发行人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 二、本次债券的偿债计划

为了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制定了一系列具体、有效的偿债计划来保障债券持有人到期兑付本金及利息的合法权益。

### （一）利息的支付

1、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年至【】年每年的【】月【】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本次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

### （二）本金的偿付

1、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次债券的本金偿付日为【】年【】月【】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本次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 三、偿债资金来源

1、公司实行资金集中管理，公司对集团内资金的使用具有控制权

公司对集团内资金实行集中管理，能够保证集团内资金的统一调拨使用，公司对集团内资金的使用具有控制权。资金预算采取 12 个月滚动预算办法，多方案筹备资金来源，确保按时兑付一级市场融资及归还到期银行债务。

## 2、发行人良好的经营实力、经营收入和现金流入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总资产分别为 706,916.16 万元、980,597.46 万元、1,371,590.67 万元和 1,705,421.19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216,284.32 万元、288,900.71 万元、391,038.18 万元和 393,224.87 万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40%、70.54%、71.49%和 76.94%。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57,433.02 万元、354,702.11 万元、441,341.78 万元和 221,930.89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2,674.78 万元、15,981.32 万元、16,202.31 万元和 2,106.08 万元。发行人经营收入具备可持续性，盈利能力保持较高水平。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47.25 亿元、65.36 亿元、37.10 亿元和 28.77 亿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24.55 亿元、36.67 亿元、32.91 亿元和 17.54 亿元。发行人主营业务获现能力较强，未来随着往来款项的回流，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亦有望得到改善，从而为本次债券偿付提供进一步保障。

未来，随着日照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和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的不断拓展，发行人负责的工程施工项目也不断增多，发行人的工程收入将持续增长，发行人良好的盈利能力将为偿还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提供保障。

## 3、畅通的外部融资渠道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与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恒丰银行、日照银行等在内的多家国内外银行和金融机构均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无延误支付银行贷款本息的情况发生，融资渠道较为畅通，融资能力强。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获得各家银行主要授信额度 696,249.75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595,200.75 万元，未使用额度为 101,049.00 万元。发行人可利用银行授信额度以及资金集中管理等措施进一步调整公司财务结构，加强流动性管理以保证本期债券的偿还

## 四、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 1、流动资产变现

发行人长期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的流动资产为 978,858.94 万元，在需要时，部分流动资产变现可以保障债权及时实现。具体明细如下：

单元：万元

流动资产明细	金额
货币资金	304,466.4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8,969.41
其他应收款	106,537.09
存货	383,546.08

### 2、担保措施

中债公司为本次债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次债券存续期发行人应偿付的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本金、相应票面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 五、偿债保障措施

### （一）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将安排债券工作偿付小组负责管理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工作，全面负责本次债券的利息支付和本金兑付，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日或兑付日后的有关事宜。

### （二）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的按时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 （三）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次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本次债券本息无法按约定偿付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发行人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措施。

#### **（四）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发行人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严格按照核准的投向和募集说明书明确的用途安排使用募集资金，不出现募集资金转借他人的情形。

在债券发行前，发行人将与监管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资金监管协议》，并开立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在本次债券发行成功后，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直接划入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公司需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提取资金的，应提前向监管银行提交用款申请以及资金用途证明，监管银行对公司提交的用款申请及资金用途证明进行审查，认为资金用途符合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监管银行予以办理；认为不符合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监管银行有权拒绝执行。

综上，发行人已制定了完善的监管机制和措施，确保募集资金用于披露的用途，不出现转借他人的情形。

#### **（五）完善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及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发行人将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或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分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本年度半年度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在每年6月30日前出具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在定期报告和年度受托事务管理报告中将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发行人业务进展情况等内容。

## 六、发行人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机制

### （一）违约事件

以下事件构成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1、发行人未能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次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在本次债券加速清偿或回购（若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2、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且将对发行人履行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 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行为持续二十个工作日仍未解除；

3、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4、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未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或通知义务；

5、发行人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陈述与保证；

6、发行人未能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7、在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发生其他对本次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 （二）违约责任

上述债券违约事件发生时，发行人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迟延履行本金及/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债券受托管理人因发行人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债券受托管理人认为发行人可能发生违约时，可以行使下列权利：

1、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

2、申请对发行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3、通知债券持有人，必要时可以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4、报告发行人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本次债券的交易转让场所。

违约事件发生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行使以下职权：

1、在知晓该事件发生后告知全体债券持有人；

2、在发行人未偿还本次债券本息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与发行人谈判，促使发行人偿还债券本息；

3、提起诉讼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4、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定，对发行人提起诉讼/仲裁；

5、在发行人进入重整、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时，代表债券持有人参与上述程序；

6、及时报告发行人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本次债券相关交易转让场所。

### （三）争议解决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债券受托管理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立柱

住所：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烟台路7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烟台路7号

注册资本：120,000 万元

实缴资本：54,710 万元

所属行业：建筑业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对全市交通基础设施和市政工程进行投融资；公路工程、市政工程、港口工程、桥梁工程、土地开发整理工程施工、管理及运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公路养护；机械设备租赁；公路工程规划、咨询、勘察设计、监理、检测及科研；公路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管理；公路建材的销售及研发（不含危险化学品）；茶叶的加工、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物业服务；广告业务；交通及相关领域资产经营和资本运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6年03月0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100MA3C730J5Q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刘雅琴

联系人：刘浩

联系电话：0633-8786101、0633-8786198

传真：0633-8786198

邮编：276800

## 二、发行人的设立、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化、重大资产重组及报告期末股东情况

### （一）发行人设立

发行人原名日照交通发展有限公司，系根据《日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通知》（日政办字【2015】68号）和《日照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成立日照交通发展有限公司的批复》（日国资字【2016】21号）文件批准，在整合日照市公路局工程处、材料处、公路工程勘察设计院、日照陆桥公路工程咨询公司、工程监理公司、日照市公路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日照公路茶业有限公司的基础上，由日照市国资委于2016年3月7日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成立时注册资本120,000.00万元，由日照市国资委以实物和货币形式出资，于2026年12月30日前缴齐。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实缴资本为54,710.00万元。

发行人实缴资本变动明细表

单位：万元、%

时间	注入资产内容	实缴资本金额
2016年11月	山东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5.25亿股权	52,500.00
2017年8月	日照港大沚石油化工码头10%股权	2,210.00
2017年11月	办公楼、设备等资产	10,510.65
2018年9月	根据山东省审计厅意见，将计入实收资本的办公楼、设备资产转入资本公积核算	-10,510.65
合计		<b>54,710.00</b>

### （二）发行人主要变更情况

依据《日照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日照交通发展有限公司更名为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日国资字【2016】33号），发行人名称变更为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已于2016年3月8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日照市国资委。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四）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五）报告期末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股东为日照市国资委，持股比例为 100%。

### 三、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发行人在子公司的权益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二级控股子公司共 9 家，所有控股子公司共 41 家子公司情况如下：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68,000.00	100.00
1.1	山东东南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0,560.00	100.00
1.2	五莲交发路畅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1.3	莒县烟汕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1.4	日照市东港交发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1.5	日照央赣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1.6	日照岚山岚通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95.00
1.7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烟上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1.8	日照交发空港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1.9	日照顺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2	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2.1	山东海通威沃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80.00
2.2	山东日照祥路碧海茶业有限公司	3,100.00	100.00
2.3	山东日诺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51.00
2.4	山东路新道路养护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2.5	日照市路程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3	日照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4	日照路吉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4.1	五莲县远通花岗石废料处置有限公司	1,552.45	51.00
4.2	莒县恒鑫矿业有限公司	1,500.00	51.00
4.3	莒县世峰矿业有限公司	400.00	51.00
4.4	莒县明强建材有限公司	200.00	51.00
4.5	莒县聚隆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	51.00
5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服务区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5.1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石化运营有限公司	5,000.00	51.00
6	日照交通发展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74,500.00	86.58
6.1	日照交通发展海绵城市设备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	100.00
6.2	日照交发园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	95.00
6.3	日照交通发展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000.00	51.00
6.4	日照海川锦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6.5	日照智行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6.6	日照莲兴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987.50	100.00
7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7.1	莒县交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7.2	五莲交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已注销，注销时间：2020/3/26）	5,000.00	100.00
7.3	日照交通医康健康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71.91
7.4	日照爱心大药房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7.5	日照市残疾人用品用具服务有限公司	50.00	100.00
7.6	五莲交发通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95.00
8	日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4,500.00	100.00
9	日照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	100.00

## 1、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2年8月21日，注册资本68,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泰安路79号，法定代表人为孟令军，经营范围为公路工程、市政工程、港口工程、桥梁工程、公路养护施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机械租赁、公路工程技术咨询服务；预拌混凝土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983,154.17万元，负债总额832,205.20万元，所有者权益150,948.96万元；2019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2,833.16万元，净利润11,403.74万元。

## 2、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0年3月21日，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北京路281号，法定代表人为郭洪涛，经营范围为道路沥青、改性沥青、乳化沥青的销售；沥青加温、储存；沥青洒布车等养护设备的生产和销售；车辆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抗车辙剂、贴缝带、冷再生添加剂、灌封胶的生产和销售；交通护栏器材的生产、销售；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交通安全设施

的销售；新型公路建设用建材的开发和技术服务；普通货物进出口；房屋租赁；广告设计、代理、发布；茶叶生产、加工、销售；沥青洒布；道路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00,890.20 万元，负债总额 82,296.47 万元，所有者权益 18,593.73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0,160.44 万元，净利润 862.59 万元。

### 3、日照路吉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 月 6 日，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北京路 281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永军，经营范围为钢材，水泥，煤炭的销售；建筑用石材、石料的加工、销售；绿化；公路附属设施制作安装；物流；机械设备租赁；汽车机械设备维修；公路、桥梁、隧道的养护；普通货物仓储；电力电气产品、电线电缆、电力器材的销售；水泥添加剂的生产、销售；河沙销售；钢材再加工产品的销售；五金建材、五金产品的销售；水暖管道、法兰、阀门的销售；建筑保温材料、防水材料、防腐材料的销售；水性涂料、防火涂料的销售；消防器材的销售；压型板、围挡板、围挡、围栏、镀锌板、彩钢复合板、彩钢板及其配件的生产加工、销售、安装；架管、扣件、脚手架的租赁、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85,427.34 万元，负债总额 74,065.88 万元，所有者权益 11,361.46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461.81 万元，净利润 6,074.38 万元。

### 4、日照交通发展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3 月 8 日，注册资本 74,5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烟台路 7 号，法定代表人为徐辉，经营范围为对全市交通基础设施和市政工程进行投融资；土地开发、物业服务；交通及相关领域资产经营、招商引资和资本运作；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房屋租赁；广告制作、设计、发布、代理；工业与民用建设施工、道路修建及其他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公路路基、中小桥涵、防护排水、软基处理；钢结构工程、装饰工程；机械与配件、五金建材销售。（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27,539.31 万元，负债总额 107,497.94 万元，所有者权益 167,895.13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201.88 万元，净利润 2,529.88 万元。

#### 5、日照交通发展集团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泰安路 60 号，法定代表人为孙毅，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自有房地产租赁；广告业；会议及展览服务；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道路桥梁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设计；建材经营；项目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62,219.95 万元，负债总额 146,755.3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5,464.63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270.35 万元，净利润 1,494.73 万元。

#### 6、日照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13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烟台路 7 号（烟台路和山海路交汇处西南），法定代表人为赵志刚，经营范围为工程技术咨询；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测量；工程监理；工程试验检测；公路工程施工；项目管理；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技术研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4,177.78 万元，负债总额 3,360.41 万元，所有者权益 817.37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97.45 万元，净利润 120.49 万元。

#### 7、日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4,5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烟台路 7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业刚，经营范围为公路保洁，绿化工程，公路养护工程，交通及附属设施工程，公路应急救援保障，公路、桥梁、市政工程施工；桥梁检测及维护，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维修；

广告牌及广告位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9,172.06 万元，负债总额 17,644.6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527.44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990.59 万元，净利润 344.71 万元。

## 8、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服务区运营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烟台路 7 号综合办公楼第 13、14 层，法定代表人为郭洪涛，经营范围为服务区管理；以自有资产进行项目投资（不含金融、期货、证券、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物业服务；餐饮服务；住宿；汽车维修；烟草零售；食品、药品、保健品、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汽车配件、机械设备、体育用品、工艺品（象牙及制品除外）、农产品（不含食品）销售；出版物零售；农作物种植；饮用水生产、销售；普通货运；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易燃易爆产品）；公路养护；交通设施生产、销售、施工；绿化工程施工；房屋车辆及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办学）；会议及展览服务。（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9,613.35 万元，负债总额 3,937.99 万元，所有者权益 5,675.36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50.18 万元，净利润 46.56 万元。

## 9、日照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注册资本 80,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秦楼街道泰安路 79 号，法定代表人为刘为棠，经营范围为全市轨道交通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轨道交通相关设备、材料生产、租赁、维修；轨道交通车辆维修、维护；轨道交通相关的项目管理、咨询及技术服务；轨道交通相关土地的开发及运营管理；利用轨道交通资源的经营项目进行策划、

开发、经营、管理；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日照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尚未完成出资，未正式开展业务。

## （二）发行人在参股公司的权益

###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参股企业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1	欧亚（日照）专用车制造有限公司	2,200.00	汽车配件生产	50.00
2	日照爱思开沥青有限公司	3,300.00	沥青生产销售	49.00
3	日照新绿洲液化仓储管理服务有 限公司	600.00	船舶装卸 罐区储运	2.33
4	日照传化交通公路港物流有限公 司	10,000.00	物流服务	39.00
5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45,700.00	铁路建设 运营	3.47
6	日照港大华和洋石油化工码头有 限公司	22,100.00	港口码头 服务	11.22
7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4,788.05	银行	0.43
8	济南岚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117,640.00	投资咨询	9.52
9	日照市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合 伙）	150,150.00	投资咨询	13.33
10	交发合锐生物技术（日照）有限公 司	10,000.00	专用设备 制造	35.00

## （三）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 1、欧亚（日照）专用车制造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6年4月18日，注册资本2,2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北京路281号，法定代表人为夏雨，经营范围为生产沥青撒布机、碎石撒布机、地下管缆铺设机、开沟机、移树机、乳化沥青机、改性沥青机、多功能养路机、除雪机；城市园林绿化施工；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安装沥青撒布机、碎石撒布机、地下管缆铺设机、开沟机、移树机、乳化沥青机、改性沥青机、多功能养路机、除雪机；及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与售后服务；销售自产产品；批发沥青洒布车、碎石撒布车、多功能道路养路车、稀浆封层车、抛雪车、扫雪

车、除冰液撒布车、扫路机、灌缝机、割草机、冷再生机、厂办冷再生设备、沥青发泡装置、桥梁伸缩装置、桥面防水设备、沥青脱桶设备、沥青拌合站、建筑材料、沥青（不含危险化学品）；公路、市政道路机械与设备维修；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的养护；公路养护服务；租赁建筑工程机械设备；技术检测；五金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普通货物进出口。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7,169.88 万元，负债总额 5,257.41 万元，所有者权益 1,912.47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70.25 万元，净利润-87.62 万元。

## 2、日照爱思开沥青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注册资本 3,3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岚山港务局港区，法定代表人为孙守涛，经营范围：加工、生产、销售深加工沥青及重交沥青的批发；提供对沥青产品的仓储服务（凭有效港口经营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上述经营范围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4,447.58 万元，负债总额 528.77 万元，所有者权益 3,918.81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757.22 万元，净利润 358.15 万元。

## 3、日照传化交通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上海西路 777 号，法定代表人为徐炎，经营范围为物流信息服务，软件开发、道路货物运输、房屋租赁，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仓储服务（危险品仓储除外）、装卸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养护，汽车、汽车配件、轮胎、润滑油、日用百货销售，供应链管理，仓储服务（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企业管理咨询；光伏产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橡胶制品、有色金属、纺织原料及辅料、服装、纸制品、纸浆、木制品、建筑材料、燃料油（不含闪点 60 度以下无储存）、机械设备及配件、皮革制品、电线

电缆、通讯设备、节能产品、家用电器、沥青（煤焦沥青、硝化沥青除外）、道路材料、茶叶、煤炭（散装煤除外）、钢材、木材、五金机电、消防器材、矿产石、电子产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果蔬、初级农产品销售，普通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信息软件开发及销售，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冷藏保鲜、罐式），大型货物运输（三类），集装箱拆箱、拼箱服务，货运代理，代理报关、报检服务，国内公路、铁路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物流信息咨询、货物配载、物业服务，停车场经营，广告制作、发布，代理记账服务，机动车维修，汽车租赁、销售，房地产开发，道路工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21,766.76 万元，负债总额 888.43 万元，所有者权益 20,878.33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08.37 万元，净利润 1,050.46 万元。

#### 4、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24 日，注册资本 4,845,7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 1 号银丰财富广场 A 座，法定代表人为姜长兴，经营范围为铁路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与运营；铁路站场经营与开发；铁路沿线及其他区域土地开发；客货运输；物资设备采购与销售；房地产开发、销售与租赁；新能源、新材料开发；商业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物流服务；国内贸易、国际贸易；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587.23 亿元，负债总额 576.99 亿元，所有者权益 1,010.25 亿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9 亿元，净利润-5.23 亿元。

#### 5、日照港大华和洋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26 日，注册资本 22,1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岚山区沿海公路南首，法定代表人为刘洋，经营范围为港口码头、配

套罐区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服务；港口设施、设备、机械租赁（凭有效港口经营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27,827.89 万元，负债总额 10,252.58 万元，所有者权益 17,575.31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71.82 万元，净利润-2,390.52 万元。

## 6、日照新绿洲液化仓储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 30 日，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日照市岚山区圣岚路 1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洪波，经营范围为船舶装卸、罐区储运、仓储区公用设施管理服务（以上范围仅限管理服务，不含国家禁止和限制许可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198.76 万元，负债总额 257.52 万元，所有者权益 941.24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95.48 万元，净利润 447.81 万元。

## 7. 交发合锐生物技术（日照）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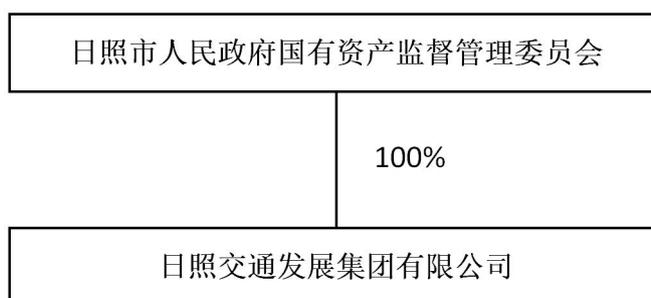
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4 月 1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高新区高新六路 1 号楼 1105 室，法定代表人郭公剑，经营范围为第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的生产和销售（凭有效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化妆品、生物材料生产、销售；从事生物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咨询、转让、生产以及技术服务；医疗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5,854.12 万元，负债总额 61.18 万元，所有者权益 5,792.94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0.94 万元，净利润-539.06 万元。

##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图 5-1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日照市国资委。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出现出资人变更的情况。

###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情况

日照市国资委为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政府直属正县级组成部门，市政府授权市国资委代表政府履行市属国有企业出资人职责。

###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权被质押或存在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股权争议的情况。

## 五、发行人内部治理及组织机构设置情况

### （一）发行人治理结构

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和《山东省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制定公司章程。发行人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相关的配套制度，规范董事会的议事规则和程序，明确董事会及总经理的各

级职权。发行人设董事会不设股东会（股东会职权由日照市政府国资委代表日照市人民政府负责），设立监事会。发行人的治理结构设定符合《公司法》要求。目前，公司的治理结构如下：

### 1、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5-9 名董事组成，公司设董事长 1 名，由日照市国资委在董事会成员中指定。公司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获得连续委派或者连续当选可以连任。董事会行使以下职权：

（1）执行市国资委的决议，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利益，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职权，向市国资委报告工作；

（2）制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方案；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报市国资委批准；

（3）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确定应由董事会决定的重大投资项目的额度，批准额度以上的投资项目，并规定额度以下投资项目的批准程序；

（4）根据市国资委的授权，决定公司投资计划；

（5）批准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公司融资方案、资产处置方案以及对外捐赠或者赞助，对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作出决议；

（6）按照市委、市政府有关规定和程序，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董事长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制定公司章程修订稿或修正案草案；

（8）与市场化选聘的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订立聘用契约；制定市场化选聘高级管理人员考核评价办法和薪酬管理办法，组织实施考核评价，并决定其薪酬标准和奖惩；

（9）对公司经营管理实施监督，听取或者审议总经理的工作报告，检查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建立对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问责制度并组织实施；

（10）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决定公司的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决定公司主营业务及调整方案，决定公司劳动、人事、分配制度改革方案，决定公司收入分配方案；

（11）制定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公司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方案，审议公司内部审计报告，对公司风险管理进行监控。决定公司再投资企业股东权益涉及事项的确定机制，通过制定或者参与制定再投资企业的公司章程，建立权责明确、有效制衡的内部监督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维护公司的出资人权益；审议或决定再投资企业股东权益涉及的重大事项；

（12）法律法规、市国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 2、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主席由日照市国资委从监事会成员中指定。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届满可以连任。监事会主要行使以下职权：

（1）监督检查公司贯彻执行法律、法规以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规定和制度的落实情况，公司章程执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体系、风险防范体系及预算管理体系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2）监督检查公司重大决策行为，重点关注决策事项调研论证的充分性、决策要件的完备性、决策主体的合规性、决策程序的规范性，监督检查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审议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出书面意见；

（3）监督检查公司重大经营管理活动，重点关注经营管理行为的合法性、妥当性；

（4）监督检查公司财务，主要检查财务状况、资产质量和经营效益，重点关注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财务预算编制及执行、大额资金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等情况，对财务报告等财务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监督责任；

（5）发现公司重大决策、重大投融资、重要资产处置、大额资金运作等事项存在的较大风险，情况紧急时可要求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立即暂停该行为，并同时向市国资委报告；

（6）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7）列席董事会会议；

（8）监督检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对其工作业绩进行评价，并提出奖惩、任免建议；

（9）参与组织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工作，监督检查财务决算审计过程，并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质量作出评价；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权。

### 3、总经理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3 名，财务总监 1 名。总经理任期由日照市国资委指定，一般不超过本届董事会的任期，连聘可以连任。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和财务预算；

（3）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4）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5）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6）按照有关规定，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

（7）按照有关规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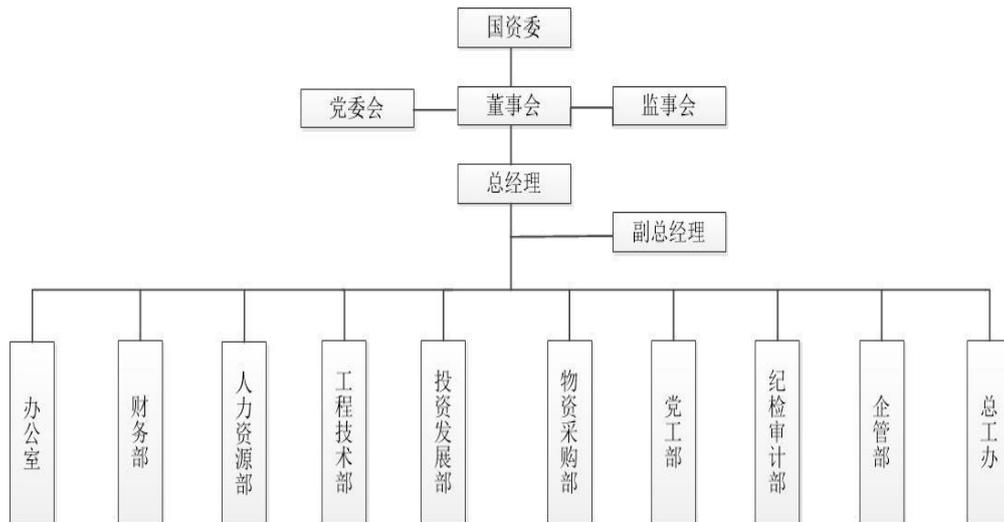
（8）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方案；

（9）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行使职权时，不得变更董事会决议或超越职权范围。

### （二）发行人内部机构设置

#### 公司内部机构设置图



发行人共设 10 个部门，各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介绍如下：

### 1、办公室

办公室是集团公司的综合协调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负责集团董事会、公司日常运转管理工作；负责集团监事会机构日常事务对接处理工作；负责综合协调工作，安排集团公司领导日常活动，编发领导活动日程表，牵头筹备、组织集团重大活动，协调集团各单位、部室工作，对外联络和与上对接；负责文稿起草工作，组织起草集团综合类重要文字材料，审核把关以集团名义发布的重要文稿；负责集团文书工作，负责收文办理、公文制发、机要保密工作；负责接待工作，按规定联络组织集团各类接待事务；负责督查督办工作，督促、检查、通报、反馈集团重大决策事项落实，牵头承办市委、市政府、市国资委等上级督办事项，办理两会提案；负责信息工作，搜集、汇总工作信息，及时为集团和上级领导提供情况，按规定上报集团信息，编印集团信息简报，管理集团门户网站；负责政策研究和调查研究工作，研究政策，组织调研，为集团和上级领导提供决策参考；负责集团会议管理，筹备组织集团党委领导班子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集团半年和年度工作会议及集团领导安排的其他会议，做好会议记录，起草印发会议纪要、决议，做好会议室调配使用；负责车辆管理，按规定做好车辆配备、租赁、维修、加油、派遣和驾驶员管理；负责行政管理和后勤保障工作，值班安排调度，集团治安管理，报刊图书杂志征订，办公楼和庭院物业管理、设施使用维护改造，绿化美化，办公用房调配管理，食堂运营管理；负责办公类固定资产管理，采购配备和管理各类办公用品、家具、设备，管理文印室，以及各类材料印制印刷审批，指导、监督、考核所属单位办公类固定资产

管理；负责集团公司公章、合同专用章、法人签名章、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信函管理和使用登记审批；负责集团法律事务管理工作，集团公司重要合同合约事项的法务审核、重要经营活动法律咨询、法律纠纷事件应诉起诉协调等工作，招选法律顾问和合作律师事务所；负责集团档案管理工作；负责集团办公自动化工作，OA、ERP、办公视频系统等办公信息系统开发、配备使用和维护管理工作；负责集团外事工作，办理各种外事审批手续，牵头做好国际友好交往活动。

## 2、财务部

财务部是集团公司财务会计、税务筹划、资金集中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落实财务会计法律法规，组织财务会计核算工作，对集团公司财务信息进行记录、归集、整理和反映，编报各项财务决算报告；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预算管理工作，编制年度财务预算，并组织实施，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年度、季度预算审核、预算资金使用监督、运行分析问责等工作；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内部单位之间融资调剂及利息结算、资金账户管理、资金预算管控，集团票据业务、贷款担保、外汇调剂、资金投资理财保值增值等；负责集团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会计核算工作，监督、指导下属子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会计核算工作，检查下属子公司会计账簿、各类凭证及登记分类记录准确性等；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报表出具与合并工作，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出具、下属子公司财务报表审核及集团报表合并工作；负责集团公司财务分析工作，指导、监督下属子公司财务分析工作，审核财务分析报告、报表；负责收入管理，及时确认并分析收入情况，控制集团公司应收账款、收现比；负责成本管理，制定成本控制目标并分解实施，指导考核各子公司成本核算工作；负责集团税务筹划、纳税申报工作，并指导、监督下属子公司税务筹划、依法纳税工作；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固定资产账务处理工作；协助投融资业务部门开展项目融资业务办理，负责集团流动资金贷款；协助审计部对下属子公司开展财务审计工作；负责集团公司会计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对下属子公司会计档案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集团机关、工会日常会计核算工作；负责统计管理及经济信息披露工作。

## 3、人力资源部

人力资源部是集团公司干部员工选聘培训、薪酬分配、岗位绩效考核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人力资源体系建设，制定并贯彻实施人力资源规划、年度计划，优化人力资源配置；负责做好集团管理干部的考

核、任免、调整、选聘和手续办理等工作，组织实施权属公司领导班子考核、调整，以及权属公司中层人员调整任免备案，配合上级做好市管干部的考察、考核；负责员工招聘、管理工作，劳动合同拟定、签订、履行、解除、终止和人事档案管理工作，实施员工调配、考核、奖惩、解聘、退休及劳动纠纷处理和老干部工作；负责制定集团薪酬、考核、招聘、晋升等制度流程的制定，并组织实施；负责岗位绩效考核，制定集团岗位绩效考核体系，并组织实施，对下属子公司中基层人员业绩情况进行认定备案，出具奖惩晋升意见；负责人员培训工作，设计培训规划，制订培训方案，指导下属子公司培训；负责专业技术人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组织任职资格考评、岗位设置、聘任，技能考核鉴定、持证上岗，选拔专业技术拔尖人才、首席技师等高层次人才；负责集团公司和子公司工资总额和薪酬分配管理，审批、指导下属子公司薪酬方案；负责员工社会保险和企业补充保险办理，保险关系建立、接转和基本信息管理，制定企业年金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外劳务发包管理。

#### **4、工程技术部**

工程技术部是集团公司工程建设项目监督、预算审核和成本控制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工程管理体系建设，制定集团工程管理制度与工作流程，建立工程建设信息化管理系统，监督下属子公司完善落实相关制度与流程；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各类工程项目的备案管理，质量、进度、成本等方面的跟踪管控，监督下属子公司项目计划制定及执行情况，指导下属子公司工程项目成本动态管理工作，掌握项目运行真实情况，维护集团出资人权利；负责集团发包的重大工程项目的管控，对建设总体规划、工程预决算进行审核，监督项目建设程序、项目具体管理机构履职情况，监督、考核项目合同管理、计量支付、竣工交验收、竣工审计、档案验收等项目管理以及工程质量、计划进度指标完成情况；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承担的公路、铁路（轨道交通）、房地产的施工、勘察设计、监理等各类工程项目的巡检、日常监督、项目绩效考核，监督重要原材料质量；协调指导重大工程项目的投标工作，对工程项目阶段性及总体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督，降低项目运作风险；负责集团重大工程项目竣工决算材料的监督检查，指导下属子公司开展工程竣工验收相关工作；参与下属子公司各类工程项目的前期论证分析工作，参与协调解决项目重大技术问题；督导子公司办理工程技术资质。

## 5、投资发展部

投资发展部是集团公司的战略、投资、融资、合作和经营分析、统计、考核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集团战略规划，牵头编制集团中长期发展规划，投资布局规划，及相关评估分析，落地实施工作，实施集团的战略扩张、战略收缩；负责拟定产业发展方向与产业板块重组建议，明确各业务板块的发展定位，提出集团投资、重组、裁撤方案，优化资源整合；负责集团公司投资立项管理，编制集团公司年度投资计划，提交需国资委、市政府审批的投资项目报告；负责集团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的市场调研、可行性分析论证，设计拟定投融资方案；负责监督指导子公司的投资工作，组织审批子公司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和投融资方案；负责对外合作工作，组织集团公司资本合作项目的开发考察、可行性评估、招商推介、联络洽谈，拟定合资合作方案、协议、合同、公司章程，协调合资公司组建；负责监督指导子公司的对外合资合作，协调重大合作事项，审批合作方案和重要合作文本；负责资本运营管理，集团公司及子公司各类资产重组、资本运作方案的论证、制定，组织股权转让、并购，审核子公司重大资本运营方案；负责上市论证，根据业务板块发展阶段和融资需求，比选中介机构，协助完成上市方案策划，牵头组织上市培育，以及股票增发股权增减；负责对接引进战略投资者，负责集团公司对外投资的产权管理、产权登记、产权转让，参股公司决策意见的会签；负责对集团所属单位投资行为、投资效益的监督考核；负责子公司年度业绩目标的制定与考核兑现，定期（季度/半年度/年度）分析汇总经营情况，提交业务运行分析报告及改进建议，组织集团公司月（季）度经营分析会；负责产业政策研究，分析影响集团发展的因素，对具体产业进行专题分析，提出建议。

## 6、物资采购部

物资采购部是集团公司重大物资设备招标采购、机械设备维护、生产类固定资产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组织集团及下属子公司重大物资采购工作，制定采购管理规章制度，编制重大物资采购目录，依法组织采购；负责组织集团及下属子公司战略性物资采购、高值低频物资的采购工作；负责建立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合格供应商目录及评价机制，定期组织对供应商进行评价淘汰；组织制订施工材料、机械设备等采购物资的质量标准体系，严格划定采购物资质量标准，开展采购比价，组织招标采购活动；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类固定资产

（机械设备、生产车间厂房等）的管理工作，运行使用统计分析，及其登记盘点、调剂使用、报废鉴定等工作；监督、指导下属子公司日常物资采购活动；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类固定资产的技术管理、维护保养工作，以及监督指导考核工作；负责组织汇总、上报集团固定资产相关统计数据、报表、报告等资料。

## **7、党工部（工会办公室）**

党工部（工会办公室）是集团公司党的建设、思想宣传、文明创建、企业文化管理和工会群团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党的建设，建立健全党的基层组织，指导基层党组织发挥战斗堡垒作用，考核评议基层党组织；负责集团党委中心组学习、民主生活会等组织筹备、记录工作；负责党员的组织管理、学习教育，制定党员发展计划，负责党员日常管理和党费收缴；负责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制定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企业文化建设、企业品牌建设推广工作，构建企业文化体系，做好集团标识宣传推广，集团形象策划、宣传方案设计、重要事项推广、事件口碑宣传等；负责精神文明建设，争创文明单位工作，制定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新闻宣传工作，围绕集团发展策划宣传报道，用好传统媒体，构筑新媒体宣传阵地，全方位宣传企业形象；负责制订集团媒体传播和网络舆情应急事件处置预案，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组织协调各部门做好舆情危机处置工作，维护企业形象；负责集团工会工作，加强基层工会建设，维护员工合法权益，开展帮困难送温暖工作，加强女职工权益保障，开展劳动竞赛、练兵比武，提高职工素质；建立健全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的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制度；负责群团工作，关心、凝聚、组织青年职工和女职工建功立业，争创青年文明号、巾帼文明岗；负责计划生育工作；负责员工工装管理。

## **8、纪检审计部**

纪检审计部是集团公司党的纪律检查、行政监察和内部审计监督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党纪条规和廉政法规，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建立长效机制和惩防体系，推动“八项规定”深入落实；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党纪政纪监督检查工作，受理集团各级员工信访举报，按照权限查处违纪违规案件；负责廉政教育工作，组织开展廉政谈话、预防职务犯罪、廉政教育、廉政文化建设工作；按照《党章》和党内法规规定，受理党员的申诉、揭发、控告、申诉和建议；负责集团信访维稳工作，协调处理人民来信、来访，牵头处理群体性事件、越级上访问题；参与对党员、集团中层管理人员的评议考核，督促

检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负责重大招标采购、人员招聘等全过程监督；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财务审计、工程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等内部审计工作，制定年度审计计划并组织实施，做好与外部审计工作对接，牵头做好审计材料、数据的收集整理工作；负责对集团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经营效益、内控、风险等进行审计监督和评价，提出改进意见；负责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流程执行情况督察管理，对重大决策事项进行效能监察，对存在问题实施责任追究。

## 9、企管部

企管部是集团公司基础管理、体系构建、安全环保、节能降耗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质量管理（9000）、环境管理（14000）等体系管理工作；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工作标准制订、标准化实施工作；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技术研发及研发项目申报、资金申请工作；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的精细化、规范化管理，组织制订各项管理制度、流程、办法，并定期评价和改进；负责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政策落实，开展宣传培训，建立安全生产体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等生产安全制度；负责制订安全生产目标并考核落实，开展安全检查，组织安全状况评估鉴定，督查纠正安全生产隐患，处理安全违规问题；负责安全生产从业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培训，落实安全生产持证上岗；负责节能降耗管理，制定节能计划，落实降耗措施，推进节能减排，促进环境保护；负责职业卫生管理工作，组织职业危害因素检测，指导职业健康监护；负责环保卫生工作，监督检查环保措施落实，推行清洁生产管理，做好施工现场和厂区卫生管理考核；负责有关行业协会协调工作。

## 10、总工办

总工办是集团公司工程、设计、生产制造技术标准制定推广、技术攻关和技术服务保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工程、设计、生产制造等技术标准体系建设，根据国家和省市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及政策，制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工程、设计、生产制造等技术标准、规范，并推广实施；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技术研发、技术资料编写，科研项目申报、资金申请及结项工作；负责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含制造类公司）的技术支持工作，包括技术难题攻关、技术巡检、技术培训等；负责协调集团工程建设相关外部技术资源、专家人员，做好外部技术成果、先进技术转化工作；参与下属子公司制定重点项目施工组织方案、关键技术方案与设计方案，

审核各类工程项目尤其是重点项目的工程技术方案、技术文件等内容；参与下属子公司各类项目的前期论证分析工作，代表集团出具专业化技术建议。

### （三）发行人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本期公司债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发行人承诺：

（1）本次债券的发行不会增加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募集资金用于公司自身的生产经营，不将募集资金转借控制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政府融资平台。（2）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性债务或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不用于购置土地、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业务，不用于非经营性往来或资金拆借。（3）本次债券所募集资金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

### （四）发行人独立性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各方面与股东严格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 1、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主要从事工程施工业务，系日照市主要的工程施工单位。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主要依靠市场化招投标的方式从事工程承包的业务，发行人目前所经营的项目建设业务能够稳定地形成经营资金流入。发行人具备从事工程施工的相关资质，并拥有足够的资金、设备及员工，对出资人的依赖较小。

#### 2、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资产完整，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晰，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作业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发行人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 3、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的程序。

### 4、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各机构均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发行人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对完善的组织架构，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对各部门进行明确分工，各部门依照规章制度和部门职责行使各自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干预发行人经营活动的情况。

### 5、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实行独立核算，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履行发行人自有资金管理、资金筹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财务管理的情况。

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 （五）发行人主要内控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较为系统的内部管理制度，内控管理较为规范。

##### 1、对子公司的管理制度

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促进公司及子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该制度所称子公司系指公司全资、绝对控股或者虽不绝对控股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公司通过建立有效的管理制度、机制，对子公司的组织、资源、资产、投资等的运作进行风险控制，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各子公司应遵循该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实施细则，以保证该制度的贯彻和执行。子公司同时控股其他公司的，应参照该制度的要求，逐层建立并实施对其下属子

公司的管理控制制度。公司通过委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办法，实现对子公司的治理监控。公司委派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由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选举或聘任。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时，由公司授权委托指定人员（包括公司委派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为股东代表参加会议，股东代表在会议结束后应将会议相关情况向公司汇报。子公司设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具体由子公司章程规定。子公司的董事由该公司的股东推荐，经子公司股东会选举和更换。子公司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原则上由公司推荐的董事担任。公司委派到子公司的董事应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子公司设监事会或监事，具体由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委派到子公司的监事应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对子公司的绩效进行考核。公司派往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相关部门进行日常管理和考核。公司各职能部门对子公司的相关业务进行指导、检查和监督。此外，该制度在子公司的收购兼并、投资融资、对外担保、资产处置、收益分配及各项制度建立进行了规范。

## **2、内部控制制度**

为了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规范公司经营和运作，防范和化解公司各类风险，维护公司资产安全，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经营战略目标的实现，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制定了《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该制度是指由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实施的、为实现内部控制目标而提供合理保证的过程。公司董事会负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实施和完善，并定期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和效果评估。监事会负责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经营管理层负责经营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的相关制度建立和完善，全面推进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检查公司各职能部门和单位制定、执行各专项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的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主要内容为内部控制环境、经营风险评估、内部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

## **3、对外担保制度**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管理，控制公司经营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该制度所述的对外担保系指公司以

第三人的身份为债务人对债权人所负的债务提供担保，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由公司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行为。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和质押。该制度所述对外担保包括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使之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在内的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之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实行多层审核制度，所涉及的公司相关部门包括：财务部门为公司对外担保的初审及日常管理部门，负责受理及初审所有被担保人提交的担保申请以及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与持续风险控制。

#### **4、财务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财务管理行为，保证公司会计信息质量，提高公司经济效益，维护股东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属国有企业财务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日国资发【2016】25号）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建立集权式财务管理体制，制订统一财务管理制度，统一安排对外融资和担保，实行集团内部资金集中统一管理。公司财务管理的基本任务是：建立和完善财务预算及成本管理体系，健全预算、核算、控制、分析等管理基础工作；筹集和合理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效利用公司的各项资产，努力提高经济效益；真实、完整地提供财务会计信息，按准则有关规定及时披露财务会计报告。该制度主要包含会计政策、重大财务事项决策、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货币资金管理、应收款项的核算与管理、存货的核算与管理、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与管理、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核算与管理、无形资产与长期待摊费用核算与管理、负债的核算与管理、所有者权益的核算与管理、营业收入的核算与管理、营业成本的核算与管理、国有资本收益、利润及利润分配、财务报告与财务分析管理、投融资管理和会计监督等内容。

#### **5、预算管理制度**

为加强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工作，健全内部约束机制，提高财务管理水平，促进集团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订了《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制度》。集团及各预算单位实行事前分析预测、事中有效控制、事后分析考核的全程预算管理模式。通过编制战略规划及年度预算，协调与控制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及时分析并反馈预算执行情况，有效开展预算考核与

评价，完成既定的经营及管理目标，实现集团效益最大化。全面预算管理基本流程是：（1）预算目标的确定，根据集团发展战略，明确集团年度经营计划；组织制定预算目标、编制方法和程序，制定预算工作计划；修订和完善预算配套管理制度；明确各级预算单位的预算目标和要求；（2）预算的编制、上报、审核、修订和批准，由各预算单位根据总体目标和要求编制本单位预算；子公司全面预算应经子公司董事会（不设董事会的由班子会代替）审议；集团财务部对各预算单位的预算情况进行审核、汇总、平衡；由预算管理委员会对各预算单位的预算方案进行评审；集团董事会对集团全面预算方案予以审议；集团职工代表大会对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方案进行审议批复；（3）财务预算指标下达，财务预算的主要内容涵盖营运收支、资本性收支、现金收支、资产负债及其它相关预算；（4）预算执行、分析、控制；（5）预算调整；（6）预算考核评价。

## 6、投资管理制度

为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规范公司及其各级全资、控股子公司项目投资活动，提高投资的科学性，强化投资责任意识，完善风险约束机制，提高投资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以及《日照市市属国有企业重大事项管理办法》（日政发办[2016]25号）、《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章程》、《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试行）》（日交发发[2016]46号）、《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作规则》（日交发发[2016]43号）、《日照交通发展集团关于印发内设机构及其主要职责的通知》（日交发发[2016]48号）等有关规定，结合集团公司实际，制定了《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本办法中的“投资项目”，指经营性固定资产投资、无形资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等，包括以PPP等模式组织实施的投资项目，购买专利权、商标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投资活动，资本金投资（含增资）、对外收购、兼并、股权交换形成的投资、对子公司追加投资等。该制度主要包含投资管理原则及职责分工、投资项目决策阶段审批程序、投资项目计划与实施和投资项目的后评价管理。

## 7、融资管理制度

为加强公司融资管理，规范融资行为，降低融资成本，有效防范资金管理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日

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管理制度》。融资分为内部融资和外部金融机构融资。资金结算中心支持内部融资，子公司可向结算中心申请借款。结算中心优先考虑内部调剂，若内部资金不足，公司采用统借统还方式，由集团公司统一安排向外部金融机构融资，借款人可以是集团公司或子公司。公司发行债券由公司董事会研究通过，报国资委批准后实施；除发行债券外的融资方案经公司董事会研究通过后实施。

## **8、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为了加强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预防安全生产事故，发行人建立了较为全面的制度，包括如下《防汛应急预案》、《防台风应急预案》、《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办法》和《安全生产奖惩暂行规定》。其中发行人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安全生产会议制度、安全生产督查制度、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管理制度、重大危险源监管制度、事故报告及事故调查处理制度、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制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制度、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管理制度、公路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制度、特种设备和特种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和劳动防护用户管理办法。

## **9、工程施工项目管理考核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工程施工项目管理，充分发挥子公司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确保优质、高效完成工程建设任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制定了《日照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施工项目管理考核办法》。本办法的检查考核依据包括国家及省市有关工程建设管理方面的规定，现行工程技术标准、规范、规程及质量评定标准，公司印发的工程管理制度与办法及项目控制目标。本办法主要从职责权限及考核内容、季度考核、交工项目评价、竣工项目考核、奖励与惩罚方面进行规定。

## **10、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为正确、完整的识别关联人及关联交易，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指定了《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该制度明确了关联人范围、关联交易的审核程序、董事会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等相关内容。有关部门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如遇与已确认的关联人实施关联交易的，相关部门须将有关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送公司领导。公司分管领导对将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审查，

总经理办公会审核通过后，由总经理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依照有关办法，根据相关部门的报告、协议或者合同，向董事会提供相关议案，并组织编制董事会关联交易报告。董事会应对有关关联交易的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于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投资、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租入或者出租资产、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等相关关联交易进行规范管理，确保关联交易的规范性、合法性。公司通过董事会规范公司或其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

### **11、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为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业务规则，制定了《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原则、内容、管理部门与职责、披露程序、责任追究等，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合法。

### **12、环境保护制度**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减少或防止对环境的破坏和污染，保护和改善环境，满足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符合公司发展要求，符合公司“第一、发展、开放”的目标方针，以及为保障职工职业卫生健康，杜绝职业病的发生，改善职工工作环境，满足职业卫生健康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各项工作、污染控制指标都达到上级要求，无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 **13、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

为完善公司应急管理工作机制，维护公司资产安全和正常的经营秩序，最大限度的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基层应急队伍建设的意见》、《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安全应急实际情况制定了《应急预案管理手册》，从总体上阐述事故的应急方针、原则，应急组织机构及应急职责，应急行动、措施和

保障等基本要求和程序，是公司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综合性指导文件，是安全事故应急处理的指导依据。公司应急预案，主要包括公司应急综合预案和应急专项预案及其他应急处置方案以及责任追究和奖惩机制等。

##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初始就职时间 <sup>1</sup>
1	金立柱	董事长	男	1963年10月	2016年3月
2	盛余祥	董事、总经理	男	1972年09月	2016年3月
3	林栋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5年09月	2016年3月
4	刘为棠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8年11月	2016年3月
5	刘雅琴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71年02月	2016年3月
6	丁明利	职工董事、投资发展部部长	男	1976年08月	2016年3月
7	刘斌	监事会主席	男	1962年06月	2016年3月
8	惠鹏	监事	男	1973年06月	2016年3月
9	张晓	监事	女	1979年01月	2017年8月
10	焦自娟	职工监事、党工部部长	女	1978年05月	2016年4月
11	安茂胜	职工监事、纪检审计部部长	男	1978年04月	2017年7月
12	袁玉波	副总经理	男	1970年08月	2017年5月
13	宋文	党委副书记	男	1963年06月	2019年11月
14	秦泗收	纪委书记	男	1970年02月	2017年7月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设置及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监事存在公务员兼职情况，其薪酬领取情况符合公务员管理条例。

<sup>1</sup> 按照发行人公司章程，公司董事及监事的任期均为三年，根据日照市国资委的任命，任期届满，获得连续委派或者连续当选可以连任，截至目前，日照市国资委未出具新任命文件，采用自动连任方式。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任免程序和内部人事聘用制度聘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经了解公司规范运作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具备管理公司的能力。

**现将发行人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介绍如下：**

### **1、董事**

金立柱，男，1963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政工师；历任日照市公路局人秘科副科长、日照市东港区公路局局长、日照市公路局副局长、日照市公路局党委书记、局长等职务；1996年当选为政协第五届东港区委员会委员，1997年、1998年当选为政协第五届、第六届日照市东港区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2017年当选为日照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现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盛余祥，男，1972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历任日照市公路局养护科科员、副科长、计划科科长、工程处主任等职务；2017年当选为政协第十届日照市委员会列席委员；现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林栋，男，196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政工师；历任日照市公路管理局秘书、政工科副科长、日照市东港区公路管理局党支部书记、日照市公路管理局人事科科长、日照高速公路路政大队大队长、同三高速公路日照管理处处长、日照市公路局党委委员、工会主席等职务；现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刘为棠，男，1978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政工师；历任日照市公路局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日照市高速公路建设办公室副主任、日照市公路局党委委员、高速办副主任等职务；现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刘雅琴，女，1971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日照市公路管理局财务科会计、副科长、财务科科长等职务；现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丁明利，男，1976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日照市公路局计划科科员、岚山公路局副局长、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临时负责人等职务；现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投资发展部部长。

## 2、监事

刘斌，男，1962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山东省地矿局党委办公室科员、日照市市委企业政治部干事、日照市经委办公室副主任、东港区经委主任、党组书记、东港区体改委主任、中共日照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办公室主任、中共日照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副调研员、中共日照市委市直机关工委纪工委书记、中共日照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副书记等职务；现任日照市国资委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兼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惠鹏，男，1973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日照市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员工、日照市财政局办公室科员、日照市财政局机关服务中心副主任、主任、日照市对口支援麦盖提县工作指挥部综合组组长、计划财务组组长、日照市国资委办公室副主任等职务；现任日照市国资委监事会专职监事，兼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张晓，性别女，1979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日照市铁路道口安全办公室科员、日照市食品工业办公室科员、节能监察支队科员、副支队长、日照市经信委办公室副主任、日照市国资委监事会副科级干部、日照市国资委办公室副主任等职务。张晓女士现任日照市国资委监事会专职监事，兼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安茂胜，男，1978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政工师；历任日照市公路局材料处业务科副科长、业务科科长、工程处政工科科长等职务；现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纪检审计部部长。

焦自娟，女，1978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副研究馆员；历任日照市公路局文秘科科员、日照高速公路路政大队办公室科员、日照市公路局办公室科员、

档案室副科级主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工部临时负责人等职务；现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党工部部长。

### 3、高级管理人员

盛余祥、林栋、刘为棠简历详见“董事”部分。

袁玉波，男，1970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历任日照市公路局计划科科长、莒县公路局副局长、日东高速公路日照管理处工程养护科科长、日东高速公路日照管理处副处长、日照市公路局计划科科长、日照市东港区公路局局长、日照市公路局工程处党支部书记等职务；现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宋文，男，1963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中级经济师；历任临沂市塑料一厂生产调度员、日照市塑料厂办公室主任和设备质检科科长、日照市城市信用社办公室副主任、日照市城市信用社办公室主任、日照市商业银行办公室副主任、日照市商业银行办公室主任和党办主任、日照市商业银行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主任、日照银行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主任、党办主任、日照银行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主任、党办主任、日照银行工会主席、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主任、日照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等职务；现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秦泗收，男，1970年2月生，省委党校大学学历。历任日照市东港区河山中心小学教师、河山镇政府文书、河山镇党委秘书、河山镇侯管片党总支书记、东港区西湖镇副镇长、副科级干部、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奎山街道党委组织委员、北京路街道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办事处主任、党委书记、日照经济开发区工委副调研员、日照国际海洋城工委委员、社会事业局局长、日照市畜牧兽医局副局长、党组成员等职务。秦泗收先生现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检书记。

####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发行人主要业务包括公路、桥梁等大型工程的工程施工业务，沥青、石子等建筑材料生产销售业务，道路设计监理咨询业务以及茶叶生产销售业务等，各业务经营情况较为稳定，主营业务以工程施工为主。近年来，发行人还通过投资公路服务区、物流园区、汽车配件生产基地等，积极拓展高速公路建设和运营、商贸物流和汽车配件等业务领域。

近年来，发行人先后参与了南京长江三桥、西安凤永高速、青岛滨海公路、青莱高速、连临高速、济东高速、青兰高速、国高青兰线东阿界至聊城（鲁冀界）段、G206（国道）烟汕线莒县段、S222（省道）央赣线日照潍坊界至西湖段、S335（省道）石兖线东港区石臼至烟墩岭及莒县陵阳至烟汕路口段、山钢集团日照钢铁精品基地项目全厂部分道路、日照机场至沈海高速连接线、岚山区与市区连接线精品钢基地项目、市北工业园区道路工程等省市 50 余项重点工程建设，完成了疏港路松园半菱形互通立交、河辛线井下立交、日照机场高速枢纽互通立交、日照互通立交等标志性立交桥工程，是日照市公路施工行业的龙头骨干企业。

截至目前，发行人已形成了公路产业及非公路产业两大主导产业，其中公路产业主要分为工程施工、公路材料销售和道路设计监理，非公路产业主要包括非公路项目工程施工、茶叶生产经营、公路服务区运营、物流商贸、汽车零配件生产销售等业务。发行人公路板块业务的经营包括高等级公路、大型公路桥梁等在内的几乎所有等级的公路工程，公司具有 20 多年公路、桥梁建设与建筑施工从业经历，拥有施工资质为公路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工程设计甲级、监理乙级资质，拥有的资质水平在山东省同类型同级别公司中属于前列。

###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毛利润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56,236.79 万元、350,291.87 万元、439,218.44 万元和 221,168.28 万元，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234,612.22 万元、

310,306.88 万元、372,850.81 万元和 198,821.56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毛利润 21,624.57 万元、39,984.98 万元、66,367.63 万元和 22,346.72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8.44%、11.41%、15.11%和 10.10%。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工程施工和建材销售业务。

####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业务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设计咨询	877.99	0.40	3,349.96	0.76	4,437.87	1.27	2,072.85	0.81
建材销售	27,453.00	12.41	113,587.48	25.86	63,359.29	18.09	43,608.41	17.02
工程施工	174,723.55	79.00	311,170.09	70.85	281,635.77	80.40	209,979.32	81.95
茶叶销售	415.75	0.19	613.31	0.14	681.01	0.19	576.21	0.22
其他业务	17,697.99	8.00	10,497.60	2.39	177.92	0.05	-	0.00
<b>合计</b>	<b>221,168.28</b>	<b>100.00</b>	<b>439,218.44</b>	<b>100.00</b>	<b>350,291.87</b>	<b>100.00</b>	<b>256,236.79</b>	<b>100.00</b>

####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明细

单位：万元、%

业务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设计咨询	428.13	0.22	2,080.43	0.60	3,433.60	1.11	1,180.54	0.50
建材销售	24,517.41	12.33	92,416.45	24.79	52,670.20	16.97	38,643.51	16.47
工程施工	157,395.65	79.16	270,701.10	72.60	253,606.22	81.73	194,593.14	82.94
茶叶销售	285.83	0.14	492.28	0.13	545.20	0.18	195.02	0.08
其他业务	16,194.54	8.15	7,160.55	1.92	51.67	0.02	-	0.00
<b>合计</b>	<b>198,821.56</b>	<b>100.00</b>	<b>372,850.81</b>	<b>100.00</b>	<b>310,306.88</b>	<b>100.00</b>	<b>234,612.22</b>	<b>100.00</b>

####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和毛利率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设计咨询	449.86	51.24	1,269.53	37.90	1,004.27	22.63	892.31	43.05
建材销售	2,935.59	10.69	21,171.03	18.64	10,689.10	16.87	4,964.90	11.39
工程施工	17,327.90	9.92	40,468.99	13.01	28,029.54	9.95	15,386.18	7.33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茶叶销售	129.92	31.25	121.03	19.73	135.82	19.94	381.19	66.15
其他业务	1,503.45	8.50	3,337.05	31.79	126.25	70.96	-	-
<b>合计</b>	<b>22,346.72</b>	<b>10.10</b>	<b>66,367.63</b>	<b>15.11</b>	<b>39,984.98</b>	<b>11.41</b>	<b>21,624.57</b>	<b>8.44</b>

注：上述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主营业务毛利润=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2、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100%

工程施工业务方面，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09,979.32 万元、281,635.77 万元、311,170.09 万元和 174,723.55 万元，发生营业成本 194,593.14 万元、253,606.22 万元、270,701.10 万元和 157,395.65 万元，实现毛利润 15,386.18 万元、28,029.54 万元、40,468.99 万元和 17,327.90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7.33%、9.95%、13.01%和 9.92%。工程施工为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最主要来源，近年来收入大幅增长。由于发行人提高工程管理质量和成本控制能力，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毛利率有所提高。

建材销售业务方面，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3,608.41 万元、63,359.29 万元、113,587.48 万元和 27,453.00 万元，发生营业成本 38,643.51 万元、52,670.20 万元、92,416.45 万元和 24,517.41 万元，实现毛利润 4,964.89 万元、10,689.10 万元、21,171.03 和 2,935.59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1.39%、16.87%、18.64%和 10.69%。建材销售作为发行人第二大主营业务，近年来收入规模增长迅猛，对发行人毛利润形成了重要补充。

此外，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了设计咨询业务和茶叶销售业务收入，但占比较小。

### （三）发行人主要板块业务情况

#### 1、工程施工业务

发行人工程施工以公路建设、桥梁工程、道路排水工程、水处理工程、地铁工程等路桥工程为主，主要由子公司建设公司承担；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业务为辅，由子公司产业开发公司承担。

作为发行人最主要的盈利业务板块，工程施工板块已经形成了成熟的业务模式及流程，具体如下：

### （1）业务模式

发行人工程施工板块主要采用施工总承包模式和 PPP 模式。

#### ①施工总承包模式

发行人本部的工程技术部负责集团公司所有工程项目的管理工作，发行人采用以项目经理负责为前提，从工程项目开工到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全过程的施工承包经营管理模式。项目中标后，建设公司组建项目部并任命项目部主要成员。项目部是实施项目管理的临时性组织机构，对项目进行全过程负责，即：开工准备→开工→施工→交工→缺陷修复→竣工交验→资料印件归档→项目（任职）审计。

发行人参与项目的招投标，中标后，进行工程施工建设。发行人工程开工前，项目部收到业主拨付的 5%-10%不等的预付工程款，待中期计量支付证书经监理工程师、总监办、业主等相关部门审核批复后，发行人再确认相应的工程计量收入和应收工程款。

项目业主根据工程计量进度拨付的工程款为项目的主要收入来源，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劳务费、机械费、材料费、租赁费、人工费、管理费等形成项目的成本和费用，收入与成本的差额形成项目的收益，获得利润。

按照《建造合同》要求，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与成本。

收入成本的确定具体如下：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 = 合同预计总收入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费用

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 =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 -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

发行人收到业主拨付的 5%-10%不等的开工预付款计入预收款项。之后，根据工程进度，验工计价上报计量，根据批复的计量支付证书金额，冲减预收账款，挂账应收账款，“借：应收账款、预收账款，贷：存货-工程结算”。收到业主计量款后，冲减应收账款。

施工期间发生的工料机成本，记入“存货-工程施工-合同成本”科目，月末根据“存货-工程施工-合同成本”的账面余额，按照建造合同法确认该项目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及“合同毛利”。项目竣工后，将“主营业务收入”全部确认完毕，“存货-工程施工”与“存货-工程结算”科目对冲，该项目销号。

发行人本部的工程技术部负责集团公司所有工程项目的管理工作，发行人采用以项目经理负责为前提，从工程项目开工到竣工验收交付使用的一次性全过程的施工承包经营管理模式。项目中标后，建设公司组建项目部并任命项目部主要成员。项目部是实施项目管理的临时性组织机构，对项目进行全过程负责，即：开工准备→开工→施工→交工→缺陷修复→竣工交验→资料印件归档→项目（任职）审计。

## ②PPP 模式

在这种模式下，发行人通过投标获取对某个项目的特许权，签订 PPP 项目合同，随后成立项目公司并负责进行项目的融资，组织项目的建设，在特许期内通过对项目的开发运营以及当地政府给予的其他补助来回收资金并取得合理的利润；特许期结束后，将项目无偿移交给当地政府。

在项目建设期，项目公司按发生的设计、施工、监理、融资利息等支出计入“在建工程-在建无形资产”科目核算，建设期不确认收入成本。下游施工企业（主要为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按照建造合同准则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

项目完工后进入运营期，项目公司将 PPP 项目成本由“在建工程”转到“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合同约定的运营期对无形资产进行摊销，连同运营期发生的运营、养护支出计入“主营业务成本”。运营期融资利息、管理费用等计入“财务费用”、“管理费用”等科目。根据政府支付的补贴金额及其他使

用者付费等按期确认收入计入“主营业务收入”科目。在集团合并报表层面，由于建设期已确认过施工收入，为避免收入重复确认，运营期内收到的政府付费收入中用于弥补建设期成本的部分需要抵消。

项目运营期满时，项目公司向政府移交的并不是项目公司的全部资产，仅仅是 PPP 合同所约定的项目设施，项目设施成本已在运营期间摊销完毕，其账面净值为零，确认的金融资产亦全部收回。项目的移交并不影响项目公司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不需进行会计处理，建设公司按照施工总承包模式进行会计处理。

## （2）资质及技术力量

发行人拥有多项工程施工资质，包括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公路行业（公路）设计专业甲级、公路工程勘察专业乙级、公路工程监理专业乙级等相关资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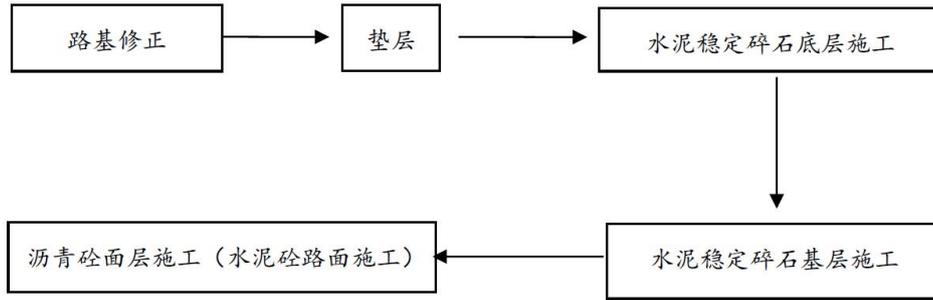
发行人目前拥有英格索兰、福格勒、三一、沃尔沃等品牌摊铺机 22 台，宝马、戴纳派克、悍马等品牌压路机 55 台，安迈、玛连尼、德基等品牌沥青搅拌站 7 套、混凝土拌合站 8 套、稳定土拌合站 17 套，以及铣刨机、架桥机、洒布车等业内一流设备 200 余台（套）。

## （3）主要产品生产工艺

### 1) 路面施工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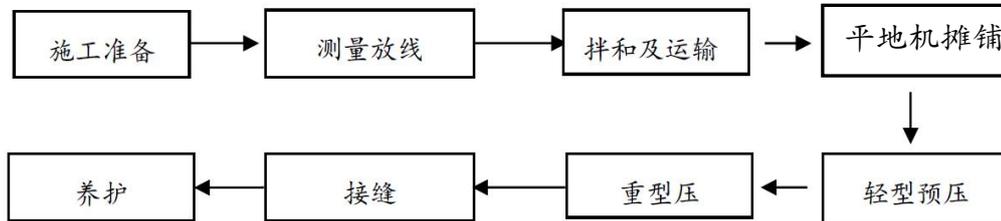
#### i.路面施工总流程

#### 路面施工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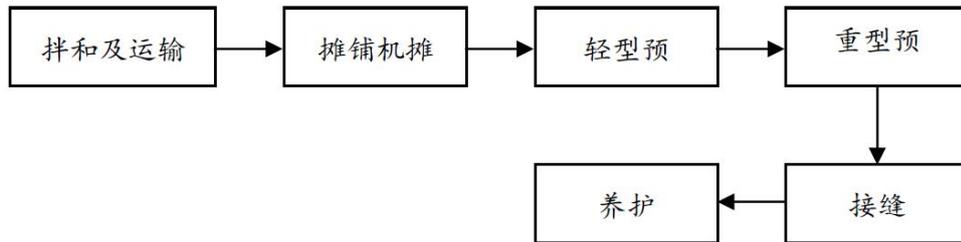
ii.水泥稳定碎石底层施工工艺

水泥稳定碎石底层施工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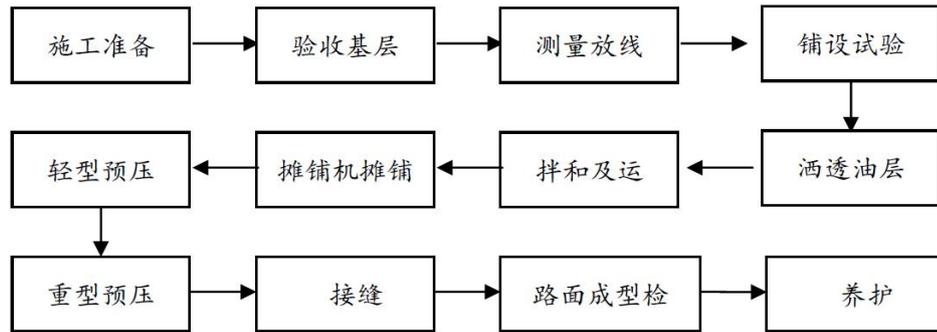
iii.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施工工艺

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施工流程图



iv.沥青砼面层施工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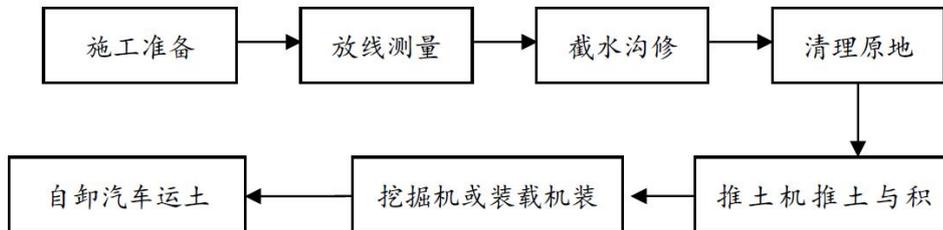
沥青砼层施工流程图



## 2) 路基施工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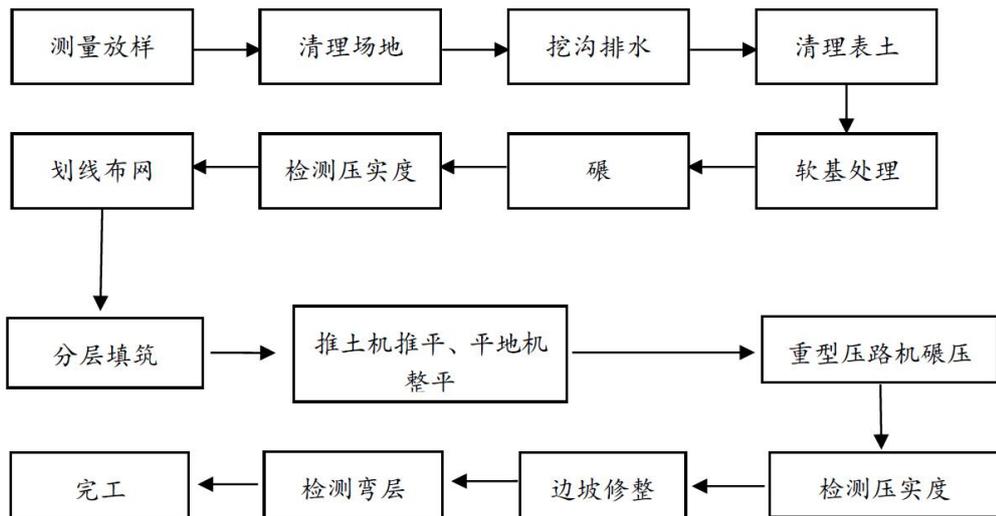
### i. 路基挖方段施工

路基挖方段施工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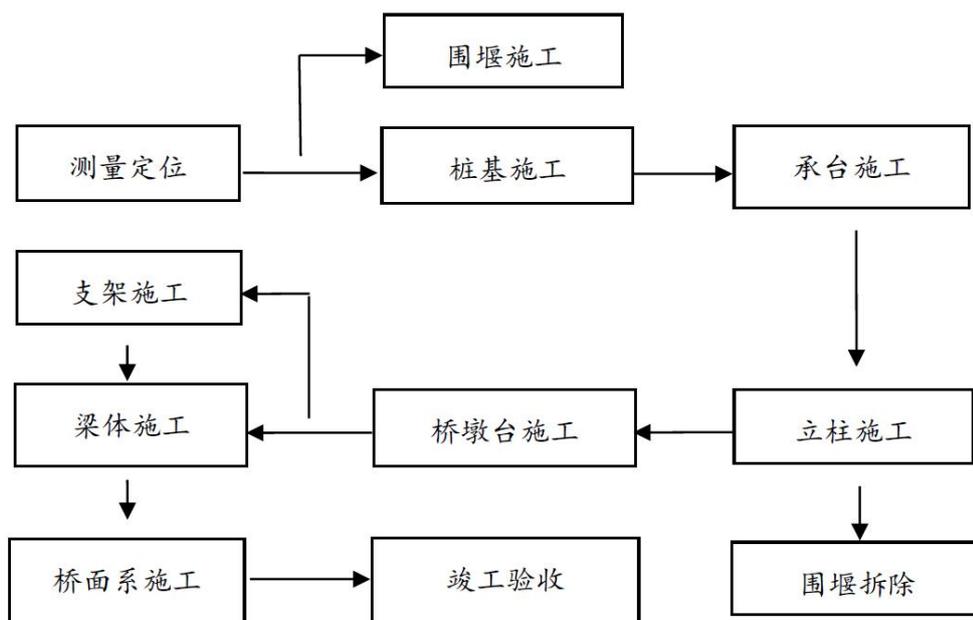
### ii. 路基填方段施工

路基填方段施工流程图



## 3) 桥梁施工工艺

桥梁施工流程图



上述产品生产工艺是工程在施工过程中运用的技术和工法，从技术层面来说明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发行人主要工法情况

工法名称	工法编号	批准时间
基层增加应力吸收层防止反射裂缝施工工法	LEGF-200-2013	2013.12
Axys™ 薄浆封层施工工法	LEGF-259-2013	2013.12
多孔混凝土排水基层施工工法	LEGF-260-2013	2013.12
再生排水混凝土基层施工工法	LSZGF089-2-2016	2017.03
厂拌热再生沥青路面施工工法	LSZGF096-1-2016	2017.03

#### (4) 经营情况

发行人对主要消耗材料优先向子公司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材料公司”）和子公司日照路吉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吉公司”）采购，采购价格具有较为明显优势。消耗材料缺口及所需的其他材料实施招标采购，并且通过集中采购降低采购费用，避免了项目资金占压和材料零星采购、赊销采购造成的高价格。沥青、钢材、水泥等价格波动较大且采购量也较大的原材料一般由业主单位规定原料的质量标准或指定原材料供应商，由发行人以市场价格采购。而沙子、碎石等受市场价格影响不大的原材料则由发行人各项目部以就近原则，自行在项目地进行实地采购，以方便施工运输。

##### 1) 原材料采购及供应情况

发行人与原材料供应商主要采用货到付款的方式进行结算，账期一般达 1-2 个月。近三年，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发行人近三年工程施工业务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单位：万吨、万元/吨、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钢材	采购数量	6.45	5.32	4.34
	平均价格	0.45	0.90	0.41
	<b>合计金额</b>	<b>29,025.00</b>	<b>24,260.92</b>	<b>17,794.00</b>
水泥	采购数量	38.08	45.55	32.00
	平均价格	0.05	0.10	0.04
	<b>合计金额</b>	<b>19,040.00</b>	<b>23,885.92</b>	<b>12,800.00</b>
沥青	采购数量	4.63	5.06	4.34
	平均价格	0.42	0.45	0.25
	<b>合计金额</b>	<b>19,446.00</b>	<b>22,950.00</b>	<b>11,054.00</b>
砂石料	采购数量	258.90	404.00	462.00
	平均价格	0.01	0.01	0.008
	<b>合计金额</b>	<b>14,498.40</b>	<b>34,340.00</b>	<b>36,960.00</b>

发行人的前五大材料供应商情况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 2017 年前五大材料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供货金额	占比
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053.95	12.83
山东莒州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61.80	5.76
日照宝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02.24	5.46
日照路吉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4,322.44	5.02
齐鲁交通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35.03	4.57
<b>合计</b>	<b>-</b>	<b>28,975.46</b>	<b>33.64</b>

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 2018 年前五大材料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供货金额	占比
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	22,950.35	20.17
日照路吉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872.24	11.31
莒县城阳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32.08	3.63
日照中联港口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96.67	3.6
日照交通发展海绵城市设备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	3,434.56	3.02
<b>合计</b>		<b>47,485.90</b>	<b>41.73</b>

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 2019 年前五大材料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供货金额	占比
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305.57	12.08
齐鲁交通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69.58	9.31
日照路吉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本部	关联方	15,439.07	8.00
莒县恒鑫矿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8,081.44	4.19
日照交通发展海绵城市设备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	6,720.13	3.48
<b>合计</b>		<b>64,795.66</b>	<b>37.06</b>

注：发行人的工程施工业务主要由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和日照交通发展集团产业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对这两家公司而言，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日照路吉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和其他关联公司并非合并范围内的公司，因此将其计入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前五大材料供应商。

## 2) 工程承揽情况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承揽建设了多个重点公路、桥梁项目，主要集中于山东省内的日照地区。近两年，发行人在建项目合同总额较大。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主要中标工程统计情况详见下表：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主要中标项目情况统计表

编号	项目所在区域	业主方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万元）	工期（天）	中标时间
1	日照市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批养护大中修工程 YHSJ-13 标段	6,479.09	180	2016.4.21
2	日照市莒县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G206烟汕线莒县牛家官庄至李家官庄大修工程	20,456.09	270	2016.5.16
3	日照市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S613日照北连接线中修工程	2,763.30	120	2016.4.29
4	日照市莒县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S225莒阿线莒县城区至日兰高速段大中修工程	3,493.40	150	2016.4.29
5	日照市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日照分公司	日照机场至沈海高速连接线工程第一标段	28,027.70	730	2016.04.30
6	日照市岚山区	山东钢铁集团日照分公司	山钢集团日照精品钢基地一标段	5,586.59	90	2016.6.27
7	日照市岚山区	山东钢铁集团日照分公司	山钢集团日照精品钢基地二标段	6,504.72	90	2016.6.27
8	日照市五莲县	日照市五莲公路管理局	S222五莲段路基小桥涵	3,935.54	320	2016.6.12
9	日照市东港区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S222央赣线日照潍坊界至西湖段改建工程路面大中桥施工	24,428.00	540	2016.7.12

编号	项目所在区域	业主方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万元）	工期（天）	中标时间
10	日照市岚山区	山东钢铁集团日照分公司	山钢集团日照钢铁精品基地项目5#门至204国道道路工程桥梁施工	2,355.27	60	2016.07
11	日照市东港区	日照机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日照机场空四路西延工程	119.56	80	2016.8.3
12	日照市莒县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G206烟汕线日照段改建工程莒县段路面、交安设施工程施工	28,197.79	450	2016.9.22
13	日照市五莲县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S222 央赣线日照潍坊界至西湖段改建工程五莲新建段大中桥施工	10,767.78	390	2016.9.22
14	聊城市东阿县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	国高青兰线	77,310.94	1020	2016.9.28
15	日照市岚山区	日照市交通运输局	日照市岚山区与市区连接线精品钢基地段工程 PPP 项目	45,556.47	建设期2年/运营期8年	2016.10
16	日照市开发区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疏港路松园半菱形互通立交工程	1,797.20	120	2016.11.8
17	日照市东港区	日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日照市潮石路拓宽改造工程	58,481.00	建设期1年/付款期3年	2016.11.28
18	日照市东港区	日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日照市迎宾路(城乡结合部农村公路)快捷路改造工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39,124.30	730	2016.11.8
19	日照市五莲县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G206烟汕线日照段改建工程五莲段路面、交安设施工程施工	23,408.84	365	2016.12.07
20	日照市五莲县	日照市五莲公路管理局	G206烟汕线五莲段路基小桥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20,324.58	建设期2年/运营期10年	2016.12.27
21	日照市岚山区	日照市岚山区交通运输局	岚山区钢铁配套园区基础综合配套工程施工	6,880.10	730	2017.01
22	日照市东港区	日照市东港区公路管理局	S222 央赣线日照潍坊界至西湖段（东港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27,821.25	建设期2年/运营期10年	2017.3.28
23	日照市莒县	莒县公路管理局	G206烟汕线莒县段路基小桥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24,186.94	建设期2年/运营期8年	2017.2.28
24	日照市东港区	日照机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蓝色大道改造工程	277.36	30	2017.2.9
25	日照市东港区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S335 石兖线东港区石臼至烟墩岭及莒县陵阳至烟汕路口段中修工程施工	7,676.19	150	2017.4.10
26	日照市岚山区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S342 岚济线日照段中修工程施工	7,415.27	120	2017.4.10
27	日照市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S329 薛馆线日照段大修工程施工	937.92	90	2017.4.10

编号	项目所在区域	业主方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万元）	工期（天）	中标时间
28	日照市东港区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日夏线东曲河至后村镇段改建工程	11,665.56	365	2017.4.27
29	日照市东港区	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石臼港区港外集疏运体系优化工程-沥青面层	1,404.58	50	2017.06
30	日照市东港区	日照山海天旅游度假区建设局	日照山海天旅游度假区道路及供热管网工程 PPP 项目	13,226.45	-	2017.6.20
31	日照市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S222 央赣线日照潍坊界至西湖段改建工程五莲新建路面、交安工程施工	14,272.54	180	2017.8.14
32	日照市莒县	莒县交通运输局	孟双线东莞至招贤段改建工程、管库线改线工程施工	27,170.00	330	2017.8.21
33	日照市东港区	日照空港新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日夏线至日照机场连接线纵一路（山泉路）、横一路（蓝天路）、横二路（翱翔路）道路工程	2,499.75	730	2017.9.22
34	日照市东港区	日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烟台路照面工程	662.92	10	2017.9.12
35	日照市东港区	日照市交通运输局	青赵线东延工程 G204 至石臼港区段工程（深圳路）	19,947.31	365	2017.11.25
36	五莲县市北区	日照市北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日照市北经济开发区园区配套工程 ppp 项目	66,441.00	365	2017.12
37	日照市东港区	山东海洋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41 省道与沿海公路连接线一期工程 施工材料采购项目一标段	974.48	365	2017.12.04
38	日照市东港区	日照市东港区公路管理局	G204 烟上线日照绕城公路改建工程（东港段）PPP 项目	118,223.00	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3 年	2017.12.20
39	日照市开发区	日照市开发区建设局	G204 烟上线日照绕城公路改建工程（开发区）PPP 项目	13,133.78	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3 年	2017.12.20
40	日照市东港区	日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迎宾路快捷路改造工程（三期）项目	35,890.70	365	2018.1.2
41	日照市岚山区	岚山区交通运输局	岚山区 2017 年交通重点道路（一期）PPP 项目	32,256.00	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0 年	2018.03
42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	日照市开发区建设局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8 年城建工程 ppp 项目园区道路配套工程	47,552.00	建设期 2 年	2018.03
43	日照空港经济开发区园	日照空港经济开发区园	日照空港经济开发区园区路网建设工程 PPP	94,212.00	建设期 2 年	2018.03
44	日照市岚山区/临沂市罗庄区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分公司	山东省岚山至罗庄公路项目主体工程一标段	155,968.80	1020	2018.4.16
45	日照市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日照市 2018 年度普通国省干线桥梁改造工程及桥梁环保安全	1,404.37	120	2018.4.16

编号	项目所在区域	业主方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万元）	工期（天）	中标时间
			设施隐患整治工程			
46	枣庄市	枣庄市公路管理局	343 北留线山亭北庄至枣树岭段中修工程一标段	3,437.78	180	2018.4.20
47	莒县	莒县教育局	莒县一中新校区等三处学校建设工程 PPP 项目	108,237.00	730	2018.5
48	岚山	日照市岚山区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日照市岚山区园区道路建设工程（一期）一标段	7,106.22	180	2018.7.1
49	山海天旅游度假区	日照山海天旅游度假区建设管理局	204 国道改线、山海路罩面、天阁山路罩面及海田园北区南侧道路整治 EPC 项目	4,185.30	180	2018.9.10
50	山海天旅游度假区	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山海天旅游度假区分公司	映海生态茶园园区道路工程	380.39	60	2018.10.18
51	莒县	莒县交通运输局	龙坪路莒县段新建工程	6,710.37	240	2018.11.27
52	日照市五莲县	日照交通发展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吕街路旅游项目	35,940.00	365	2019.1.21
53	日照市岚山区	日照市岚山区交通运输局	岚山区黄海路西延西段、银山三路 EPC 项目	19,502.98	90	2019.1.22
54	日照市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日照市普通国省道命名编号调整工程	497.25	90	2019.3.7
55	东港区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公寓、餐厅和运动场馆建设项目（第一期）	9,999.49	180	2019.4
56	日照市	日照市东港区交通运输局	厦门路北延工程东港段	93,931.79	365	2019.5.29
57	东港区	日照传化交通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日照传化交通公路港物流项目	9,780.00	330	2019.5
58	日照市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G204 烟上线东港区两城至奎山及岚山区虎山至汾水段大中修工程一标段	20,017.97	180	2019.5.7
59	日照市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G205 烟上线东港区两城至奎山及岚山区虎山至汾水段大中修工程二标段	1,352.21	180	2019.5.7
60	日照市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S314 涛汤线日照段大修工程一标	4,974.01	180	2019.5.21
61	日照市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S314 涛汤线日照段大修工程二标	698.59	180	2019.5.21
62	日照市	日照市五莲县交通局	五莲县 2019 年度农村公路第二批改造工程	80,990.72	720	2019.6
63	日照市	日照市住建局	南沿海路（临沂路至临钢路）改造提升工程	4,001.11	180	2019.8

编号	项目所在区域	业主方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万元）	工期（天）	中标时间
64	临沂市	临沭交通局	临沭县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建设工程 2 标	6,726.23	180	2019.8
65	临沂市	临沭交通局	临沭县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建设工程 3 标	5,067.77	180	2019.8
66	日照市	日照开发区建设局	杭州路排水暗渠	873.00	120	2019.7
67	日照市	日照市公路局	日照市普通国省道公路安全生命防护整治提升工程	1,007.69	180	2019.8
68	日照市	日照市东港区交通运输局	东港区 2019 年农村公路集中攻坚专项行动	13,737.82	120	2019.10.22
69	日照市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交通和建设局	天津路、秦皇岛路建设附属 EPC 项目	3,274.45		2019.11.29
70	五莲县	五莲县绿色矿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五莲县矿区路网改造提升工程	32,796.69	2 年	2019.12.23
71	日照市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 1#配套服务楼、2#学生公寓楼、7#综合服务楼、8#学生公寓楼、9#学生公寓楼、10#学生公寓楼、11#学生公寓楼、12#学生公寓楼、13#学生公寓楼、16#餐厅工程	27,269.24	150	2020.3.4
72	日照市、连云港市、盐城市、射阳市	中国人民解放军 94221 部队	94221 部队置换燃气锅炉及临时来队住房建设工程	606.61	120	2019.11
73	台儿庄	齐鲁新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新泰至台儿庄（鲁苏界）公路台儿庄马兰屯至鲁苏界段工程	81,150.87	1080	2020.2.29
74	日照市	日照市住建局	北京北路（东港界—白鹭湾大桥）罩面工程	830.89	180	2020.4
75	滨州市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	济南至高青高速公路工程施工三标段	149,813.01	120	2020.4
76	日照市	日照市交通事业管理中心	G342 日风线莒县西环路至沂水界段大修工程施工	4,596.48	90	2020.5
77	日照市	日照市交通事业管理中心	S313 日滕线下袁官庄至陵阳中学段中修工程施工一标段	1,154.65	90	2020.5
78	滨州市	滨州市公路局	滨州乐安黄河公路大桥及接线工程项目三标段	20,552.16	90	2020.5
<b>合计</b>				<b>1,902,419.17</b>	-	-

## (5) 发行人主要已建、在建和拟建工程情况

近年来发行人已完成的重大工程项目包括日照机场至沈海高速连接线工程第一标段、济东高速第九标段、S222 央赣线日照西湖至岚山段改建工程、G206 烟汕线莒县牛家官庄至李家官庄段大修工程、S334 张李线日照段路面中修工程、日照市潮石路拓宽改造工程等项目，合同业主方主要为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日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日照市公路管理局等。

发行人是日照市最大的公路工程专业施工单位，是日照市目前唯一一家具有建设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路基、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及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资质的施工企业，在公路工程施工方面具有完备的资质体系和丰富的施工经验，在综合施工能力上具有较强的优势。

报告期末发行人已完工非PPP类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业主方	建设模式	项目名称	合同价款	2019年末累计确认收入金额	截至2020年6月末回款金额	开工时间	主体竣工时间	未来回款安排
1	临沭县交通运输局	施工招标	2014年农村公路改造工程第二标段	3,313.98	3,076.00	3,554.28	2014.08	2016.03	催促其尽快回款
2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日照分公司	施工招标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批养护大中修工程 YHSG-13	6,479.09	5,820.07	6,096.64	2016.06	2016.12	催促其尽快回款
3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施工招标	G206 烟汕线莒县牛家官庄至李家官庄段大修工程	20,456.09	16,132.03	18,414.51	2016.06	2016.12	催促其尽快回款
4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施工招标	S222 央赣线日照西湖至岚山段改建工程	25,200.69	24,740.08	24,835.87	2014.10	2016.10	催促其尽快回款
5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施工招标	S222 央赣线日照西湖至岚山段改建工程施工第二标段	23,200.00	13,244.49	23,060.65	2015.05	2016.10	催促其尽快回款
6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施工招标	S225 莒阿线莒县城区至日兰高速段大中修工程	3,493.40	2,322.65	3,141.58	2016.05	2016.08	催促其尽快回款
7	日照市交通运输局	施工招标	日照市 G204(青墩)至 S222(巨峰)连接线工程	21,254.99	21,144.07	19,318.00	2015.1	2017.09	催促其尽快回款
8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施工招标	S613 日照北连接线中修工程	2,763.30	1,742.47	2,762.45	2016.05	2016.07	催促其尽快回款
9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施工招标	S334 张李线日照段路面中修工程	17,493.81	9,558.21	17,493.81	2015.04	2015.08	催促其尽快回款

序号	业主方	建设模式	项目名称	合同价款	2019年末累计确认收入金额	截至2020年6月末回款金额	开工时间	主体竣工时间	未来回款安排
10	山东省济南至东营高速公路项目建设办公室	施工招标	济东高速第九标段	25,286.40	19,442.20	20,339.12	2013.09	2015.12	催促其尽快回款
11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日照分公司	施工招标	日照机场至沈海高速连接线工程第一标段	28,027.78	22,615.22	24,717.54	2015.11	2017.12	催促其尽快回款
12	日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政府购买	日照市潮石路拓宽改造工程	43,033.08	38,664.28	43,033.08	2016.12	2017.12	催促其尽快回款
13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施工招标	S222 央赣线日照潍坊界至西湖段改建工程路面大中桥	24,428.00	21,737.74	23,534.95	2016.07	2018.09	催促其尽快回款
14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施工招标	S222 央赣线日照潍坊界至西湖段改建工程五莲新建段大中桥	10,767.78	11,623.74	6,255.15	2016.09	2018.09	催促其尽快回款
15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五莲县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招标	S222 央赣线日照潍坊界至西湖段改建工程五莲新建段路面、交安工程	14,272.54	15,079.78	11,399.05	2017.09	2018.09	催促其尽快回款
16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施工招标	G206 烟汕线日照段改建工程莒县段路面、交安设施工程	28,197.79	24,019.72	27,351.50	2016.09	2018.08	催促其尽快回款
17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施工招标	G206 烟汕线日照段改建工程五莲段路面、交安设施工程	23,408.84	19,777.45	22,703.10	2016.12	2018.09	催促其尽快回款

序号	业主方	建设模式	项目名称	合同价款	2019年末累计确认收入金额	截至2020年6月末回款金额	开工时间	主体竣工时间	未来回款安排
18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	施工招标	日夏线东小曲河至后村段改建工程	11,665.56	7,220.39	10,166.00	2017.09	2019.01	催促其尽快回款
19	日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施工招标	迎宾路快捷路工程	39,124.30	30,953.37	37,950.00	2016.05	2019.01	催促其尽快回款
20	日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施工招标	迎宾路快捷路工程（三期）	35,890.70	28,091.76	28,709.00	2017.07	2019.05	催促其尽快回款
21	莒县交通局	施工招标	龙坪路莒县段新建工程	6,710.36	723.58	471.46	2018.12	2019.07	催促其尽快回款
22	日照市岚山区交通运输局	施工招标	岚山区钢铁配套园区基础综合配套工程	6,880.10	5,128.27	4,858.12	2017.08	2019.08	催促其尽快回款
23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	施工招标	国高青兰线东阿界至聊城（鲁冀界）段施工一合同	77,310.94	74,058.52	63,342.96	2016.12	2019.09	催促其尽快回款
24	莒县交通局	施工招标	莒县管库线改线工程	3,531.00	694.38	650	2017.09	2019.10	催促其尽快回款
25	开发区建设局	EPC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秦皇岛路、天津路提升改造工程	32,000.00	20,599.64	8,300.00	2018.10	2019.10	催促其尽快回款
26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	施工招标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公寓、餐厅和运动场馆建设项目（第一期）	9,999.49	8,222.98	9,999.49	2019.5	2019.11	催促其尽快回款
27	莒县交通局	施工招标	孟双线东莞至招贤段改建工程（2017）	23,638.80	20,089.20	9,418.00	2017.12	2019.12	催促其尽快回款
	<b>合计</b>			<b>567,828.81</b>	<b>466,522.29</b>	<b>471,876.31</b>			

报告期末发行人已完工PPP类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机构	项目名称	总投资	运营模式	运营期限	2019年末累计确认收入金额	截至2020年6月末已实现运营回款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未来回款安排	社会资本在项目公司占比
1	日照市交通运输局	岚山区与市区连接线精品钢基地段工程	25,564.59	政府付费	8年	23,669.00	17,008.00	2015.04	2017.11	运营期内回款	100.00
2	东港区公路管理局	S222 央赣线日照潍坊界至西湖段（东港段）改建工程	20,219.24	政府付费	8年	15,916.69	8,915.42	2017.04	2018.09	运营期内回款	100.00
3	五莲公路管理局	G206 烟汕线莒县段路基小桥涵改建工程	22,614.83	政府付费	10年	13,180.57	3,309.58	2016.09	2018.09	运营期内回款	100.00
4	五莲公路管理局	G206 烟汕线五莲段路基小桥涵改建工程	19,612.85	政府付费	10年	8,093.16	55.00	2016.12	2018.12	运营期内回款	100.00
5	日照市东港区公路管理局	G204 烟上线日照绕城段改建工程	118,215.00	可行性缺口补助	13年	65,435.31	22,000.00	2017.07	2019.07	运营期内回款	100.00
6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G204 烟上线日照绕城公路改建工程（开发区）PPP项目	13,833.20	可行性缺口补助	13年	0.00	1,100.00	2017.05	2019.10	运营期内回款	100.00
7	日照市岚山区交通运输局	岚山区 2017 年交通重点道路（一期）PPP项目	32,267.00	可行性缺口补助	10年	0.00	2,500.00	2017.05	2019.10	运营期内回款	95.00
8	五莲县交通	吕街路旅游项目	35,950.00	可行性缺	14年	0.00	0.00	2018.02	2019.12	运营期	95.00

序号	项目实施机构	项目名称	总投资	运营模式	运营期限	2019年末累计确认收入金额	截至2020年6月末已实现运营回款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未来回款安排	社会资本在项目公司占比
	运输局			口补助						内回款	
	合计		288,276.71			126,294.73	54,888.00				

报告期末发行人在建非PPP类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业主方	建设模式	项目名称	合同价款	2020年6月末已完成产值	2019年末累计确认收入金额	2020年6月末已确认收入金额	2020年6月末回款金额	2020年6月末项目收益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未来回款安排
1	东港交通局	施工招标	厦门路北延工程东港段	93,931.79	54,640.85	0.00	42,375.30	11,000.00	5,508.79	2019.02	2020.04	催促其尽快回款
2	开发区建设局	施工招标	厦门路北延工程开发区段	55,708.24	49,795.87	21,349.07	25,313.88	10,453.30	2,025.11	2018.10	2020.04	催促其尽快回款
3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	施工招标	山东省岚山至罗庄公路项目主体工程施工一标段	155,968.80	115,354.04	42,784.47	72,174.98	35,717.64	3,608.75	2018.05	2020.05	催促其尽快回款
4	五莲县交通局	施工招标	五莲农村公路	113,787.41	99,996.00	65,965.89	65,965.90	36,075.00	6,596.59	2018.03	2020.03	催促其尽快回款
5	岚山区交通局	施工招标	岚山区2018年幸福公路建设第1批农村公路施工项目四标段	9,665.28	5,937.31	1,520.26	1,520.27	3,672.20	136.83	2018.08	2020.04	催促其尽快回款
6	岚山区交通	施工	日照市岚山区园区道路	7,106.22	4,045.30	1,036.28	1,036.28	0.00	93.26	2018.10	2020.05	催促其尽

序号	业主方	建设模式	项目名称	合同价款	2020年6月末已完成产值	2019年末累计确认收入金额	2020年6月末已确认收入金额	2020年6月末回款金额	2020年6月末项目收益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未来回款安排
	局	招标	建设工程（一期）一标段									快回款
7	中铁二十三局	施工招标	日照市岚山区与市区连接线三期（厦门路南延）工程施工项目	25873.15	25,286.96	14,696.51	21,139.73	2,393.26	2,113.97	2019.01	2020.07	催促其尽快回款
8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EPC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2019年城建工程园区道路EPC项目	21,910.14	10,922.50	3,791.21	8,812.82	3,546.70	969.41	2019.03	2020.06	催促其尽快回款
9	日照市公路局	施工招标	G204 烟上线东港区两城至奎山及岚山区虎山至汾水段大中修工程一标段	20,017.97	14,433.23	0.00	6,187.91	14,433.23	618.79	2019.05	2020.06	催促其尽快回款
10	临沭县交通运输局	施工招标	临沭县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建设工程二标段	6,726.23	6,320.56	2,340.96	3,242.47	1,865.00	405.31	2019.08	2020.05	催促其尽快回款
11	临沭县交通运输局	施工招标	临沭县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建设工程三标段	5,067.77	4,640.65	2,064.23	2,961.83	0.00	897.60	2019.08	2020.05	催促其尽快回款
12	日照市东港区交通运输局	施工招标	东港区2019年农村公路集中攻坚专项行动	13,737.82	12,584.24	0.00	5,609.08	0.00	617.00	2019.11	2020.06	催促其尽快回款
13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交通和建设局	EPC	天津路、秦皇岛路建设附属EPC项目	3,274.45	3,199.99	0.00	0.00	0.00	0.00	2020.01	2020.08	催促其尽快回款

序号	业主方	建设模式	项目名称	合同价款	2020年6月末已完成产值	2019年末累计确认收入金额	2020年6月末已确认收入金额	2020年6月末回款金额	2020年6月末项目收益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未来回款安排
14	中国人民解放军94221部队	施工招标	94221部队置换燃气锅炉及临时来队住房建设工程	606.61	434	0.00	0.00	212.00	0.00	2020.01	2020.07	催促其尽快回款
15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	施工招标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公寓、餐厅和运动场馆建设项目	49,600.00	31,217.00	0.00	12,710.30	10,064.51	571.96	2020.03	2021.06	催促其尽快回款
16	日照传化交通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施工招标	日照传化交通公路港项目	9,900.00	9,775.00	2,421.36	4,993.43	5,206.02	224.70	2019.07	2020.08	催促其尽快回款
17	日照市人民医院	施工招标	健康产业楼项目	75,000.00	30,630.00	0.00	0.00	2,361.21	0.00	2018.08	2022.12	催促其尽快回款
18	齐鲁新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施工招标	新泰至台儿庄（鲁苏界）公路台儿庄马兰屯至鲁苏界段工程	81,150.86	4,052.16	0.00	0.00	5,680.56	0.00	2020.01	2023.01	催促其尽快回款
合计				<b>749,032.74</b>	<b>483,265.66</b>	<b>157,970.24</b>	<b>274,044.18</b>	<b>142,680.63</b>	<b>24,388.07</b>			

## 报告期末发行人在建PPP类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机构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	已投资	运营模式	运营期限	2019 年末累计确认收入金额	2020 年 6 月末累计确认收入金额	预期收益率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社会资本在项目公司占比	未来回款安排
1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8 年城建工程 PPP 项目园区道路配套工程	47,552.00	14,195.00	可行性缺口补助	14 年	7,092.38	9,974.15	6.5	2018.05	2020.05	100.00	运营期内回款
2	日照空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日照空港经济开发区园区路网建设工程	98,958.00	30,103.06	可行性缺口补助	15 年	9,773.75	9,773.75	6.7	2018.06	2020.06	100.00	运营期内回款
3	莒县教育局	莒县一中新校区等三处学校建设工程 PPP 项目	108,237.00	34,880.33	可行性缺口补助	10 年	57,729.89	65,760.79	6.5	2017.06	2020.12	100.00	运营期内回款
4	日照市北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日照市北经济开发区配套 PPP 项目	66,441.00	55,100.00	可行性缺口补助	14 年	36,058.42	47,572.18	6.7	2017.06	2020.06	95.00	运营期内回款
合计			<b>321,188.00</b>	<b>134,278.39</b>			<b>110,654.44</b>	<b>133,080.87</b>					

报告期末发行人拟建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施工模式	预计总投资	预计工期
1	日照市城市管路局	北京北路（东港界-白鹭湾大桥）罩面工程	施工招标	830.89	60 日

序号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施工模式	预计总投资	预计工期
2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	济南至高青高速公路建设工程三标段	施工招标	149,800.00	900 日
3	日照市交通运输事业管理中心	G342 日风线莒县西环路至沂水界段大修工程施工	施工招标	4,596.48	180 日
4	日照市交通运输事业管理中心	S313 日滕线下袁官庄至陵阳中学段中修工程施工一标段	施工招标	1,154.65	90 日
5	滨州乐安黄河公路大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滨州乐安黄河公路大桥及接线工程项目三标段	施工招标	20,552.16	730 日
合计				<b>176,934.18</b>	-

发行人在建及拟建工程中 PPP 项目已按规定纳入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及时充分披露项目信息。

日照空港经济开发区园区路网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公司—日照交发空港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因成立时间尚短，未缴纳资本金。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8 年城建工程 PPP 项目园区道路配套工程的项目公司因尚未成立，未缴纳资本金。上述 PPP 项目的项目公司因尚未成立或刚刚成立而未注资，不属于“项目公司股东未按时足额缴纳资本金”的情形，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

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在建及拟建 PPP 工程施工项目符合《财政部关于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财金[2019]10 号）的规定。

发行人重要的在建工程具体情况：

①五莲县农村公路项目：

五莲县农村公路项目是五莲县实施“突破农村公路、助力乡村振兴攻坚行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旨在打造五莲 7 纵 5 横路网格局，构建“东西畅通、南北通达、布局合理、高效便捷”的五莲农村路网，加快县域经济发展。五莲县农村公路项目工程范围包括 14 条道路、185.6 公里道路。该项目由日照市人民政府【2018】第 21 次专题会议通过。该项目拟采用施工招标模式进行，已签订合同 11.38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末，项目已完成产值 10.00 亿元，工程进度完成 87.88%。

②山东省岚山至罗庄公路项目主体工程施工一标段

岚山至罗庄公路为日照（岚山）至菏泽公路最东段，起点位于日照市岚山区潘庄村以东，接沈海高速公路，经日照市岚山区和临沂市临港区、莒南县、临沭县、临沂开发区、郯城县、罗庄区，与临沂至枣庄高速公路相接；路线全长 104.50 公里；发行人中标的一标段起止桩号为 K0+010~K27+300，长 27.29 公里，包括路基、桥涵、路面及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根据《山东省高速公路网中长期规划（2014-2030 年）》，日照（岚山）至菏泽公路是山东省“八纵四横一环八连”高速公路网中“一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山东省交通运输厅重点推动建设项目之一。该项目采用施工招标模式进行，合同

总价款为 15.60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已完成产值 11.54 亿元，工程进度完成 73.96%。

### ③空港经济开发区路网建设工程项目

该项目建设地点为：东港区后村镇，付疃河以西、日照机场以南、220 省道以北、后涛线以东。建设八纵四横 12 条道路，全长约 19.18 公里，并同步建设地下综合管网、自行车道、人行道及相关绿化、亮化工程等。

该项目已获得日照市东港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批复文号为“东发改审【2018】2 号”。日照市东港区人民政府以“东政字【2018】5 号”文批准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实施，项目实施机构为日照空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该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9.90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已完成投资 3.01 亿元，工程进度完成 30.42%。

### ④厦门路北延工程东港区段

项目全长 23.790 公里（其中东港区段长 14.34 公里，开发区段 9.45 公里），均为新建。全线采用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60km/h，桥涵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I 级，设计洪水频率为 1/100。

该项目已获得日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批复文件号为“日发改审[2017]43 号”。根据国家最新 PPP 政策要求，2018 年底项目全线由 PPP 模式调整为施工招标模式。

该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9.39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末，项目已经支出 5.46 亿元，工程进度完成 58.17%。

### ⑤厦门路北延工程开发区段

项目全长 23.790 公里（其中东港区段长 14.34 公里，开发区段 9.45 公里），均为新建。全线采用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60km/h，桥涵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I 级，设计洪水频率为 1/100。

该项目已获得日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批复文件号为“日发改审[2017]43 号”。根据国家最新 PPP 政策要求，2018 年底项目全线由 PPP 模式调整，开发区段已完成施工招标流程。

该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5.57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末，项目已经支出 4.98 亿元，工程进度完成 89.39%。

## 2、建材销售业务

发行人建材销售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简称“材料公司”）和子公司日照路吉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简称“路吉公司”）承担。

材料公司是韩国 SK 沥青山东总代理和中国境内的 SK 桶装、袋装沥青生产基地，产品涵盖重交沥青、SBS 改性沥青、MAC 改性沥青、普通乳化沥青、改性乳化沥青、海姆特种乳化沥青等，沥青销售市场涵盖山东、江苏、河南、河北、安徽、山西、江西、新疆、湖北、陕西、吉林、甘肃、北京、宁夏等 10 多个省 30 多个市。

路吉公司主要经营钢材，水泥，煤炭的销售；建筑用石材、石料的加工、销售；水泥添加剂的生产、销售；河沙销售；钢材再加工产品的销售；五金建材、五金产品的销售；水暖管道、法兰、阀门的销售；建筑保温材料、防水材料、防腐材料的销售；水性涂料、防火涂料的销售；消防器材的销售等各种公路材料的销售。

###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建材销售板块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利润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建材销售收入	27,453.00	12.41	113,587.48	25.86	63,359.29	17.86	43,608.41	16.94
建材销售成本	24,517.41	12.33	92,416.45	24.79	52,670.20	16.86	38,643.51	16.47
建材销售毛利润	2,935.59	13.14	21,171.03	31.90	10,689.09	25.26	4,964.90	21.77
建材销售毛利率		10.69		18.64		16.87		11.39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建材销售板块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43,608.41 万元、63,359.29 万元、113,587.48 万元和 27,453.00 万元，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16.94%、17.86%、25.86%和 12.41%。公司近年来材料板块销售金额呈大幅上升趋势，主要是发行人近年来主动布局公路施工上游原材料行业，2017 年成立路吉公司，收购周边地区多家砂石料厂等建材生产销售企业，同时材料公司的沥青销售市场拓展较快，导致建材销售板块业务增长迅猛。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建材销售板块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38,643.51 万元、52,670.20 万元、92,416.45 万元和 24,517.41 万元，占全部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为 16.47%、16.86%、24.79%和 12.33%。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建材销售板块实现毛利润分别 4,982.91 万元、10,689.09 万元、21,171.03 万元和 2,935.59 万元，占主营业务毛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21.77%、25.26%、31.90%和 13.14%。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建材销售板块毛利率分别为 11.39%、16.87%、18.64%和 10.69%。报告期内建材销售的毛利率保持在较为稳定的水平。

### （1）业务模式

材料公司主要经营沥青材料的代理销售，主要经营模式为进口韩国 SK 沥青→在位于日照港区的沥青生产基地进行储存、再加工→销售运输到下游客户。材料公司根据所获得的订单及协议来制定沥青进口采购计划、组织安排生产再销售或是直接销售给路面施工企业。

路吉公司主要经营钢材、水泥、石子等建筑材料的采购转售，主要盈利模式为低价采购钢材、水泥等建筑材料（部分石子材料由公司下属采石场生产），然后销售运输到下游客户赚取中间差价。

#### ① 原材料采购

材料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为沥青，近三年的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为：2017 年为 2,172.49 元/吨，2018 年为 2,744.00 元/吨，2019 年为 3,068.00 元/吨。原材料采购价格存在波动性。材料公司购进原材料的主要结算方式为现金及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材料款基本在一年之内结清。

#### 材料公司（沥青销售业务）2017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采购金额	占比
日照市天汇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241.69	88.84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97.64	8.45
山东滨化滨阳燃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6.97	1.32
山东道氏公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5.07	0.97
山东华瑞道路材料公司	非关联方	218.08	0.42
<b>合计</b>	-	<b>52,049.45</b>	<b>100.00</b>

## 材料公司（沥青销售业务）2018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采购金额	占比
日照市天汇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235.20	53.73
海南天佑沥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20.75	9.91
中石油燃料油有限责任公司华中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5,908.77	7.89
新疆天佑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94.00	5.47
日照爱思开沥青有限公司	关联方	3,902.38	5.21
合计	-	<b>61,561.10</b>	<b>82.21</b>

## 材料公司（沥青销售业务）2019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采购金额	占比
日照市天汇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547.94	66.75
新疆天佑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35.00	10.37
日照爱思开沥青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713.65	9.47
海南天佑沥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84.50	7.41
中石油燃料油有限责任公司华中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6,330.95	5.59
合计	-	<b>112,712.03</b>	<b>99.59</b>

路吉公司的原材料采购工作是综合业务部负责办理，主要负责建设公司和产业开发公司的钢材、钢构、石子、水泥的采购，实际业务发生时根据建设公司和产业开发公司的需求签订销售合同，垫付资金进行采购，然后再由供货商直接将商品发送至施工现场，双方确认收货数量后，确定销售收入，结转相应的销售成本；钢材钢构水泥使用外采付款方式，因钢材钢构市场价格波动较大，一部分采用货到付款的方式，另一部分采用签订合同即付款 80%，货到另付 20%；内部结算的方式，产业开发公司采用到货一个月内付款 80%，到货第四个月底付尾款 20%；建设公司和公路养护公司采用开票后一次付款的方式结算。石子业务，2017 年采用上述相同的供销方式，2017 年 8 月开始采用控股 51%收购下游石子厂的方式，未来有望实现产购销一体化。

## 路吉公司（非沥青类建材销售业务）2017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采购金额	占比
------	--------	------	----

山东金易成炉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5.71	36.30
山东金马工业集团日照钢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84.32	24.04
杭萧钢构（山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8.37	21.01
山东聚鑫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5.37	10.68
山东儒雅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4.9	5.92
<b>合计</b>	<b>-</b>	<b>12,158.67</b>	<b>97.95</b>

#### 路吉公司（非沥青类建材销售业务）2018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采购金额	占比
山东金易成炉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67.32	45.61
五莲县鑫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8.18	5.45
日照程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5.72	5.03
日照瀚宇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6.13	4.12
山东儒雅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2.06	3.70
<b>合计</b>	<b>-</b>	<b>18,869.41</b>	<b>63.91</b>

#### 路吉公司（非沥青类建材销售业务）2019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采购金额	占比
山东程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9.93	7.89
山东恒鑫利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98.98	12.57
日照西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5.07	12.10
五莲县鑫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2.5	4.84
日照瀚宇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5.18	9.48
<b>合计</b>	<b>-</b>	<b>9,321.66</b>	<b>46.88</b>

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为钢材和石子，2019年的采购价格分别为：3,884.58元/吨和74.37元/吨。公司购进原材料的主要结算方式为现金及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其中现金结算占比为85%，材料款基本在一年之内结清。

#### ② 销售模式

材料公司的沥青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山东省，同时已辐射到全国10多个省30多个市。目前材料公司在日照市的市场占有率约为70%，在山东省的市场占

有率约为 60%。材料公司下游客户主要包括道路施工、养护等全国范围内的各大建设公司。

公司主要产品为沥青，销量占比 100%；70#沥青，销量占比 40%；90#沥青，销量占比 30%；SBS 改性及乳化沥青，销量占比 30%。沥青的主要用途是：

a.70#及 90#沥青：主要用于普通道路的上下面层，高速公路、机场、重点路口等路面的下面层。

b.SBS 改性沥青：主要用于高速公路、机场、重点路口等路面的上面层。

c.乳化沥青：乳化沥青分为阳离子乳化沥青、阴离子乳化沥青和非离子乳化沥青，其作用主要为增加道路工程的基层与沥青层的黏结性。

材料公司主要产品为沥青，具体包括 70#沥青、90#沥青、SBS 改性及乳化沥青等。2019 年，发行人材料销售板块主要产品的主要售价（含运费、代存费）分别是：70#沥青为 3,262.00 元/吨、90#沥青为 2,930.00 元/吨、SBS 沥青为 4,100.00 元/吨、乳化沥青为 2,389.00 元/吨。材料销售主要结算方式为现金及银行汇票结算，其中现金结算占 80%的比例，结算周期为 1-3 个月。

#### 材料公司2017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销售材料	销售金额	占比
1	新疆天佑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	沥青	19,160.57	35.84
2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	沥青	11,053.95	20.67
3	江苏新越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	沥青	3,256.00	6.09
4	滕州市远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	沥青	1,781.63	3.33
5	青岛方圆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	沥青	1,764.68	3.30
合计				<b>37,016.83</b>	<b>69.24</b>

（注：上表未按照合并口径披露）

#### 材料公司2018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销售材料	销售金额	占比
1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	沥青	19,961.66	22.89

2	阿拉山口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	沥青	11,532.00	13.23
3	江苏新越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	沥青	9,950.06	11.41
4	新疆天佑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	沥青	7,778.30	8.92
5	海南天佑沥青有限公司	非关联	沥青	6,303.92	7.23
<b>合计</b>				<b>55,525.94</b>	<b>63.68</b>

（注：上表未按照合并口径披露）

#### 材料公司2019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销售材料	销售金额	占比
1	阿拉山口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	沥青	19,265.60	15.48
2	新疆天佑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	沥青	18,608.49	14.95
3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本部	关联	沥青	14,887.11	11.96
4	日照爱思开沥青有限公司	关联	沥青	6,436.93	5.17
5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滨莱高速淄博至莱芜第二标段项目部	非关联	沥青	6,294.14	5.06
<b>合计</b>				<b>65,492.27</b>	<b>52.62</b>

（注：上表未按照合并口径披露）

路吉公司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山东省，主要客户为关联方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及周边地区其他建筑公司。未来几年，随着国家对基础建设的投入，合理预期公司材料销售板块业务将会不断发展扩大。

#### 路吉公司2017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销售材料	销售金额	占比
1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钢构	6,950.40	53.56
2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钢材	4,322.44	33.30
3	杭萧钢构（山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钢构	996.53	7.68
4	山东天元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钢材	311.82	2.40
5	山东金马工业集团日照钢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钢构	130.32	1.00
<b>合计</b>				<b>12,711.51</b>	<b>97.94</b>

（注：上表未按照合并口径披露）

#### 路吉公司2018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销售材料	销售金额	占比
---	------	------	------	------	----

号					
1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钢材、石子	15,523.18	45.92
2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钢材、钢构	14,020.25	41.48
3	日照德广混凝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水泥、石子	1,246.99	3.69
4	日照交通发展海绵城市设备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	钢材	255.97	0.76
5	尉全龙	非关联方	石子	169.09	0.50
<b>合计</b>				<b>31,215.48</b>	<b>92.35</b>

（注：上表未按照合并口径披露）

### 路吉公司 2019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销售材料	销售金额	占比
1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钢材、石子	20,717.03	65.81
2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钢材、钢构	308.97	0.98
3	日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关联方	钢材	13.09	0.00
4	日照交通发展海绵城市有限公司	关联方	钢材	408.13	1.29
5	莒县汇智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石子	401.24	1.27
<b>合计</b>				<b>21,848.46</b>	<b>69.35</b>

### 3、其他业务板块情况

发行人的其他主营业务主要包括设计咨询、茶叶销售和其他业务，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业务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649.06 万元、5,296.80 万元、14,460.87 和 18,991.7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低。

#### （1）设计咨询业务

发行人设计咨询板块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日照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简称“设计公司”）负责，设计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8 月，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具有公路工程设计甲级、监理乙级资质、工程咨询乙级资质等资质，主要经营模式为采取参与公开招标竞标形式，参与设计或监理项目投标，获取设计及监理项目收入。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设计咨询板块业务收入分别为 2,072.85 万元、4,437.87 万元、3,349.96 万元和 877.9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81%、1.27%、0.76%和 0.40%；毛利率分别为 43.05%、22.63%、37.90%和 51.24%。2018

年设计咨询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设计公司 2018 年扩充了员工队伍，导致人员成本增加所致。

2018 年以来，设计公司承担的监理项目主要有洪莒线桑园至峤山段道路改建工程、费县紫荆河大桥等一桥三路工程、2018 年日照市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B 片区等；承担的设计项目主要有日照市普通国省道命名编号调整工程、2018 年东港区农村公路建设设计项目等。

## （2）茶叶销售业务

发行人茶叶销售板块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日照祥路碧海茶业有限公司负责，其主要经营模式为承包土地种植茶叶，进行初级产品直接销售或二次加工后再销售，根据所获得的订单及协议来制定生产计划、组织安排生产、再销售或是批量批发给二级经销商。

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茶叶销售板块业务收入分别为 576.21 万元、681.01 万元、613.31 万元和 415.7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22%、0.19%、0.14%和 0.19%；毛利率分别为 66.15%、19.94%、19.73%和 31.25%。2018 年茶叶销售业务毛利率下降较多，主要系山东日照祥路碧海茶业有限公司新承包了部分土地，土地流转成本上升所致。

## （四）发行人所属行业概况

### 1、建筑业整体情况

建筑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有着十分重要的地位和作用。2017 年，国务院下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 号），积极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建筑业整体发展稳中有进，发展质量不断提升。

从未来固定资产投资的领域来看，城市住宅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快速交通设施建设、环境治理工程、新的能源基地建设、新型工业基地建设、旅游休闲度假地的建设、新农村建设等仍会保持旺盛需求，推动中国建筑业在未来较长时期内快速持续发展。

由于固定资产投资额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建筑市场的规模，因此建筑业发展速度与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密切相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8 年全年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645,675 亿元，比上年增长 5.9%，分地区看，东部地区投资比上年增长 5.7%，中部地区投资增长 10.0%，西部地区投资增长 4.7%，东北地区投资增长 1.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稳步增长，也带动了我国建筑业的持续发展。2018 年，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 61,808 亿元，比上年增长 4.5%。全国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利润 8,104 亿元，比上年增长 8.2%，其中国有控股企业实现利润 2,470 亿元，增长 8.5%。

## 2、公路建设行业情况

根据交通运输部发布的 2018 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2018 年全国全年完成公路建设投资 21,335.00 亿元，比上年增长 0.4%。其中，高速公路建设完成投资 9,972.00 亿元，增长 7.7%；普通国省道建设完成投资 6,378.00 亿元，下降 12.2%；农村公路建设完成投资 4,986.00 亿元，增长 5.4%。截至 2018 年末，全国公路总里程达 484.65 万公里，比 2017 年底增加 7.31 万公里。目前，中国仍处于工业化快速发展的阶段，公路处于高投入建设期的阶段，公路行业的发展还需要大规模投资来推动。

根据 2004 年国务院批准的《中长期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未来 30 年全国将建设 7 条首都放射线、9 条南北纵线和 18 条东西横线高速公路，总规模 8.5 万公里，其中主干线 6.8 万公里。根据规划，未来 30 年中国将掀起建设高速公路的高潮：投资 20,000 多亿元人民币，建成 8.5 万公里的国家高速公路网。从目前已有的高速公路与规划相比较，中国高速公路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未来几年仍将是基础设施投资的重点。

国务院交通运输部在 2011 年 4 月发布的《交通运输“十二五”发展规划》中明确提出了要按照“适度超前”的原则，继续加强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保持适度规模，优化交通运输结构，推进综合运输体系建设，增强交通运输保障能力”。根据该规划，中国将进一步扩大公路网规模，将使公路总里程达到 450 万公里，

其中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 10.8 万公里,覆盖 90%以上的 20 万以上城镇人口城市,二级及以上公路里程达到 65 万公里。

2017 年 2 月,国务院发改委发布的《“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0 年,基本建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部分地区和领域率先基本实现交通运输现代化的发展目标。具体表现为: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5 万公里,基本覆盖城区常住人口 20 万以上城市,其中高速铁路 3 万公里,覆盖 80%以上的大城市;东部路网持续优化完善,中西部路网规模继续扩大,区域内部联系更加紧密,中西部路网规模达到 9 万公里左右;城际和市域(郊)铁路规模达到 2000 公里左右,建设支线铁路约 3000 公里,铁路与其他运输方式一体衔接效率明显提升,基本实现客运“零距离”换乘和货运“无缝化”衔接;动车组列车承担旅客运量比重达到 65%,实现北京至大部分省会城市之间 2~8 小时通达,相邻大中城市 1~4 小时快速联系,主要城市群内 0.5~2 小时便捷通勤;客运网上售票比例达 80%,实现货物受理、电子支付、物流追踪等货运业务网上办理。

总体来看,中国公路建设与经营企业面临较好的发展环境、发展潜力以及良好的盈利前景,机遇与挑战并存,总体行业风险较小。但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大,回收期长,近年来土地价格、材料能源价格上涨以及贷款利率的走高又大大提高了公路成本造价,国内交通基础设施投资企业面临较大的成本控制压力。

## （五）发行人主要竞争状况、未来经营状况及战略

### 1、发行人主要竞争状况及竞争优势

发行人作为日照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承担者,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涵盖了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各主要领域,在日照市区域内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具有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因此发行人在当地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 （1）地区经济环境优势

2018 年,日照市经济实现了较快增长。全市地区生产总值达 2,202.17 亿元,同比增长 7.3%,高于全国平均增速;全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0.00 亿元,同比增长 13.0%,其中,税收收入 132.60 亿元,同口径增长 15.0%;固定资产投

资同比增长 6.3%。日照市经济总量和固定资产投资的稳步增长，为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增长提供了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 （2）专业优势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公路行业（公路）设计专业甲级、公路工程勘察专业乙级、公路工程监理专业乙级、公路工程咨询专业丙级等相关资质。

发行人目前拥有英格索兰、福格勒、三一、沃尔沃等品牌摊铺机 22 台，宝马、戴纳派克、悍马等品牌压路机 55 台，安迈、玛连尼、德基等品牌沥青搅拌站 7 套、混凝土拌合站 8 套、稳定土拌合站 17 套，以及铣刨机、架桥机、洒布车等业内一流设备 200 余台（套）。

截止到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共有员工 1010 人；按照学历划分，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共计 104 人（含 0 名博士研究生），大学学历 576 人，专科学历共计 232 人，中专及以下学历 98 人，大学及以上学历的人员数占集团的 67.33%；从专业技术职务划分，高级职称共计 118 人，中级职称的共计 244 人，初级职称有 243 人；集团人员年龄分布中，40 岁及以下人员占集团总人员数的大部分，共计 762 人，40 岁及以上的共计 248 人。

综上所述，发行人在路桥工程施工方面具有完备的资质体系和先进的施工设备，在综合施工能力上具有较强的专业优势。

## （3）管理优势

发行人从成立之初开始实行精确化管理，对各种工程成本支出进行有效的过程控制。工程项目中标后，项目工程人员与发行人相关部门编制施工预算，分解为工、料、机及现场管理费用成本，并由项目经理与发行人签定责任书。在施工过程中利用发行人集成网络信息管理系统对工程成本支出进行有效的过程控制。工程结束后，组织有关部门对项目施工进行总结，分析项目成本节超的原因，

用于指导下一个项目的工程成本控制，有效控制工程成本支出，并逐渐确立工程施工项目的精确化管理理念，从而取得比竞争对手低的成本优势。

#### （4）良好的资信水平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与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获得各家银行主要授信额度 696,249.75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595,200.75 万元，未使用额度为 101,049.00 万元。发行人可利用银行授信额度以及资金集中管理等措施进一步调整公司财务结构，加强流动性管理以保证本期债券的偿还。

## 2、发行人发展战略及发展目标

### （1）发行人发展战略

发行人将坚持“诚信优质、创新驱动、合作共赢、安全绿色”的发展理念，做好业务升级转型与地缘经济深挖，打造“最具行业竞争力的交通产业链运营平台”，坚持“搭建融资平台、助力交通事业、服务日照发展”的经营宗旨，建设以工程施工业务为主，以汽车装备、智慧物流、茶叶经营等朝阳产业为辅的多元化产业集群。在深耕日照市场的同时，参与全省及全国市场，更好的服务社会经济发展。未来几年内，发行人将逐渐实现从单一的工程承包企业到投资与承包并重的综合性集团企业转型，发行人将根据自身资金实力，适度扩大经营规模，进一步增加工程施工项目在营业收入中所占比重，增强省外市场的开拓力度，形成以工程施工产业为主，以汽车装备、智慧物流、茶叶经营等朝阳等产业为辅的产业集群。

### （2）发行人未来业务发展目标

在新常态经济形势下，面对金融市场环境偏紧，资本市场波动及政策变化，在公司接下来的战略规划中，发行人将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 ①实施产业结构优化，实现转型升级新突破

发行人将继续深挖“两放一抓一思维”战略目标的内涵,精准把握好“放与抓”,“市场与互联网”的利益关系。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做到“观大势”,因势而谋,因势而动,因势而进,坚持提速提质提效并重,既做大总量又要提高质量,既要加快发展,又要调结构转方式,真正使经济发展“调速是加速,量增质更优”,做强搞活,坚持内整外联,包容抱团,诚信合作,互利互赢,坚持创新发展,打好基础,扩大空间,激活体制机制,推动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 ②全面优化顶层设计,创新管理管控新模式

发行人未来将以集团为核心,围绕人权、财权、物权、事权,做好制度设计、成本管理、绩效激励和招投标等关键环节的管控,充分体现集团核心管理地位,建立现代企业管理模式,强化质量、安全、环保管控,建立安全、质量、环保、廉政一票否决制度,持续提升专业管理水平,形成重要风险、控制措施、责任追究、责权利相统一的闭环管理链条。建立企业分类管理机制,加强对全资、控股企业的集中管控,不允许脱离集团独立运行。参股企业通过关键点或业务线与集团相切,集团侧重对法人治理、财务绩效、股权分红等环节的监督控制,增强参股企业对集团的信任感、归属感。

### ③全面加强科学化管理,推动集团改革发展新跨越

公司将借鉴国企改革分类监管、分类考核的办法,对出资企业制定更有针对性的管理指标和考核标准,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办法,提高管理的精准性和科学性。要借鉴大型国有企业的经验,建立健全集团内部控制体系,完善股权投资、股权收购、出资企业管理、资金风险、费用报销等内控制度,并在日常经营中严格执行。严格控制企业经营风险。尽快完善集团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加强财务、资金、投资、资本运作、资本收益等的预算管理,增强预见性,谨防盲目性。完善企业投融资体制,强化对项目投资前中后期的管理,加强经营资金安全管理,决不能出现大的经营风险。

### ④强化激励约束机制,促进人才队伍建设新发展

在当前经济下行、竞争加大的形势下,发行人将增强企业干部、员工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建设一支积极向上、务实创新、作风过硬的队伍。公司将进行部

室调整，选拔了一批年富力强，积极奋进的骨干力量充实到中层管理团队，鼓励引导优秀干部到公司、项目锻炼提升，积累更加丰富的管理实践经验。发行人将着眼于集团事业长远发展，着力培养一批有战略眼光、有创新意识、有开拓精神的优秀企业家，引进和培养一批职业经理人，为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人才保障。

#### ⑤全面加强党建工作，健全党管企业新机制

公司将坚持强化党的领导，切实把握好国企改革发展的正确政治方向。将按照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格落实集团党委、各级党组织的主体责任，以及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坚持党的建设与经营发展同步谋划、同步开展，确保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得到充分体现和切实加强。紧密结合集团实际、遵循发展规律、突出企业特色，把党组织政治优势作为企业最重要的资源加以整合配置，把企业改革发展中热点难点作为党建工作的重点，把保证和促进企业改革发展、提高生产经营成效作为党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更好发挥党建工作对企业改革发展的促进作用。坚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发挥党委政治核心作用，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统一起来，明确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创新党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的途径和方式，健全议事决策和管人管事机制，坚持“三重一大”事项集体研究决策，有效推动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群众优势转化为企业的创新优势、发展优势、竞争优势。

#### ⑥加强廉政建设，确保安全生产，营造干事创业的新环境

公司将加强廉政建设：一是高度统一思想认识，把“三严三实”落实到为官、做人、干事的方方面面，切实加强重点环节的监管，不断改进工作作风。二是要加强安全生产管理，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要求。各子公司将坚持依法依规生产经营，切实加强安全管理，健全规章制度，完善安全标准，提高技术水平，夯实安全生产基础，抓好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和责任追究，保障企业安全发展，确保完成全年安全生产工作目标。

综上，发行人未来将全面加强党管企业的深度和力度，建立简单高效的管理体系，鼓励和支持员工创业、千人创业，加快产业结构调整 and 增长方式转型，未来必将取得较大发展。

## 八、发行人关联方

###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规定，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的关联方及其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日照市国资委，持有发行人股份 100%。

#### 2、发行人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三、/（一）发行人在子公司的权益”，上述企业因公司对其存在投资，从而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 3、发行人参股公司

发行人参股公司的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三、/（二）发行人在参股公司的权益”，上述企业因公司对其存在投资，从而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 4、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日照市岚山区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日照市仁济医疗健康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 （二）关联交易

为了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制度，发行人制定《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对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作出了制度化规范。

#### 1、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下列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

- （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 （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3) 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4) 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5) 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 2、决策程序

公司涉及关联交易的单位是关联交易的第一报告责任主体，应在关联交易发生前对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初步审核，并及时报集团董事会研究审议，待通过后实施。第一时间知悉关联交易的公司相关职能部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也有监督并向董事会报告的义务，董事会依照董事会召开程序就是否属于关联交易作出合理判断并决议。

## 3、关联方往来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最近三年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日照爱思开沥青有限公司	采购沥青	市场价格	7,875.42	-	-
日照爱思开沥青有限公司	沥青加工费	市场价格	2,405.80	4,130.86	3,725.23
日照爱思开沥青有限公司	仓储费	市场价格	462.62	817.81	397.80
欧亚（日照）专用车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围挡	市场价格	-	-	4.40
<b>合计</b>	<b>-</b>	<b>-</b>	<b>10,743.84</b>	<b>4,948.67</b>	<b>4,127.43</b>

#### 最近三年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日照爱思开沥青有限公司	销售沥青	市场价格	6,436.93	-	-
日照爱思开沥青有限公司	销售茶叶	市场价格	-	4.70	4.9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欧亚（日照）专用车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茶叶	市场价格	-	-	1.05
交发合锐生物技术(日照)有限公司	租车费	市场价格	0.24	-	-
日照传化交通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价格	2,069.74	-	-
<b>合计</b>	<b>-</b>	<b>-</b>	<b>8,506.91</b>	<b>4.70</b>	<b>6.02</b>

##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最近两年关联方应收款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应收账款	日照爱思开沥青有限公司	2,092.62	0.00
预付款项	欧亚（日照）专用车制造有限公司	0.00	340.00
其他应收款	欧亚（日照）专用车制造有限公司	3,258.76	0.00
其他应收款	日照传化交通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489.00	0.00
其他应收款	日照市岚山区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272.25	272.25
其他应收款	日照市仁济医疗健康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2,687.62	0.00
<b>合计</b>		<b>8,800.25</b>	<b>612.25</b>

## 最近两年关联方应付款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应付账款	欧亚（日照）专用车制造有限公司	30.00	30.00
应付账款	日照爱思开沥青有限公司	3,228.20	3,565.50
其他应付款	日照市仁济医疗健康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0.00	2,434.80
<b>合计</b>		<b>3,258.20</b>	<b>6,030.30</b>

## (3) 关联方担保

2019 年末，发行人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方
日照央赣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003.50	2017.06.22	2026.06.21	日照央赣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照市东港交发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8,678.00	2018.09.21	2033.09.20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日照交发空港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7,386.11	2019.07.31	2034.12.21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日照交发空港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	2020.01.20	2034.12.21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方
山东东南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0,068.75	2016.12.07	2025.12.06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五莲交发路畅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280.00	2017.03.16	2027.03.30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莒县烟汕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600.00	2017.03.23	2029.03.21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莒县烟汕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17.05.04	2029.03.21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莒县烟汕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17.05.04	2029.03.21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莒县烟汕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800.00	2017.03.23	2029.03.21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日照交发园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553.14	2017.05.24	2027.05.07	日照交通发展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9.08.29	2021.08.25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	2020.01.16	2021.01.16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	2019.09.27	2020.09.22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01.07	2021.01.06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6,999.00	2019.07.09	2020.07.09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7,000.00	2019.09.11	2020.09.10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2,500.00	2019.09.29	2020.09.28	日照交通发展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11.14	2020.10.13	日照交通发展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	2020.03.27	2021.03.26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	2019.07.03	2020.06.15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	2019.06.26	2020.06.15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	2020.03.24	2020.09.24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990.00	2019.09.30	2020.09.29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2,060.00	2019.11.08	2020.11.08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950.00	2019.12.16	2020.12.15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1,400.00	2019.05.30	2020.05.29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019.11.01	2020.10.31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交通发展海绵城市设备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	2020.02.28	2021.02.28	担保方式：抵押
日照交通发展海绵城市设备材料有限公司	800.00	2020.04.02	2021.03.27	担保方式：抵押
日照交通发展海绵城市设备材料有限公司	500.00	2019.07.29	2020.07.29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方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	2020.03.18	2021.03.17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	2020.03.31	2021.03.31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b>合计</b>	<b>209,768.50</b>			

## 第六节 企业主要财务状况

本章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除截至 2020 年 6 月末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6 月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中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外，其余均引自本公司经审计的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审计报告数据。在阅读下面的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阅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于本公司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发行人近三年及近期会计报表编制基础无变化。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17 年度、2018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亚会 B 审字（2018）217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亚会 B 审字（2019）211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末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19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0】4-1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度审计报告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准则解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中国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 一、主要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调整

#### （一）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颁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由于企业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附件 1 的要求进行编制财务报表，对比较报表

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96,598,047.74	应收票据	121,885,632.00
		应收账款	774,712,415.7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73,863,347.50	应付票据	1,333,877,817.07
		应付账款	1,239,985,530.43

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 （二）会计差错调整

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调整。

## 二、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 （一）2017 年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7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的二级子公司共 8 家。与 2016 年相比，增加 3 家，分别为日照路吉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日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和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服务区运营有限公司。

2017 年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的二级子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1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8,000.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日照路吉综合开发有限公	二级子公司	5,000.00	100%	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司				
4	日照交通发展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2,500.00	86.21%	设立
5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100%	设立
6	日照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日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4,500.00	100%	设立
8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服务区运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100%	设立

注：发行人是一级公司，其子公司为二级子公司，孙子公司为三级子公司。

### （二）2018 年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8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的二级子公司共 8 家，与 2017 年末相比无变化。

### （三）2019 年末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9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的二级子公司共 9 家，与 2018 年末相比新增 1 家，为日照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的二级子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1	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8,000.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日照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日照路吉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00	100%	设立
4	日照交通发展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2,500.00	86.21%	设立
5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100%	设立
6	日照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日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4,500.00	100%	设立
8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服务区运营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100%	设立
9	日照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80,000.00	100%	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司				

#### （四）2020年6月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20年6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的二级子公司共9家，与2019年末相比无变化。

###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 （一）2017-2020年6月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货币资金	304,466.43	152,909.83	112,690.96	27,166.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8,969.41	103,223.61	89,659.80	87,664.09
其中：应收票据	12,348.93	4,935.24	12,188.56	7,421.94
应收账款	86,620.48	98,288.37	77,471.24	80,242.15
预付款项	41,549.76	9,538.07	23,117.82	29,271.54
其他应收款	106,537.09	101,238.84	108,006.05	78,163.48
其中：应收利息	1,345.09	1,345.09	253.46	-
存货	383,546.08	337,536.95	221,128.01	212,769.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43,790.17	45,753.28	28,775.76	24,609.71
<b>流动资产合计</b>	<b>978,858.94</b>	<b>750,200.58</b>	<b>583,378.40</b>	<b>459,644.79</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2,778.54	204,841.74	205,079.79	129,179.79
长期应收款	5,500.00	6,000.00	8,000.00	1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2,857.76	12,127.24	10,330.60	9,573.09
投资性房地产	84,596.18	84,596.18	-	-
固定资产	56,733.31	54,127.34	42,989.83	38,577.22
在建工程	118,518.02	87,824.47	57,125.42	26,683.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198.93	198.93	196.46	138.51
无形资产	162,619.63	168,745.23	72,320.07	32,504.10
商誉	260.00	260.00	286.54	
长期待摊费用	1,223.46	1,392.55	667.93	394.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9.11	849.11	222.42	220.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7.30	427.30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26,562.25</b>	<b>621,390.09</b>	<b>397,219.05</b>	<b>247,271.36</b>

项目	2020年6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b>资产总计</b>	<b>1,705,421.19</b>	<b>1,371,590.67</b>	<b>980,597.46</b>	<b>706,916.16</b>
短期借款	269,474.80	118,279.26	125,935.00	74,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74,012.30	370,056.07	257,386.33	120,709.42
其中：应付票据	279,668.37	165,046.07	133,387.78	-
应付账款	194,343.93	205,010.00	123,998.55	120,709.42
预收款项	147,946.38	92,147.49	115,949.16	132,425.66
应付职工薪酬	2,271.50	6,440.92	5,116.53	2,797.82
应交税费	6,679.53	8,333.44	3,849.02	3,610.78
其他应付款	53,178.31	62,302.08	70,091.09	6,692.91
其中：应付利息	1,504.76	4,992.62	452.68	219.45
应付股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49.59	19,651.44	29,411.49	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466.93	4,845.20	4,332.37	3,169.26
<b>流动负债合计</b>	<b>967,479.33</b>	<b>682,055.90</b>	<b>612,071.00</b>	<b>344,405.85</b>
长期借款	114,048.13	104,865.14	79,625.75	113,725.99
应付债券	188,509.82	188,509.82	-	-
长期应付款	42,159.05	5,121.63	0.00	32,5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44,716.99</b>	<b>298,496.59</b>	<b>79,625.75</b>	<b>146,225.99</b>
<b>负债合计</b>	<b>1,312,196.32</b>	<b>980,552.49</b>	<b>691,696.75</b>	<b>490,631.84</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710.00	54,710.00	54,710.00	65,220.65
资本公积	236,463.83	236,403.34	151,361.62	90,717.95
专项储备	1,559.50	1,920.88	1,773.32	443.91
盈余公积	26,216.00	25,834.49	25,095.12	23,733.65
未分配利润	44,641.98	42,921.58	32,282.03	19,741.45
少数股东权益	29,633.57	29,247.90	23,678.62	16,426.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3,591.30	361,790.28	265,222.09	199,857.6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93,224.87</b>	<b>391,038.18</b>	<b>288,900.71</b>	<b>216,284.3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705,421.19</b>	<b>1,371,590.67</b>	<b>980,597.46</b>	<b>706,916.16</b>

##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221,930.89</b>	<b>441,341.78</b>	<b>354,702.11</b>	<b>257,433.02</b>
其中：营业收入	221,930.89	441,341.78	354,702.11	257,433.02
<b>二、营业总成本</b>	<b>217,889.34</b>	<b>415,468.28</b>	<b>340,040.84</b>	<b>246,313.62</b>
其中：营业成本	198,907.66	373,941.72	312,390.89	234,626.15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税金及附加	571.74	1,968.03	1,600.13	952.86
销售费用	669.67	2,195.99	1,070.74	511.36
管理费用	4,465.91	12,386.55	10,701.82	7,081.61
研发费用	-	1,626.95	-	-
财务费用	13,274.36	23,349.04	14,191.15	3,437.78
资产减值损失	-	-2,518.38	86.11	-296.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9.87	582.29	2,185.46	3,720.8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他收益	27.77	217.60	3,566.76	-
资产处置收益	7.02	-0.19	1.98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086.21</b>	<b>24,154.83</b>	<b>20,415.47</b>	<b>14,840.24</b>
加：营业外收入	183.88	20.21	25.48	1,536.65
减：营业外支出	71.69	238.17	59.34	45.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5,198.40</b>	<b>23,936.86</b>	<b>20,381.61</b>	<b>16,330.97</b>
减：所得税费用	3,092.33	7,734.55	4,400.29	3,656.19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106.08</b>	<b>16,202.31</b>	<b>15,981.32</b>	<b>12,674.78</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0.41	12,586.94	15,091.28	12,674.78
少数股东损益	385.67	3,615.37	890.04	-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b>	<b>-</b>	<b>-</b>	<b>-</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106.08</b>	<b>16,202.31</b>	<b>15,981.32</b>	<b>12,674.78</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0.41	12,586.94	15,091.28	12,674.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5.67	3,615.37	890.04	-

##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407.20	329,086.37	366,749.53	245,526.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6	152.43	4,117.5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299.15	41,723.74	282,741.56	226,992.8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87,714.71</b>	<b>370,962.54</b>	<b>653,608.62</b>	<b>472,519.7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576.52	461,093.53	358,507.68	318,981.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01.08	19,307.22	15,529.47	11,543.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72.56	19,286.69	25,801.50	12,825.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70.05	81,274.67	249,445.17	260,079.9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85,620.20</b>	<b>580,962.11</b>	<b>649,283.82</b>	<b>603,429.7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94.51</b>	<b>-209,999.57</b>	<b>4,324.80</b>	<b>-130,910.0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63	16.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8.40	80.11	953.27	895.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100.00	127,236.76	242,258.49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3,544.03</b>	<b>127,332.87</b>	<b>243,211.76</b>	<b>895.8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80.23	39,846.92	19,146.25	25,805.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148.05	1,677.60	51,900.00	51,752.6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132.53	132,719.76	235,972.64	20,232.2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8,760.81</b>	<b>174,244.28</b>	<b>307,018.89</b>	<b>97,790.6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5,216.78</b>	<b>-46,911.41</b>	<b>-63,807.13</b>	<b>-96,894.8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20	490.00	6,984.00	74,722.5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5,926.18	209,758.26	156,027.50	141,869.7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188,29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5,692.29	31,054.86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36,191.38</b>	<b>524,230.55</b>	<b>194,066.36</b>	<b>216,592.3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129.51	208,053.35	91,748.75	31,736.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48.47	20,842.76	12,509.26	4,042.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3.04	5,738.97	14,996.97	226.5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6,591.02</b>	<b>234,635.08</b>	<b>119,254.98</b>	<b>36,005.8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9,600.36</b>	<b>289,595.47</b>	<b>74,811.38</b>	<b>180,586.4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6,478.08</b>	<b>32,684.49</b>	<b>15,329.04</b>	<b>-47,218.4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180.16	42,495.66	27,166.62	74,385.0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31,658.24</b>	<b>75,180.16</b>	<b>42,495.66</b>	<b>27,166.62</b>

##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货币资金	62,743.97	47,927.96	23,118.47	16,746.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85.60	-	-	-
其中：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1,585.60	-	-	-

项目	2020年6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预付款项	576.10	30.80	27.77	20.08
其他应收款	384,698.25	324,002.14	103,887.64	35,311.10
存货	-	-	-	8.86
其他流动资产	30.35	27.07	4.09	14,561.76
<b>流动资产合计</b>	<b>449,634.27</b>	<b>371,987.96</b>	<b>127,037.97</b>	<b>66,648.47</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248.75	11,971.95	12,210.00	12,210.00
长期股权投资	73,165.91	73,165.91	72,800.91	67,650.91
固定资产	8,718.10	8,898.68	8,890.09	9,103.75
在建工程	36.48	36.48	15.62	41.57
无形资产	7,511.73	7,314.70	7,515.61	7,675.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51	159.51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2,840.48</b>	<b>101,547.23</b>	<b>101,432.22</b>	<b>96,681.57</b>
<b>资产总计</b>	<b>612,474.75</b>	<b>473,535.19</b>	<b>228,470.18</b>	<b>163,330.04</b>
短期借款	141,276.80	15,000.00	25,935.00	1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177.52	3,138.83	5,005.94	-
预收款项	8.49	9.24	3.06	0.32
应付职工薪酬	261.42	236.99	7.24	84.08
应交税费	1.21	75.74	47.15	55.86
其他应付款	171,878.80	172,093.40	109,452.52	73,954.51
<b>流动负债合计</b>	<b>323,604.24</b>	<b>190,554.20</b>	<b>140,450.91</b>	<b>84,094.77</b>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188,509.82	188,509.82	-	-
长期应付款	12,941.54	-	-	-
递延收益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01,451.36</b>	<b>188,509.82</b>	<b>-</b>	<b>-</b>
<b>负债合计</b>	<b>525,055.59</b>	<b>379,064.02</b>	<b>140,450.91</b>	<b>84,094.77</b>
股本	54,710.00	54,710.00	54,710.00	65,220.65
资本公积	18,464.55	18,464.55	18,198.30	7,675.34
盈余公积	742.35	742.35	2.98	-
未分配利润	13,502.25	20,554.27	15,107.99	6,339.2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7,419.16</b>	<b>94,471.18</b>	<b>88,019.27</b>	<b>79,235.2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612,474.75</b>	<b>473,535.19</b>	<b>228,470.18</b>	<b>163,330.04</b>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529.90	5,055.86	1,030.77	663.88
减：营业成本	18.04	355.42	13.67	-
税金及附加	43.12	95.59	85.11	5.54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1,214.99	2,617.00	2,599.92	2,263.66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6,581.88	7,309.79	3,670.15	639.31
资产减值损失	-	-638.05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8.03	13,185.24	11,845.02	7,941.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1	-0.19	-	-
其他收益	-	10.00	3,459.00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7,052.91</b>	<b>7,235.06</b>	<b>9,967.12</b>	<b>5,696.73</b>
加：营业外收入	0.89	-	-	1,390.00
减：营业外支出	-	0.90	-	17.19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7,052.02</b>	<b>7,234.16</b>	<b>9,967.12</b>	<b>7,069.54</b>
减：所得税费用	-	-159.51	-	9.95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7,052.02</b>	<b>7,393.67</b>	<b>9,967.12</b>	<b>7,059.60</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b>-</b>	<b>-</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7,052.02</b>	<b>7,393.67</b>	<b>9,967.12</b>	<b>7,059.60</b>

##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	437.77	15,194.83	307.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3.36	4,282.05	53,913.28	53,976.6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775.08</b>	<b>4,719.82</b>	<b>69,108.11</b>	<b>54,283.9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5.98	-	153.43	275.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5.07	1,307.21	1,273.28	1,274.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	61.99	92.26	70.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01.68	143,172.19	102,926.06	15,899.8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3,575.14</b>	<b>144,541.39</b>	<b>104,445.02</b>	<b>17,519.3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9,800.06</b>	<b>-139,821.57</b>	<b>-35,336.91</b>	<b>36,764.6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5.63	59.74	873.01	7,823.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	-	-	-	-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100.00	124,000.00	241,495.36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3,365.63</b>	<b>124,059.74</b>	<b>242,368.37</b>	<b>7,823.9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67	59.78	162.13	11,656.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276.80	351.00	5,150.00	27,060.9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100.00	124,000.00	212,417.33	15,229.74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36,444.46</b>	<b>124,410.78</b>	<b>217,729.46</b>	<b>53,947.3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3,078.83</b>	<b>-351.04</b>	<b>24,638.91</b>	<b>-46,123.3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2,720.6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276.80	203,290.00	25,935.00	1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50.00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0,526.80</b>	<b>203,290.00</b>	<b>25,935.00</b>	<b>22,720.65</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	25,935.00	10,000.00	7,581.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31.89	7,422.91	3,865.20	1,365.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5.8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7,831.89</b>	<b>33,357.91</b>	<b>13,865.20</b>	<b>8,953.4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2,694.91</b>	<b>169,932.09</b>	<b>12,069.80</b>	<b>13,767.2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9,816.01</b>	<b>29,759.48</b>	<b>1,371.79</b>	<b>4,408.51</b>
<b>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7,877.96</b>	<b>18,118.47</b>	<b>16,746.68</b>	<b>12,338.16</b>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7,693.97</b>	<b>47,877.96</b>	<b>18,118.47</b>	<b>16,746.68</b>

#### 四、发行人重要财务情况分析

##### （一）资产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资产总额及构成情况如下：

最近三年一期资产总额及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流动资产	978,858.94	57.40	750,200.58	54.70	583,378.40	59.49	459,644.79	65.02
非流动资产	726,562.25	42.60	621,390.09	45.30	397,219.05	40.51	247,271.36	34.98
<b>资产总额</b>	<b>1,705,421.19</b>	<b>100.00</b>	<b>1,371,590.67</b>	<b>100.00</b>	<b>980,597.45</b>	<b>100.00</b>	<b>706,916.16</b>	<b>100.00</b>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资产总计为 706,916.16 万元、980,597.45 万元、1,371,590.67 万元和 1,705,421.19 万元。公司自 2016 年成立以来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均出现较大幅度的提升。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65.02%、59.49%、54.70% 和 57.40%，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34.98%、40.51%、45.30% 和 42.60%。

### 1、流动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 最近三年一期末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04,466.43	31.10	152,909.83	20.38	112,690.96	19.32	27,166.61	5.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8,969.41	10.11	103,223.61	13.76	89,659.80	15.37	87,664.09	19.07
其中：应收票据	12,348.93	1.26	4,935.24	0.66	12,188.56	2.09	7,421.94	1.61
应收账款	86,620.48	8.85	98,288.37	13.10	77,471.24	13.28	80,242.15	17.46
预付款项	41,549.76	4.24	9,538.07	1.27	23,117.82	3.96	29,271.54	6.37
应收保费	-	-	-	-	-	-	-	-
其他应收款	106,537.09	10.88	101,238.84	13.49	108,006.05	18.51	78,163.48	17.01
其中：应收利息	1,345.09	0.14	1,345.09	0.18	253.46	0.04	-	-
存货	383,546.08	39.18	337,536.95	44.99	221,128.01	37.90	212,769.36	46.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43,790.17	4.47	45,753.28	6.10	28,775.76	4.93	24,609.71	5.35
<b>流动资产合计</b>	<b>978,858.94</b>	<b>100.00</b>	<b>750,200.58</b>	<b>100.00</b>	<b>583,378.40</b>	<b>100.00</b>	<b>459,644.79</b>	<b>100.00</b>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分别为 459,644.79 万元、583,378.40 万元、750,200.58 万元和 978,858.94 万元。公司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和其他应收款为主，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和其他应收款五项合计分别占流动资产的 94.65%、95.07%、93.90% 和 95.53%。

### （1）货币资金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7,166.61 万元、112,690.96 万元、152,909.83 万元和 304,466.4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91%、19.32%、20.38%和 31.10%。截至 2020 年 6 月末，货币资金构成中库存现金余额为 2.56 万元，银行存款为 131,655.68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为 172,808.19 万元。

发行人货币资金逐年增加，其中 2018 年末比 2017 年末增加 85,524.35 万元，增幅 314.81%；2019 年末比 2018 年末增加 40,218.87 万元，增幅为 35.69%；2020 年 6 月末比 2019 年末增加 151,556.6 万元，增幅为 99.12%，主要是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长所致。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172,808.19 万元，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

#### 近三年一期末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库存现金	2.56	0.00	2.17	0.01	3.82	0.00	1.15	0.00
银行存款	131,655.68	43.24	95,177.99	62.24	42,491.84	37.71	27,165.47	100.00
其他货币资金	172,808.19	56.76	57,729.67	37.75	70,195.29	62.29	-	-
<b>合计</b>	<b>304,466.43</b>	<b>100.00</b>	<b>152,909.83</b>	<b>100.00</b>	<b>112,690.96</b>	<b>100.00</b>	<b>27,166.62</b>	<b>100.00</b>

###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7,664.09 万元、89,659.80 万元、103,223.61 万元和 98,969.41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9.07%、15.37%、13.76%和 10.11%。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7,421.94 万元、12,188.56 万元、4,935.24 万元和 12,348.93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61%、2.09%、0.66%和 1.26%。发行人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0,242.15 万元、77,471.24 万元、98,288.37 万元和 86,620.48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7.46%、13.28%、13.10%和 8.85%，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呈下降趋势。

发行人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重逐年下降，主要是因为发行人强化工程款按时结算催收工作，各主要工程回款情况良好所致。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发行人应收账款中主要部分账龄在 1 年以内（含 1 年），总体来看账龄结构较好。报告期内发行人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发行人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6,510.45	63.99	-	66,469.58	66.68	-	63,280.50	81.3	-	47,506.09	58.62	-
1-2年	25,423.67	28.79	-	27,132.44	27.14	-	12,603.72	16.19	-	28,149.50	34.74	-
2年以上	6,377.85	7.22	1,691.49	6,377.85	6.38	1,691.49	1,953.10	2.51	366.07	5,373.85	6.64	787.28
<b>合计</b>	<b>88,311.97</b>	<b>100.00</b>	<b>1,691.49</b>	<b>99,979.87</b>	<b>100.00</b>	<b>1,691.49</b>	<b>77,837.31</b>	<b>100.00</b>	<b>366.07</b>	<b>81,029.44</b>	<b>100.00</b>	<b>787.28</b>

##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重	款项性质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非关联方	16,785.03	1年以内	16.79	工程款
莒县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	6,490.87	1年以内	6.49	工程款
五莲县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95.17	1年以内	5.80	工程款
日照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49.35	1-2年、2-3年	5.55	工程款
日照市东港区交通运输局	非关联方	5,147.88	1年以内	5.15	工程款
<b>合计</b>		<b>39,768.30</b>		<b>39.78</b>	

##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重	款项性质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非关联方	17,166.04	2年以内	19.82	工程款
日照市五莲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	7,704.72	2年以内	8.89	工程款
日照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47.98	1年以内、1-2年、2-3年	6.87	工程款
五莲县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95.17	1年以内	6.69	工程款
日照市东港区交通运输局	非关联方	5,147.88	1年以内	5.94	工程款
<b>合计</b>		<b>41,761.79</b>		<b>48.21</b>	

## (3) 预付账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29,271.54 万元、23,117.82 万元、9,538.07 和 41,549.76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6.37%、3.96%、1.27%和 4.24%。其中，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减少 6,153.72 万元，下降幅度为 21.02%；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减少 13,579.75 万元，减幅为 58.74%。主要原因系发行人部分预付的工程款及材料款满足结算条件，转入存货科目所致。2020 年 6 月末预付账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32,011.69 万元，增幅为 335.62%，主要是新增的预付工程款和材料款。

## 发行人按账龄分析法列示的预付账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龄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1,549.76	100.00	9,538.07	100.00	21,911.97	94.79	28,701.98	98.06
1-2年	-	-	-	-	907.29	3.92	200.49	0.68
2-3年	-	-	-	-	0.72	-	180.56	0.62
3年以上	-	-	-	-	297.83	1.29	188.50	0.64
合计	<b>41,549.76</b>	<b>100.00</b>	<b>9,538.07</b>	<b>100.00</b>	<b>23,117.82</b>	<b>100.00</b>	<b>29,271.54</b>	<b>100.00</b>

发行人预付款项账龄都在1年以内，截至2020年6月末，一年以内预付账款占比达100.00%。

#### 截至2020年6月末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日照市天汇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39.06	1年以内	25.12	预付材料款
浙江宝盈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	1年以内	2.65	预付材料款
中铁十局集团青岛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0.00	1年以内	2.07	预付工程款
济南双成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2.00	1年以内	1.14	预付材料款
日照市金海美术装饰公司	非关联方	373.70	1年以内	0.90	预付材料款
合计		<b>13,244.75</b>		<b>31.88</b>	-

#### 截至2019年末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莒县东莞叁杰建材厂	非关联方	500.00	1年以内	5.24	预付材料款
平达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8.03	1年以内	5.12	预付工程款
山东立志高速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00	1年以内	3.25	预付材料款
莒县国浩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	1年以内	3.15	预付材料款
宿迁丰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00	1年以内	2.19	预付工程款
合计		<b>1,807.03</b>		<b>18.95</b>	-

#### (4) 其他应收款

截至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78,163.48万元、108,006.05万元、101,238.84万元和106,537.09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17.01%、18.51%、13.49%和10.88%。其中，应收利息的金额分别为0、253.46

万元、1,345.09 万元和 1,345.09 万元。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其他应收款增加 29,589.11 万元，增长率为 37.86%，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垫付部分工程款，形成其他应收款大幅增长。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6,767.21 万元，减幅为 6.27%，2020 年 6 月末较 2019 年末增加 5,298.25 万元，增幅为 5.23%，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垫付部分工程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2,651.88	67.26	-	67,790.46	68.87	-	77,585.85	71.66	-	47,489.68	60.69	-
1-2年	27,314.52	25.29	-	25,532.60	25.19	-	26,812.75	24.76	-	30,358.60	38.79	-
2-3年	4,869.21	4.51	486.92	4,869.21	4.80	486.92	3,467.61	3.20	346.76	140.78	0.18	14.07
3年以上	3,180.00	2.94	991.6	3,180.00	3.14	991.60	410.00	0.38	176.86	269.29	0.34	80.79
合计	<b>108,015.61</b>	<b>100.00</b>	<b>1,478.52</b>	<b>101,372.27</b>	<b>100.00</b>	<b>1,478.52</b>	<b>108,276.20</b>	<b>100.00</b>	<b>523.62</b>	<b>78,258.34</b>	<b>100.00</b>	<b>94.86</b>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及1-2年，其他应收款的整体回收风险较小。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形成的主要原因主要包含四点：一是为了推进公路施工、鲁南铁路等项目进展，发行人前期垫付施工区域的耕地占补指标款、拆迁补偿款等，相关款项后期待决算审计后可转为对相关铁路的投资；二是发行人垫付的PPP项目前期拆迁补偿款，该部分款项发行人会催促欠款方尽快归还；三是发行人为推进自身项目建设，对日照市其他企业提供的往来借款，相关借款已签订借款协议；第四，根据工程施工行业惯例，在签订施工合同时要求施工方缴纳一定比例质押金以保证工程施工质量，发行人将缴纳的质保金计入其他应收款核算。

#### 截至2018年底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重
五莲县财政局	拆迁代付款	17,907.78	1年以内、1-2年	16.54
日照市东港区公路管理局	拆迁代付款	17,732.86	1年以内、1-2年	16.38
日照市北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往来款	11,500.00	1年以内	10.62
新东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00.00	1年以内、1-2年	8.31
日照市岚山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拆迁代付款	8,000.00	1-2年	7.39
<b>合计</b>	<b>—</b>	<b>64,140.64</b>	<b>—</b>	<b>59.24</b>

#### 截至2019年末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重
新东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000.00	1年以内、1-2年	18.74
五莲县财政局	垫付拆迁款	17,907.78	1-2年、2-3年	17.67
日照市岚山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垫付拆迁款	10,780.00	2-3年	10.63
日照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垫付拆迁款	9,050.00	1年以内、1-2年	8.93
青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垫付拆迁款	4,485.52	1-2年	4.42
<b>合计</b>	<b>-</b>	<b>61,223.30</b>		<b>60.39</b>

#### 截至2020年6月末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重
五莲县财政局	拆迁代付款	17,907.78	1-2年、2-3年	16.79
新东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000.00	1年以内、1-2年	15.94
日照市岚山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拆迁代付款	10,780.00	2-3年	10.11
日照市北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拆迁代付款	9,619.72	1年以内	9.02
日照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拆迁代付款	9,055.00	1年以内、1-2年	8.49
合计	-	<b>64,362.50</b>		<b>60.34</b>

发行人与前五大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发行人对五莲县财政局、日照市岚山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日照市北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日照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代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南高铁”）支付的拆迁款。根据《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章程》规定，鲁南高铁主要进行鲁南高速铁路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发行人代鲁南高铁支付拆迁款，该部分代垫款项日后作为对鲁南高铁的股权投资。该笔款项需要专业的审计机构进行专项审计后方可确认股权，在审计结果出具之前，该部分代垫款项通过其他应收款核算。

发行人对新东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为借款性质的往来款。发行人与新东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和《借款合同》。在《借款协议》中约定，新东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发行人借款1.5亿元用于推进项目建设，借款到期日为2023年，借款年利率为7.5%，到期还款（可以提前归还）。在《借款合同》中约定，新东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发行人借款0.4亿元用于传化交通公路港物流园征地拆迁赔偿，借款到期日为2022年9月25日，年利率为4.9%，到期还款（可以提前还款）。发行人会及时了解新东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运营情况，确保新东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按时还款。

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形。

#### 截至2020年6月末其他应收款明细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重
五莲县财政局	拆迁代付款	17,907.78	1-2年、2-3年	16.81
新东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000.00	1年以内、1-2年	15.96
日照市岚山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拆迁代付款	10,780.00	2-3年	10.12
日照市北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拆迁代付款	9,619.72	1-2年	9.03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拆迁代付款	9,050.00	1年以内、1-2年	8.49
青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拆迁代付款	4,485.52	1-2年	4.21
日照市东港区财政局	拆迁代付款	3,835.00	1年以内、1-2年	3.60
合计	-	72,678.02		68.22

截至2020年6月末，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重超过3%的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拆迁代付款和往来款。

发行人按照相关内控制度，针对每一笔非经营性往来款或资金拆借款，履行了如下决策程序：

发行人的对外借款支出，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支出。若发行人对外拆借资金，发行人应与往来单位协商后确定是否需要签订借款合同并确定资金成本。原则上借款利率应在同期贷款利率基础上做适当上浮，参考同类商品的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涉及关联交易的非经营性款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如下：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为正确、完整的识别关联人及关联交易，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制定了《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该制度明确了关联人范围、关联交易的审核程序、董事会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等相关内容。有关部门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如遇与已确认的关联人实施关联交易的，相关部门须将有关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送公司领导。公司分管领导对将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审查，总经理办公会审核通过后，由总经理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应对有关关联交易的公允性进行审查，确保关联交易的规范性、合法性。

发行人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均按照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原则进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价格原则上参考同类商品的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承诺不新增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

#### （5）存货

截至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2,769.36 万元、221,128.01 万元、337,536.95 万元和 383,546.08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6.29%、37.90%、44.99%和 39.18%。发行人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产品（产成品）、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构成，其中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是最主要的组成部分，主要系山东省岚山至罗庄公路项目主体工程施工一标段、五莲县农村公路、国高青兰线东阿界至聊城（鲁冀界）段等项目的未结算工程成本。报告期内，随着对工程施工项目的不断投入，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有所上升。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8,358.66 万元，增长率为 3.93%，2019 年末比 2018 年末增加 116,408.94 万元，增长率为 52.64%，2020 年 6 月末比 2019 年末增加 46,009.13 万元，增幅为 13.63%。

发行人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存货分类明细如下：

####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存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原材料	8,590.93	2.24	9,752.41	2.89	6,461.57	2.92	2,719.23	1.2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	-	192.27	0.06	198.70	0.09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16,647.38	4.34	10,118.51	3.00	7,795.72	3.53	5,806.76	2.73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490.38	0.13	297.21	0.09	289.14	0.13	68.21	0.03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37.63	0.02	-	-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357,817.39	93.29	316,401.39	93.74	206,345.26	93.31	204,106.61	95.93
其他	-	-	775.16	0.23	0.00	0.00	68.56	0.03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383,546.08	100.00	337,536.95	100.00	221,128.01	100.00	212,769.36	100.00

##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存货-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前十大项目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业主方	建设模式	项目名称	合同价款	2020年6月末已完成产值	2019年末存货-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余额	2020年6月末存货-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余额	2020年6月末回款金额	2020年6月末项目收益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1	五莲县交通局	施工招标	五莲农村公路	113,787.41	99,996.00	55,072.40	71,482.24	36,075.00	6,596.59	2018.03	2020.03
2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	施工招标	山东省岚山至罗庄公路项目主体工程一标段	155,968.80	115,354.04	32,756.87	42,451.74	35,717.64	3,608.75	2018.05	2020.05
3	东港交通局	施工招标	厦门路北延工程东港段	93,931.79	54,640.85	22,145.23	29,522.59	11,000.00	5,508.79	2019.02	2020.04
4	中铁二十三局	施工招标	日照市岚山区与市区连接线三期（厦门路南延）工程施工项目	25,873.15	25,286.96	17,682.17	20,117.36	2,393.26	2,113.97	2019.01	2020.07
5	齐鲁新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施工招标	新泰至台儿庄（鲁苏界）公路台儿庄马兰屯至鲁苏界段工程	81,150.86	4,052.16	0.00	14,768.67	5,680.56	0.00	2020.01	2023.01
6	开发区建设局	EPC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秦皇岛路、天津路提升改造工程	32,000.00	32,000.00	12,515.34	13,856.23	8,300.00	2,059.96	2018.01	2019.01
7	莒县交通局	施工招标	孟双线东莞至招贤段改建工程（2017）	23,638.80	23,638.80	11,887.65	13,820.52	9,418.00	2,008.90	2017.12	2019.12
8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EPC	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2019年城建工程园区道路EPC项目	21,910.14	10,922.50	6,229.49	7,912.95	3,546.70	969.41	2019.03	2020.06

9	日照市东港区交通运输局	施工招标	东港区 2019 年农村公路集中攻坚专项行动	13,737.82	12,584.24	2,247.18	6,378.67	0.00	617.00	2019.11	2020.06
10	临沭县交通运输局	施工招标	临沭县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建设工程二标段	6,726.23	6,320.56	2,349.12	5,022.23	1,865.00	405.31	2019.08	2020.05
<b>合计</b>				<b>568,725.00</b>	<b>384,796.11</b>	<b>162,885.45</b>	<b>225,333.21</b>	<b>113,996.16</b>	<b>23,888.68</b>		

## （6）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24,609.71 万元、28,775.76 万元、45,753.28 万元和 43,790.17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5.35%、4.93%、6.10%和 4.47%。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银行理财产品等。截至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明细如下：

###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交增值税	-	-	-	561.38
未交增值税	-	-	2,583.26	18.02
待抵扣进项税额	43,070.57	44,291.09	24,597.68	8,335.94
待认证进项税额	719.60	1,148.35	1,589.12	1,144.38
预缴企业所得税	-	313.84	0.71	-
理财产品	-	-	5.00	14,550.00
<b>合计</b>	<b>43,790.17</b>	<b>45,753.28</b>	<b>28,775.76</b>	<b>24,609.71</b>

## 2、非流动资产项目分析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 近三年一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2,778.54	38.92	204,841.74	32.97	205,079.79	51.63	129,179.79	52.24
长期应收款	5,500.00	0.76	6,000.00	0.97	8,000.00	2.01	10,000.00	4.04
长期股权投资	12,857.76	1.77	12,127.24	1.95	10,330.60	2.60	9,573.09	3.87
投资性房地产	84,596.18	11.64	84,596.18	13.61	-	-	-	-
固定资产	56,733.31	7.81	54,127.34	8.71	42,989.83	10.82	38,577.22	15.60
在建工程	118,518.02	16.31	87,824.47	14.13	57,125.42	14.38	26,683.44	10.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198.93	0.03	198.93	0.03	196.46	0.05	138.51	0.06
无形资产	162,619.63	22.38	168,745.23	27.16	72,320.07	18.21	32,504.10	13.15
商誉	260	0.04	260.00	0.04	286.54	0.07	-	0
长期待摊费用	1,223.46	0.17	1,392.55	0.22	667.93	0.17	394.67	0.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9.11	0.12	849.11	0.14	222.42	0.06	220.54	0.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7.3	0.06	427.3	0.07	-	-	-	-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6,562.25	100.00	621,390.09	100.00	397,219.05	100.00	247,271.36	100.00

截至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47,271.36 万元、397,219.05 万元、621,390.09 万元和 726,562.25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34.98%、40.51%、45.30%和 42.60%。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以及无形资产构成。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129,179.79 万元、205,079.79 万元、204,841.74 万元和 282,778.5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2.24%、51.63%、32.97%和 38.92%，是最主要的非流动资产，占比均超过 30.00%。

发行人 2018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比 2017 年末增加 75,900.00 万元，增长 58.76%，主要是因为 2018 年发行人对山东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增资及出资设立济南岚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致。发行人 2019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与 2018 年末基本持平。2020 年 6 月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 截至2020年6月末主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年6月末余额	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山东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79,700.00	63.55	3.47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232.59	22.36	0.43
济南岚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00.00	3.96	9.52
济南泰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60.00	5.89	27.25
日照市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	3.54	13.33
日照港大华和沅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1,971.95	0.70	11.22
日照新绿洲液化仓储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4.00	0.00	2.33
<b>合计</b>	<b>282,778.54</b>	<b>100.00</b>	

#### （2）长期应收款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000.00 万元、8,000.00 万元、6,000.00 万元和 5,500.0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04%、2.01%、0.97%和 0.76%。2017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5,000.00 万元，增幅 100.00%，主要原因为根据莒县沭东新区城建项目投资建设框架协议，发行人借款给莒县财金置业有限公司金额 10,000.00 万元，分两期付款，计入长期应收款所致，该笔款项用于莒县“大班额”项目，借款期限 5 年，分 5 年归还，每年 5 月 9 日还款 2,000.00 万元，借款利息为 4.9%，第一期还款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20 日。2018 年和 2019 年，莒县财金置业有限公司分别偿还了 2,000 万元借款。发行人 2020 年 6 月末长期应收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500 万元。

### （3）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9,573.09 万元、10,330.60 万元、12,127.24 万元和 12,857.7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87%、2.60%、1.95%和 1.77%。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7 年末增长 757.51 万元，增幅为 7.91%，主要系发行人对合营企业日照传化交通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8 年末增长 1,796.64 万元，增幅为 17.39%，主要系发行人新增对交发合锐生物技术（日照）有限公司投资所致。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9 年末增长 730.52 万元，增幅为 6.02%。

### （4）投资性房地产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84,596.18 万元和 84,596.1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0、0.00、13.61%和 11.64%。2019 年末较 2018 年增长 84,596.18 万元，主要是日照市政府将日照市 1406 套公租房合计资产价值 84,596.18 万元划给发行人所致。

### （5）固定资产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分别为 38,577.22 万元、42,989.83 万元、54,127.34 万元和 56,733.3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5.60%、10.82%、8.71%和 7.81%，主要以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为主。发行人固定资产在非流动资产中占比逐渐减少，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呈增加趋势。其中，2018 年末比 2017 年末增加 4,412.61 万元，增长率 11.44%，主要是房屋及建筑物

由在建工程转入以及购置机器设备所致。2019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2018年末增长11,137.51万元，增幅为25.91%，主要系发行人购置试验设备及机器设备所致。2020年6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与2019年末基本持平。

####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固定资产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房屋及建筑物	30,391.63	53.57	28,579.63	52.80	22,766.72	52.96	20,857.20	54.07
机器设备	21,085.85	37.17	20,509.91	37.89	16,273.93	37.86	14,047.31	36.41
运输工具	2,239.52	3.95	2,100.56	3.88	1,831.67	4.26	1,775.64	4.6
电子设备	1,330.96	2.35	1,317.13	2.43	1,394.90	3.24	1,220.15	3.16
办公设备	934.95	1.65	871.85	1.61	345.94	0.80	273.44	0.71
实验设备及仪器	750.40	1.32	748.25	1.38	376.66	0.88	403.48	1.05
<b>合计</b>	<b>56,733.31</b>	<b>100.00</b>	<b>54,127.34</b>	<b>100.00</b>	<b>42,989.83</b>	<b>100.00</b>	<b>38,577.22</b>	<b>100.00</b>

#### （6）在建工程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分别为26,683.44万元、57,125.42万元、87,824.47万元和118,518.02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0.79%、14.38%、14.13%和16.31%。发行人截至近三年及一期末在建工程逐年上升，其中2018年末比2017年末增加30,441.98万元，增长率为114.09%，主要是因为2017年PPP项目成本继续发生以及2018年新开工的G204日照绕城段改建工程开发区段、G204日照绕城段改建工程东港段、岚山区2017年交通重点工程（一期）为工程PPP项目成本也在发生叠加所致。2019年末比2018年末增加30,699.05万元，增长率为53.74%，主要系莒县一中新校区等三处学校PPP项目、日照市北经济开发区园区配套工程PPP项目及日照空港经济开发区园区路网建设工程PPP项目投资增加所致。2020年6月末比2019年末增加30,693.55万元，增长率为34.95%，主要系日照空港经济开发区园区路网建设工程PPP项目及莒县一中新校区等三处学校PPP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项目情况如下：

#### 截至2020年6月末主要在建工程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五莲县吕街旅游建设工程	7,867.24
2	日照潮石路拓宽改造工程	3,168.02
3	G204 绕城开发区段 PPP	1,759.35
4	空港开发区路网	49,150.11
5	健康产业楼	11,146.44
6	莒县一中新校区等三处学校 PPP 项目	19,708.67
7	日照市北经济开发区园区配套工程 PPP 项目	14,703.16
8	其他项目	11,015.03
	<b>合计</b>	<b>118,518.02</b>

### （7）无形资产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分别为 32,504.10 万元、72,320.07 万元、168,745.23 万元和 162,619.6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3.15%、18.21%、27.16%和 22.38%。发行人 2018 年末无形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39,815.96 万元，增长率为 122.50%，主要是因为 2018 年发行人通过购置取得土地使用权 8,981.42 万元，以及 G206 烟汕线路基小桥涵五莲段 ppp 项目、G206 烟汕线路基小桥涵莒县段 ppp 项目、S222 央赣线日照潍坊界至西湖段（东港段）ppp 项目建成后形成特许经营权 38,541.56 万元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8 年末增长 96,425.16 万元，增幅为 133.33%，主要系特许经营权增加所致，特许经营权包括岚山区与市区连接线精品钢基地段工程（PPP）项目、G204 烟上线日照绕城段改建工程东港段 PPP 项目、岚山区 2017 年交通重点工程（一期）PPP 项目建成后形成的特许经营权。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与 2019 年末基本持平。

####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无形资产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软件	439.16	0.27	253.23	0.15	167.28	0.23	91.68	0.28
土地使用权	22,268.13	13.69	22,438.99	13.30	18,667.30	25.81	10,043.41	30.9
特许经营权	139,912.34	86.04	146,053.01	86.55	53,485.49	73.96	22,369.01	68.82
<b>合计</b>	<b>162,619.63</b>	<b>100.00</b>	<b>168,745.23</b>	<b>100.00</b>	<b>72,320.07</b>	<b>100.00</b>	<b>32,504.10</b>	<b>100.00</b>

## （二）负债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负债总额及构成情况如下：

### 近三年一期末负债大类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流动负债	967,479.33	73.73	682,055.90	69.56	612,071.00	88.49	344,405.85	70.20
非流动负债	344,716.99	26.27	298,496.59	30.44	79,625.75	11.51	146,225.99	29.80
<b>负债总额</b>	<b>1,312,196.32</b>	<b>100.00</b>	<b>980,552.49</b>	<b>100.00</b>	<b>691,696.75</b>	<b>100.00</b>	<b>490,631.84</b>	<b>100.00</b>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490,631.84 万元、691,696.75 万元、980,552.49 万元和 1,312,196.32 万元。发行人近几年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负债总额呈稳步上升趋势，负债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

### 1、流动负债项目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内，公司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 近三年一期末流动负债细分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269,474.80	27.85	118,279.26	17.34	125,935.00	20.58	74,000.00	21.4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74,012.30	48.99	370,056.07	54.26	257,386.33	42.05	120,709.42	35.05
其中：应付票据	279,668.37	28.91	165,046.07	24.20	133,387.78	21.79	-	-
应付账款	194,343.93	20.09	205,010.00	30.06	123,998.55	20.26	120,709.42	35.05
预收款项	147,946.38	15.29	92,147.49	13.51	115,949.16	18.94	132,425.66	38.45
应付职工薪酬	2,271.50	0.23	6,440.92	0.94	5,116.53	0.84	2,797.82	0.81
应交税费	6,679.53	0.69	8,333.44	1.22	3,849.02	0.63	3,610.78	1.05
其他应付款	53,178.31	5.50	62,302.08	9.13	70,091.09	11.45	6,692.91	1.94
其中：应付利息	1,504.76	0.16	4,992.62	0.73	452.68	0.07	219.45	0.06
应付股利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49.59	0.98	19,651.44	2.88	29,411.49	4.81	1,000.00	0.29
其他流动负债	4,466.93	0.46	4,845.20	0.71	4,332.37	0.71	3,169.26	0.92
<b>流动负债合计</b>	<b>967,479.33</b>	<b>100.00</b>	<b>682,055.90</b>	<b>100.00</b>	<b>612,071.00</b>	<b>100.00</b>	<b>344,405.85</b>	<b>100.00</b>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及其他应付款。截至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344,405.85 万元、612,071.00 万元、682,055.90 万元和 967,479.33 万元。流动负债在发行人负债中的比重为 70.20%、88.49%、69.56%和 73.73%。

#### （1）短期借款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74,000.00 万元、125,935.00 万元、118,279.26 万元和 269,474.80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21.49%、20.58%、17.34%和 27.85%，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5.08%、18.21%、12.06%和 20.54%。2018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比 2017 年末增加 51,935.00 万元，主要是因为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展使得短期银行贷款的规模扩大。2019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8 年末下降 7,655.74 万元，降幅为 6.08%。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151,195.54 万元，涨幅为 127.83%，主要是因为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展使得短期银行贷款的规模扩大。

####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7,000.00	7,000.00	22,935.00	10,000.00
抵押借款	800.00	800.00	-	-
保证借款	256,475.80	100,280.26	103,000.00	64,000.00
信用借款	5,199.00	10,199.00	-	-
<b>合计</b>	<b>269,474.80</b>	<b>118,279.26</b>	<b>125,935.00</b>	<b>74,000.00</b>

####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短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借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期间	年利率	担保情况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15,000.00	2020/6/3-2021/6/3	4.50%	保证借款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5,000.00	2019/8/29-2021/8/25	7.30%	保证借款
兴业银行日照分行	4,000.00	2020/1/16-2021/1/16	5.66%	保证借款
中信银行日照分行	5,000.00	2019/9/27-2020/9/21	5.66%	保证借款

借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期间	年利率	担保情况
中信银行日照分行	10,000.00	2020/1/7-2021/1/6	5.66%	保证借款
华夏银行日照分行	5,000.00	2019/11/27-2020/7/20	5.66%	保证借款
交通银行日照分行营业部	6,999.00	2019/8/6-2020/8/6	5.44%	保证借款
光大银行日照分行	7,000.00	2019/9/11-2020/9/10	5.66%	质押借款
恒丰银行日照分行	5,000.00	2019/8/14-2020/8/13	5.66%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东港支行	12,500.00	2019/9/29-2020/9/29	5.22%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东港支行	10,000.00	2019/11/14-2020/11/14	5.22%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东港支行	2,500.00	2020/2/10-2020/12/19	5.22%	保证借款
渤海银行济南解放路支行	5,000.00	2020/3/27-2021/3/26	6.10%	保证借款
民生银行日照分行	5,000.00	2020.5.28-2021.5.58	4.70%	保证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	30,000.00	2020.6.30-2022.6.28	4.25%	保证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000.00	2020.6.30-2021.6.28	4.00%	保证借款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2,000.00	2019/10/11-2020/4/10	6.09%	保证借款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0.00	2019/9/20-2020/9/20	5.22%	保证借款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60.00	2019/11/8-2020/11/8	5.22%	保证借款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0.00	2019/12/16-2020/12/16	5.22%	保证借款
日照银行营业部	61,276.80	2020.5.24-2021.5.22	4.35%	保证借款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分行	5,000.00	2019/11/1-2020/10/30	5.66%	保证借款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分行	13,000.00	2020.6.28-2021.6.27	3.50%	保证借款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经济开发区支行	990.00	2019/12/16-2020/12/16	5.80%	信用借款

借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期间	年利率	担保情况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9.00	2019/12/17-2020/12/16	5.80%	信用借款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0.00	2019/12/17-2020/12/16	5.80%	信用借款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19/12/26-2020/12/25	5.80%	信用借款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19/12/26-2020/12/25	5.80%	信用借款
莱商银行	1,200.00	2020/02/28-2021/02/28	7.50%	保证借款
莱商银行	800.00	2020/04/02-2021/03/27	4.55%	抵押借款
九银村镇	500.00	2019/07/29-2020/07/29	6.00%	保证借款
华夏银行	3,000.00	2019/11/25-2020/11/25	5.87%	保证借款
济宁银行	300.00	2019/12/16-2020/12/16	5.80%	信用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	10,000.00	2020/2/23-2021/2/22	3.30%	保证借款
建设银行	3,000.00	2020/3/18-2021/3/17	4.05%	保证借款
华夏银行	2,500.00	2020/1/21-2021/1/20	5.66%	保证借款
南洋银行青岛分行	5,000.00	2020/3/31-2021/3/31	0.0566	保证借款
南洋银行青岛分行	5,000.00	2020.6.24-2021.4.2	0.0507	保证借款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60.00	-	-	-
<b>合计</b>	<b>269,474.80</b>			

注：发行人对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 960 万元借款，该笔款项性质为商业汇票，该笔商业汇票由兴业银行开具，济宁银行进行贴现，存在跨行贴现，因此将该业务认定为借款性质。

##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截至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为 120,709.42 万元、257,386.33 万元、370,056.07 万元和 474,012.30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35.05%、42.05%、54.26%和 48.99%。

截至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票据分别为 0.00 万元、133,387.78 万元、165,046.07 万元和 279,668.37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0.00%、21.79%、24.20%和 28.91%，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00%、19.28%、16.83%和 21.31%。

发行人应付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近年来发行人应付票据逐年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发行人调整付款模式，采购时增加银行承兑汇票的使用所致。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分别为 120,709.42 万元、123,998.55 万元、205,010.00 万元和 194,343.93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35.05%、20.26%、30.06%和 20.09%。发行人应付账款保持较大规模，主要是因为发行人近些年工程项目增加，工程款回款周期较长。发行人延长对分包方及材料供货方的项目付款周期，从而降低资金压力。此外，2018 年以来发行人参与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的反向保理业务，既有利于中小供应商的回款，也延长了自身付款的账期。

####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应付账款账龄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内	112,504.03	98,208.87	59,400.80	105,918.66
1-2年	78,282.20	102,158.32	61,789.59	13,377.43
2-3年	3,513.73	4,585.42	2,773.45	1,401.17
3年以上	43.97	57.39	34.71	12.16
<b>合计</b>	<b>194,343.93</b>	<b>205,010.00</b>	<b>123,998.55</b>	<b>120,709.42</b>

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20 年 6 月 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非关联方	17,612.03	一年以内	9.06	保理款
日照爱思开沥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7.69	一年以内	1.31	货款
日照德广混凝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8.59	一年以内	1.25	货款
日照俊隆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6.59	一年以内	1.2	货款
中国建设银行日照分行营业部	非关联方	2,285.77	一年以内	1.18	保理款
<b>合计</b>		<b>27,220.66</b>		<b>14.01</b>	

#### 截至 2019 年末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19 年 12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	-------	-----------	----	----	------

		月末余额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63.19	一年以内	5.69	保理款
中建筑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79.55	一年以内	2.43	货款
齐鲁交通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34.21	一年以内	1.87	货款
日照爱思开沥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2.62	一年以内	1.02	货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3.45	一年以内	0.86	货款
<b>合计</b>		<b>24,323.03</b>		<b>11.86</b>	--

## (4) 预收款项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预收款项分别为 132,425.66 万元、115,949.16 万元、92,147.49 万元和 147,946.38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38.45%、18.94%、13.51%和 15.29%。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的预收款项占流动负债比例较高,2018 年末比 2017 年末减少 16,476.50 万元,减幅为 12.44%, 2019 年末比 2018 年末减少 23,801.67 万元,减幅为 20.53%,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按完工进度、验工计价上报计量,冲减预收账款。2020 年 6 月末比 2019 年末增加 55,798.89 万元,涨幅为 60.55%,主要原因为随着发行人工程施工项目的增加,相应前期收取的发包方支付的工程预付款不断增加所致。

##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预收款项账龄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内	140,045.45	84,249.54	108,051.20	124,604.13
1-2年	7,900.93	-	7,897.95	7,690.97
2-3年	-	7,897.95	-	130.56
3年以上	-	-	-	-
<b>合计</b>	<b>147,946.38</b>	<b>92,147.49</b>	<b>115,949.16</b>	<b>132,425.66</b>

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前五名的预收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20 年 6 月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齐鲁岚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97.18	1 年以内	10.54	工程款
齐鲁新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80.56	1 年以内	3.84	工程款
临沭县交通运输局	非关联方	3,700.00	1 年以内	2.50	工程款
五莲县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非关联方	2,298.40	1 年以内	1.55	工程款
日照市岚山区交通运输局	非关联方	1,532.70	1 年以内	1.04	工程款

合计		28,808.84		19.47	--
----	--	-----------	--	-------	----

## 截至 2019 年 12 月末前五名的预收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19 年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齐鲁岚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64.56	一年以内	6.04	工程款
临沭县交通运输局	非关联方	1,700.00	一年以内	1.84	工程款
日照市岚山区交通运输局	非关联方	1,532.70	一年以内	1.66	工程款
山东泰东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3.32	一年以内	1.23	工程款
日照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824.12	一年以内	0.89	工程款
合计		10,754.70		11.67	--

## (5) 其他应付款（总）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总）分别为 6,692.91 万元、70,091.09 万元、62,302.08 万元和 53,178.31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1.94%、11.45%、9.13%和 5.50%，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36%、10.13%、6.35%和 4.05%。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整体呈现波动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发行人规模不断扩大，业务扩张所致。其中，2018 年末较 2017 年大幅增加 63,398.18 万元，增长率为 947.24%，主要原因为 2018 年发行人承建的 G204 绕城项目、五莲农村幸福公路等重点民生公路项目，为确保工期进度，日照市政府和五莲县政府给予发行人较大的支持力度，日照市财政局和五莲县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拨付资金 4.56 亿元和 1.7 亿元，款项计入了其他应付款往来款。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 2018 年末下降 7,789.01 万元，降幅为 11.11%。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9,123.77 万元，减幅为 14.64%。

## 截至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其他应付款款项性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保证金	873.08	873.38
拆借款	42,748.33	45,537.24
工程款	7,028.00	9,481.60
其他	1,024.14	1,417.25
合计	51,673.55	57,309.46

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20年6月末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日照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42,748.33	1-2年	82.73	拆借款
日照市岚山区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	1,031.24	1年以内	2	工程款
莒县通达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	1年以内	0.39	工程款
史德强	非关联方	112.66	1年以内	0.22	工程款
日东高速公路日照管理处	非关联方	100	1年以内	0.19	工程款
<b>合计</b>		<b>44,192.23</b>		<b>85.52</b>	

## 截至2019年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2019年末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日照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43,823.33	1-2年	76.47	拆借款
五莲县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非关联方	2,298.40	1年以内	4.01	工程款
五莲县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	1-2年	2.62	工程款
日照市岚山区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	1,000.00	1-2年	1.74	工程款
日照阳光合源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000.00	1年以内	1.74	工程款
<b>合计</b>		<b>49,621.73</b>		<b>86.59</b>	

## 2、非流动负债项目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 近三年一期末非流动负债细分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114,048.13	33.08	104,865.14	35.13	79,625.75	100.00	113,725.99	77.77
应付债券	188,509.82	54.69	188,509.82	63.15	-	-	-	-
长期应付款	42,159.05	12.23	5,121.63	1.72	-	-	32,500.00	22.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44,716.99</b>	<b>100.00</b>	<b>298,496.59</b>	<b>100.00</b>	<b>79,625.75</b>	<b>100.00</b>	<b>146,225.99</b>	<b>100.00</b>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和应付债券。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分别为146,225.99万元、79,625.75万元、298,496.59

和 344,716.99 万元。非流动负债在发行人负债总额中的比重为 29.80%、11.51%、30.44%和 26.27%。

#### （1）长期借款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分别为 113,725.99 万元、79,625.75 万元、104,865.14 万元和 114,048.13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77.77%、100.00%、35.13%和 33.08%，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3.18%、11.51%、10.69%和 8.69%。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 2017 年末下降 34,100.24 万元，降幅为 29.98%，主要系发行人偿还借款及部分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增长 25,239.39 万元，增幅为 31.70%；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 2019 年末增长 9,182.99 万元，增幅为 8.76%，主要系发行人因项目需要而向银行举借资金所致。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长期借款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111,494.99	102,312.00	67,015.75	100,855.99
抵押借款	-	-	-	-
保证借款	2,553.14	2,553.14	12,610.00	12,870.00
信用借款	-	-	-	-
合计	114,048.13	104,865.14	79,625.75	113,725.99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长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全称）	借款金额	借款期间	利率	保证类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港市支行	8,336.25	2017/6/22-2026/6/21	5.15%	质押/保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分行	38,023.88	2018/9/21-2033/9/20	6.37%	质押/保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分行	17,386.11	2019/7/31-2034/12/21	5.88%	质押/保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分行	16,000.00	2020/1/20-2034/12/21	5.88%	质押/保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68.75	2016/12/7-2021/12/6	4.66%	质押/保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莲县支行	7,280.00	2017/3/16-2027/3/30	5.15%	质押/保证

银行名称（全称）	借款金额	借款期间	利率	保证类型
山东莒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00.00	2017/3/23-2029/3/21	4.90%	质押/保证
山东莒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7/5/4-2029/3/21	4.90%	质押/保证
日照岚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7/5/4-2029/3/21	4.90%	质押/保证
日照岚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	2017/3/23-2029/3/21	4.90%	质押/保证
日照东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3.14	2017/5/24-2027/5/7	4.90%	保证
<b>合计</b>	<b>114,048.13</b>			

## （2）长期应付款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32,500.00 万元、0.00 万元、5,121.63 万元和 42,159.05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22.23%、0.00%、1.72%和 12.23%，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62%、0.00%、0.52%和 3.21%。2016-2017 年，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保持稳定，主要为发行人代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东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25,000,000 元股权，日照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将原日照市经济开发投资公司持有的 8.5 亿元山东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注入发行人，并将对应的 3.25 亿元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债务同时划转给发行人（8.5 亿元股权中 3.25 亿元股权价款由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故形成长期应付款 32,500.00 万元，发行人、日照市经济开发投资公司及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已就上述股权划转事项于 2016 年 6 月签订《关于省铁路建设资金定向投资划转协议书》。截至 2018 年末，依据日照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将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25 亿元债务债转股的批复》（日国资字）【2018】132 号，发行人将对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的 3.25 亿元长期应付款，计划转化为对日照交通发展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股权，导致长期应付款科目减少。由于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发行人子公司日照交通发展投资运营公司的少数股东的事项未最终确认，上述债转股处理后暂时计入其他资本公积。主要由于发行人为日照市内公路施工行业的国有主体，承担较多民生项目，日照市政府为增加对发行人的支持力度，降低发行人资产负债率，相关国有产权变更登记、工商变更登记等变更方案待商榷。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

2018年末增加5,121.63万元;2020年6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2019年末增加37,037.42万元,涨幅为723.16%,主要系融资租赁款。

### (3) 应付债券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债券分别为0万元、0万元、188,509.82万元和188,509.82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0.00%、0.00%、63.15%和54.69%,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0.00%、0.00%、19.22%和14.37%。截至2020年6月末,按债券面值核算的发行人已发行各期债券明细如下:

#### 发行人2020年6月末应付债券明细

单位:万元、%

债券简称	债券类型	发行金额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2020年6月末余额
19日交01	私募公司债	40,000.00	5年	2019-11-14	2024-11-14	7.00	39,653.42
19日通02	私募公司债	70,000.00	3年	2019-10-22	2022-10-22	7.00	69,421.76
19日通01	私募公司债	80,000.00	3年	2019-07-01	2022-07-01	7.30	79,434.64
<b>合计</b>		<b>190,000.00</b>					<b>188,509.82</b>

### (三) 所有者权益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股本	54,710.00	13.91	54,710.00	13.99	54,710.00	18.94	65,220.65	30.16
资本公积	236,463.83	60.13	236,403.34	60.46	151,361.62	52.39	90,717.95	41.94
专项储备	1,559.50	0.40	1,920.88	0.49	1,773.32	0.61	443.91	0.21
盈余公积	26,216.00	6.67	25,834.49	6.61	25,095.12	8.69	23,733.65	10.97
未分配利润	44,641.98	11.35	42,921.58	10.98	32,282.03	11.17	19,741.45	9.1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363,591.30	92.46	361,790.28	92.52	265,222.09	91.80	199,857.61	92.41
少数股东权益	29,633.57	7.54	29,247.90	7.48	23,678.62	8.20	16,426.70	7.59
<b>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93,224.87</b>	<b>100.00</b>	<b>391,038.18</b>	<b>100.00</b>	<b>288,900.71</b>	<b>100.00</b>	<b>216,284.31</b>	<b>100.00</b>

#### 1、实收资本（股本）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实收资本分别为65,220.65万元、54,710.00万元、54,710.00万元和54,710.00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为30.16%、18.94%、13.99%和13.91%,均为日照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对发行人出资。2017年末发

行人实收资本增加主要是因为日照公路管理局将土地、办公楼、车辆、办公设备、养护机械设备等资产注入公司。2018 年末发行人实收资本较 2017 年末减少 10,510.6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发行人将上述资产从实收资本调整到资本公积管理。发行人 2019 年末、2020 年 6 月末实收资本与 2018 年相比没有变化。

####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实收资本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末金额
山东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0%股权	52,500.00
日照港大华和沅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11.22%股权	2,210.00
合计	54,710.00

## 2、资本公积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资本公积分别为 90,717.95 万元、151,361.62 万元、236,403.34 万元和 236,463.83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为 41.94%、52.39%、60.46%和 60.13%。2018 年，公司资本公积较 2017 年增加 60,643.67 万元，增减变动主要事项为：（1）2018 年 6 月，收财政青连铁路征地拆迁款 11,700.00 万元，公司计入其他资本公积。（2）2018 年 6 月，政府出资专项补助 220.71 万元，公司计入其他资本公积。（3）2018 年 7 月 2 日，日财预指【2018】2 号文件，财政返还征地和拆迁补偿款 5,700.00 万元，公司计入其他资本公积。（4）2018 年 9 月，按审计厅意见调整原计入实收资本的综合楼资产 10,510.65 万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5）2018 年 12 月 10 日，日国资字（2018）132 号文件，日照港集团 3.25 亿债转股，公司计入其他资本公积。（6）2018 年 12 月，接收市局移交监控室设备 12.31 万元，公司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2019 年，公司资本公积较 2018 年增加 85,041.72 万元，增减变动主要事项为：（1）根据 2019 年 9 月 20 日日照市人民政府《关于无偿划转公租房资产工作专题会议纪要》（〔2019〕第 21 号）的相关内容，将 1,406 套公租房资产按照资产评估价值 845,961,800.00 元无偿划转至本公司，公司计入其他资本公积。（2）根据日照市人民政府关于公路改革的要求，日照市交通运输事业管理中心将日照市烟台路 7 号综合楼在建工程项目相关的资产 2,522,452.27 元转交给本公司，公司计入其他资本公积。（3）根据日照市财政局 2019 年 5 月 20 日下发的《关于

日照市公路管理局车辆划转的批复》(日财资〔2019〕29号),日照市公路管理局将净值为140,036.06元的11辆车转交给本公司,公司计入其他资本公积。(4)根据2017年11月14日日日照市公路管理局与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服务区运营有限公司签订的《日照市普通国省道服务区投资协议书》的相关约定,日照市公路管理局将中央、省补助资金400万元用于服务区项目建设,本期收到剩余补助资金1,792,890.00元,公司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2020年6月末,发行人资本公积与相比2019年末增加60.49万元,增幅0.03%。

### 3、盈余公积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盈余公积分别为23,733.65万元、25,095.12万元、25,834.49和26,216.00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为10.97%、8.69%、6.61%和6.67%。

### 4、未分配利润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19,741.45万元、32,282.03万元、42,921.58和44,641.98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为9.13%、11.17%、10.98%和11.35%。

### 5、少数股东权益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分别为16,426.70万元、23,678.62万元、29,247.90万元和29,633.57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为7.59%、8.20%、7.48%和7.54%。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近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407.20	329,086.37	366,749.53	245,52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714.71	370,962.54	653,608.62	472,519.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576.52	461,093.53	358,507.68	318,98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620.20	580,962.11	649,283.82	603,429.72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94.51</b>	<b>-209,999.57</b>	<b>4,324.80</b>	<b>-130,910.01</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44.03	127,332.87	243,211.76	895.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760.81	174,244.28	307,018.89	97,790.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16.78	-46,911.41	-63,807.13	-96,894.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191.38	524,230.55	194,066.36	216,592.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591.02	234,635.08	119,254.98	36,005.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00.36	289,595.47	74,811.38	180,586.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478.08	32,684.49	15,329.04	-47,218.4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658.24	75,180.16	42,495.67	27,166.62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近最近三年及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407.20	329,086.37	366,749.53	245,526.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6	152.43	4117.5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299.15	41,723.74	282,741.56	226,99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714.71	370,962.54	653,608.62	472,519.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576.52	461,093.53	358,507.68	318,981.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01.08	19,307.22	15529.47	11,543.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72.56	19,286.69	25,801.50	12,825.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70.05	81,274.67	249,445.17	260,07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620.20	580,962.11	649,283.82	603,42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51	-209,999.57	4,324.80	-130,910.01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0,910.01万元、4,324.80万元、-209,999.57万元和2,094.51万元。从结构上来看，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自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以及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8年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2017年增加135,234.81万元，增幅较大且转负为正，主要原因为部分项目按进度完工收到回款较多。2019年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2018年减少214,324.37万元，减幅较大，主要原因为部分项目现金流尚未收回。2020年6月末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2019年增加212,094.08万元，增幅较大，现金流量净额转正，发行人项目现金流回收情况较好。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245,526.89 万元、366,749.53 万元、329,086.37 万元和 175,407.20 万元，占当年经营现金流入的比例分别为 51.96%、56.11%、88.71%和 60.97%；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226,992.81 万元、282,741.56 万元、41,723.74 万元和 112,299.15 万元，占当年经营现金流入的比例分别为 48.04%、43.26%、11.25%和 39.03%。

从结构上看，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来自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18,981.57 万元、358,507.68 万元、461,093.53 万元和 225,576.52 万元，占当年经营现金流出的比例分别为 52.86%、55.22%、79.37%和 78.98%，发行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呈上升趋势，符合公路施工行业企业特点。发行人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260,079.90 万元、249,445.17 万元、81,274.67 万元和 40,270.05 万元，占当年经营现金流出的比例分别为 43.10%、38.42%、13.99%和 14.10%，其中主要以发行人进行业务开展中缴纳的保证金、往来款以及代垫款等为主。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近三年一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63	16.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8.4	80.11	953.27	895.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100.00	127,236.76	242,258.49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3,544.03</b>	<b>127,332.87</b>	<b>243,211.76</b>	<b>895.8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80.23	39,846.92	19,146.25	25,805.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148.05	1,677.6	51,900.00	51,752.6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132.53	132,719.76	235,972.64	20,232.2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8,760.81</b>	<b>174,244.28</b>	<b>307,018.89</b>	<b>97,790.6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5,216.78</b>	<b>-46,911.41</b>	<b>-63,807.13</b>	<b>-96,894.84</b>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6,894.84万元、-63,807.13万元、-46,911.41万元和-95,216.78万元。

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以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主。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0万元、242,258.49万元、127,236.76万元和183,100.00万元，主要为购买的银行理财到期收到的现金。

从结构上看，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以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投资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主。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25,805.78万元、19,146.25万元、39,846.9万元和3,480.23万元，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比例分别为26.39%、6.24%、22.87%和1.25%。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51,752.66万元、51,900.00万元、1,677.60万元和80,148.05万元，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比例分别为52.92%、16.90%、0.96%和28.75%。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20,232.21万元、235,972.64万元、132,719.76万元和195,132.53万元，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比例分别为20.69%、80.19%、76.17%和70.00%，主要以银行理财产品的购买为主。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近三年一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2	490.00	6,984.00	74,722.5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5,926.18	209,758.26	156,027.50	141,869.7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188,29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5,692.29	31,054.86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36,191.38</b>	<b>524,230.55</b>	<b>194,066.36</b>	<b>216,592.3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129.51	208,053.35	91,748.75	31,736.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48.47	20,842.76	12,509.26	4,042.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302.9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3.04	5,738.97	14,996.97	226.58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591.02	234,635.08	119,254.98	36,005.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00.36	289,595.47	74,811.38	180,586.45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0,586.45万元、74,811.38万元、289,595.47万元和149,600.36万元。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主要是以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以及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为主。

### （五）偿债能力分析

#### 近三年一期偿债能力指标

财务指标	2020年6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流动比率	1.01	1.10	0.95	1.33
速动比率	0.62	0.61	0.59	0.72
资产负债率（%）	76.94	71.49	70.54	69.4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2.42	3.16	3.62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 5、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1.33、0.95、1.10和1.01，速动比率分别为0.72、0.59、0.61和0.62。公司流动比率总体保持稳定，未产生重大波动，报告期流动资产可以覆盖流动负债，公司资产一直保持着稳定的流动性水平。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9.40%、70.54%、71.49%和76.94%，资产负债率基本稳定，符合行业特点。

最近三年，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3.62、3.16和2.42。发行人近年来利息保障倍数呈现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利息支出增加幅度较大所致。

## （六）运营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运能力情况如下：

近三年一期主要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存货周转率	0.55	1.34	1.44	1.82
应收账款周转率	2.40	5.02	4.50	2.11
总资产周转率	0.14	0.38	0.42	0.45

注：2020年1-6月的指标未经年化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82、1.44、1.34和0.55，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11、4.50、5.02和2.40。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45、0.42、0.38和0.14。发行人的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总体保持稳定，未产生重大变动，发行人营运情况良好。

## （七）盈利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情况如下：

最近三年及一期未收入利润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221,930.89</b>	<b>441,341.78</b>	<b>354,702.11</b>	<b>257,433.02</b>
其中：营业收入	221,930.89	441,341.78	354,702.11	257,433.02
<b>二、营业总成本</b>	<b>217,889.34</b>	<b>415,468.28</b>	<b>340,040.84</b>	<b>246,313.62</b>
其中：营业成本	198,907.66	373,941.72	312,390.89	234,626.15
税金及附加	571.74	1,968.03	1,600.13	952.86
销售费用	669.67	2,195.99	1,070.74	511.36
管理费用	4,465.91	12,386.55	10,701.82	7,081.61
研发费用	-	1,626.95	-	-
财务费用	13,274.36	23,349.04	14,191.15	3,437.78
资产减值损失	-	-2,518.38	86.11	-296.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9.87	582.29	2,185.46	3,720.85
其他收益	27.77	217.60	3,566.76	-
资产处置收益	7.02	-0.19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086.21</b>	<b>24,154.83</b>	<b>20,415.47</b>	<b>14,840.24</b>
加：营业外收入	183.88	20.21	25.48	1,536.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减：营业外支出	71.69	238.17	59.34	45.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5,198.40</b>	<b>23,936.86</b>	<b>20,381.61</b>	<b>16,330.97</b>
减：所得税费用	3,092.33	7,734.55	4,400.29	3,656.19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106.08</b>	<b>16,202.31</b>	<b>15,981.32</b>	<b>12,674.78</b>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257,433.02 万元、354,702.11 万元、441,341.78 万元和 221,930.89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总收入较 2017 年度增加 97,269.09 万元，增长率达 37.78%，主要原因是 2017、2018 年度工程项目增加，导致营业收入增加。2019 年度营业收总收入较 2018 年度增加 86,639.67 万元，增长率达 24.43%，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工程项目及建材销售业务增加。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12,674.78 万元、15,981.32 万元、16,202.31 万元和 2,106.08 万元，发行人近年来经营状况良好，主营业务突出，营业收入与净利润水平不断攀升。

#### 1、主营业务收入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56,236.79 万元、350,291.87 万元、439,218.44 万元和 221,168.28 万元，其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行业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设计咨询	877.99	0.40	3,349.96	0.76	4,437.87	1.27	2,072.85	0.81
建材销售	27,453.00	12.41	113,587.48	25.86	63,359.29	18.09	43,608.41	17.02
工程施工	174,723.55	79.00	311,170.09	70.85	281,635.77	80.40	209,979.32	81.95
茶叶收入	415.75	0.19	613.31	0.14	681.01	0.19	576.21	0.22
其他业务	17,697.99	8.00	10,497.60	2.39	177.92	0.05	-	-
<b>合计</b>	<b>221,168.28</b>	<b>100.00</b>	<b>439,218.44</b>	<b>100.00</b>	<b>350,291.87</b>	<b>100</b>	<b>256,236.79</b>	<b>100</b>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工程施工、建材销售、设计咨询、茶叶生产销售等组成。

从业务板块来看，工程施工为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最主要来源，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实现工程施工收入为 209,979.32 万元、281,635.77 万元、311,170.09

万元和 174,723.55 万元，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1.95%、80.40%、70.85%和 79.00%。

建材销售作为发行人第二大主营业务，近年来收入规模增长迅猛。近两年及半年报，发行人实现材料销售收入为 43,608.41 万元、63,359.29 万元、113,587.48 万元和 27,453.00 万元，占全部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02%、18.09%、25.86%和 12.41%。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投资性房地产的租金收入，以及健康产业相关的收入。此外，发行人设计咨询收入，茶叶生产销售收入占比较小，但对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形成了有效的补充。

## 2、主营业务成本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行业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设计咨询	428.13	0.22	2,080.43	0.56	3,433.60	1.11	1,180.54	0.5
建材销售	24,517.41	12.33	92,416.45	24.79	52,670.20	16.97	38,643.51	16.47
工程施工	157,395.65	79.16	270,701.10	72.60	253,606.22	81.73	194,593.14	82.94
茶叶销售	285.83	0.14	492.28	0.13	545.20	0.18	195.02	0.08
其他业务	16,194.54	8.15	7,160.55	1.92	51.67	0.02	-	-
合计	<b>198,821.56</b>	<b>100.00</b>	<b>372,850.81</b>	<b>100.00</b>	<b>310,306.88</b>	<b>100.00</b>	<b>234,612.22</b>	<b>100.00</b>

与主营业务收入相对应，工程施工收入板块的成本占据主营业务成本的较大比重；其次是建材销售板块的成本，随着其占销售收入占比的上升，成本占比亦不断扩大，2019年末其成本已占主营业务成本的 24.79%。

## 3、主营业务毛利润及毛利率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毛利润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行业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设计咨询	449.86	2.01	1,269.53	1.91	1,004.27	2.51	892.31	4.13
建材销售	2,935.59	13.14	21,171.03	31.09	10,689.09	26.73	4,964.90	22.96
工程施工	17,327.90	77.54	40,468.99	60.98	28,029.55	70.10	15,386.18	71.15
茶叶销售	129.92	0.58	121.03	0.18	135.81	0.34	381.19	1.76
其他业务	1,503.45	6.73	3,337.05	5.03	126.25	0.32	-	-
<b>合计</b>	<b>22,346.72</b>	<b>100.00</b>	<b>66,367.63</b>	<b>100.00</b>	<b>39,984.99</b>	<b>100.00</b>	<b>21,624.57</b>	<b>100.00</b>

##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行业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设计咨询	51.24	37.90	22.63	43.05
建材销售	10.69	18.64	16.87	11.39
工程施工	9.92	13.01	9.95	7.33
茶叶销售	31.25	19.73	19.94	66.15
其他业务	8.50	31.79	70.96	-
<b>合计</b>	<b>10.10</b>	<b>15.11</b>	<b>11.41</b>	<b>8.44</b>

工程施工业务贡献的毛利润是构成公司毛利润的主要来源，最近三年及一期，工程施工毛利润平均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比重在60%以上。建材销售板块贡献的毛利润呈快速上升趋势，占比也有所攀升，证明发行人调整收入结构、业务多元化的成果逐渐显现。

最近三年，发行人工程施工和建材销售板块的毛利率呈上升趋势，主营业务经营情况良好。而在主营业务收入中总体占比相对较小的设计咨询业务毛利率亦较高，符合相关行业特点，为发行人努力提升营业利润提供了有力支持。

总体来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公路、桥梁等工程施工业务。近年来，公司对建材销售、物流园区、公路服务站等投资不断拓宽业务范围，未来公司业务结构或将有所调整，将有助于增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 4、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期间费用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669.67	0.30	2,195.99	0.05	1,070.74	0.30	511.36	0.20
管理费用	4,465.91	2.01	12,386.55	2.81	10,701.82	3.02	7,081.61	2.75
研发费用	-	-	1,626.95	0.37	-	-	-	-
财务费用	13,274.36	5.98	23,349.04	5.29	14,191.15	4.00	3,437.78	1.34
<b>期间费用合计</b>	<b>18,409.94</b>	<b>8.30</b>	<b>39,558.53</b>	<b>8.96</b>	<b>25,963.71</b>	<b>7.32</b>	<b>11,030.75</b>	<b>4.28</b>

注：占比指标为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占营业总收入之比。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4.28%、7.32%、8.96%和 8.30%，总体期间费用率较低，但呈现稳步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随着发行人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有息债务规模相应增加导致利息增加，职工薪酬计提部分绩效以及公司在推广宣传、内部管理运营方面的费用也相应增加所致。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 511.36 万元、1,070.74 万元、2,195.99 万元和 669.67 万元。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7,081.61 万元、10,701.82 万元、12,386.55 万元和 4,465.91 万元，在期间费用中占比较高主要为员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研发费用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1,626.95 万元和 0.00 万元。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3,437.78 万元、14,191.15 万元、23,349.04 万元和 13,274.36 万元，呈稳步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发行人银行借款随业务增长稳步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5、投资收益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3,720.85 万元、2,185.46 万元、582.29 万元和 1,009.87 万元，分别是当期利润总额的 22.78%、10.72%、2.43%和 19.43%，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1.45%、0.62%、0.13%和 0.46%。

发行人 2018 年投资收益较 2017 年减少 1,535.39 万元，减幅 41.26%；2019 年投资收益较 2018 年减少 1,603.17 万元，减幅 73.36%，主要是因为发行人 2018 年和 2019 年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 6、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分析

### （1）营业外收入

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主要以政府补助为主，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536.65 万元、25.48 万元、20.21 万元和 183.8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0.60%、0.01%、0.00%和 0.08%。2018 年度营业外收入较 2017 年减幅明

显，主要是因为发行人在 2018 年获取的铁路股权财政贴息额度减少所致。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在营业收入中所占比重较小，发行人主要通过日常活动获取收入，非经营性损益占比较小。

## （2）营业外支出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45.92 万元、59.34 万元、238.17 万元和 71.69 万元，额度较小。

## 五、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2017年末-2020年6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总额分别为188,725.99万元、279,870.57万元、480,250.62万元和643,389.72万元，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详见下表：

2017年-2020年6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69,474.80	41.88	118,279.26	24.63	125,935.00	45.00	74,000.00	39.21
其他应付款	42,748.33	6.64	43,823.33	9.13	44,898.33	16.0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49.59	1.47	19,651.44	4.09	29,411.49	10.51	1,000.00	0.53
长期借款	114,048.13	17.73	104,865.14	21.84	79,625.75	28.45	113,725.99	60.26
应付债券	188,509.82	29.30	188,509.82	39.25	-	-	-	-
长期应付款	19,159.05	2.98	5,121.63	1.07	-	-	-	-
合计	643,389.72	100.00	480,250.62	100.00	279,870.57	100.00	188,725.99	100.00

2020年6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贷款	273,924.39	100.00	10,068.75	15.72	0.00	0.00	103,979.38	66.41
其中担保贷款	251,475.79	91.80	0.00	0.00	0.00	0.00	2,553.14	1.63
债券融资	0.00	0.00	0.00	0.00	148,856.39	100.00	39,653.43	25.33
其中担保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信托融资	0.00	0.00	5,000.00	7.81	0.00	0.00	0.00	0.00
其中担保信托	0.00	0.00	5,000.00	7.81	0.00	0.00	0.00	0.00
其他融资	0.00	0.00	48,965.83	76.47	0.00	0.00	12,941.55	8.27

其中担保融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941.55	8.27
总计	<b>273,924.39</b>	<b>100.00</b>	<b>64,034.58</b>	<b>100.00</b>	<b>148,856.39</b>	<b>100.00</b>	<b>156,574.36</b>	<b>100.00</b>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合计643,389.72万元。发行人短期有息负债合计273,924.39万元，占总息有息负债比重为42.58%。长期有息负债合计369,465.33万元，占总息有息负债比重为57.42%。

### （一）银行贷款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主要银行贷款期限及利率明细情况请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四、 /（二）负债结构分析 /1、流动负债项目分析 /（1）短期借款”及“第六节 /四、 /（二）负债结构分析 /2、非流动负债项目分析 /（1）长期借款”。

### （二）直接债务融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待偿还公司债券 19 亿元。

####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债务融资明细

单位：亿元、%

发行人	证券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期	发行期限	发行规模	当前余额	票面利率	证券类别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 日交 01	2019-11-14	2024-11-14	5 年	4.00	4.00	7.00	私募公司债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 日通 02	2019-10-22	2022-10-22	3 年	7.00	7.00	7.00	私募公司债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 日通 01	2019-07-01	2022-07-01	3 年	8.00	8.00	7.30	私募公司债
<b>合计</b>						<b>19.00</b>		

### （三）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除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外，发行人 2019 年已备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5 亿元，已发行 15 亿元。发行人 2019 年已备案非公开发行 PPP 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 7 亿元，已发行 4 亿元。

## 六、重大或有事项

### （一）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或有事项

2017年-2020年6月末，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 （二）对外担保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114,121.00万元，对外担保占发行人净资产比例为29.02%，具体如下：

#### 截至2020年6月末发行人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企业	担保种类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日照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保证	5,000.00	2019.7.16-2020.7.15
日照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7,500.00	2019.7.29-2020.7.28
日照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5,000.00	2019.8.30-2020.8.29
日照市水务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	8,000.00	2019.10.25-2020.10.24
日照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10,000.00	2019.12.27-2020.12.26
日照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15,000.00	2020.1.09-2023.1.08
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10,000.00	2019/9/20-2020/9/18
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5,000.00	2020.6.19-2021.6.18
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30,000.00	2020.6.30-2021.6.30
日照市天汇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	1,974.00	2019.7.25-2020.7.24
日照市天汇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	2,647.00	2019.7.26-2020.7.25
日照市天汇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	14,000.00	2020.6.23-2021.6.23
<b>合计</b>	-	<b>114,121.00</b>	-

#### 主要被担保单位情况介绍：

##### （1）日照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是隶属于日照市政府，经授权经营城市涉水事务的具有公益性质的商业二类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5.8亿元，职工总人数约为1100人。市水务集团整合了市内11家供排水单位和日照水库资产，下设供水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日照市第一轻工业公司、水务工程建设

有限公司、水库开发运营有限公司、沭水东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7个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子公司，内设11个业务部室，供水公司现拥有10个水厂，综合供水能力44.2万立方米/日；10个污水处理厂和1个污泥生物处理厂，污水处理能力24.5万吨/日，污泥处置能力120吨/日，再生水供水能力16.5万立方米/日。市水务集团通过整合全市供排水资源，实现了集原水、输水、制水、供水、非常规水开发利用和水利基础设施投融资业务于一体，打破了“多龙管水”的管理瓶颈，构建起涉水事务一体化的运营管理和投融资平台，使我市城市水务行业跨入了一体化管理、市场化经营、集团化运作的新阶段。日照市水务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和日照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均为日照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2019年末，日照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89.20亿元，总负债为57.25亿元，所有者权益为31.96亿元。营业收入为8.06亿元，净利润为0.37亿元。

## （2）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注册资本5亿元，作为城市建设、旅游开发、投融资和项目经营管理的主体，是经市政府批准组建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职能是承担城建重点工程、大型基础设施、公益性项目等投资建设，以及文化旅游、体育产业项目开发建设、管理运营；对市政府指定区域实施土地一级开发，搞好整理熟化，参与土地二级市场开发；进行城市建设领域招商引资，与投资者开展合作；按照授权对城市国有资产进行运营管理；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集团成立以来，建设了海曲人家特色街、图书馆、日照文化创意产业园、万平口旅游区完善提升、“日出东方”海之秀、东夷小镇、海洋公园、体育公园、文博中心、日照科技文化中心及科技馆等城市重点工程项目，实施了中心商务区、尚城花园等城市重点区域开发建设，加快了奥林匹克水上公园等国有资产管理运营。截止目前，集团共有日照市山泽海洋旅游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12个参股公司。共有日照市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日照尚城置业有限公司等23个全资子公司。其中，日照市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是集团唯一一家全资子集团，也是全市文化旅游龙头企业，拥有日照市9.2平方公里核心滨海旅游资源。文旅集团旗下有日照（万平口）海

洋公园（AAAA）、灯塔景区、世帆赛基地、水运基地、东夷小镇、碧海蓝天婚庆产业基地、游泳中心等知名景区景点。同时，文旅集团还打造了全球顶级大型跨媒体实景演出“日出东方·海之秀”、享誉海内外的音乐节品牌“日照海洋音乐节”、“水·沙”秀等演艺项目，并承办了2018中国（日照）国民休闲水上运动会，与王石合作共建“日照深潜奥林匹克中心”等项目，创新探索“旅游+体育”新模式。正在建设的日照科技文化中心项目，建成部分已成功举办“2019首届中国(日照)国际茶博会”、“2019中国围棋大会”、“日照建市30周年发展大会”、“2020年度全国煤炭交易会”等重量级会展项目，拓宽提升了集团发展新道路。

2019年末，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150.01亿元，总负债为104.23亿元，所有者权益为45.78亿元。营业收入为23.69亿元，净利润为0.60亿元。

### （3）日照市天汇贸易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2年05月16日，注册资本2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济南路丽城花园沿街公建22号楼103-33室，法定代表人为孙守涛，经营范围为批发（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硫磺（有效期限以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为准）；普通沥青、建材、化工产品（以上三项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国家专项许可产品）、机械配件、五金、钢材、纺织品、工艺品、初级农（水）产品（不含食品）销售；货物运输代理服务；经济信息咨询；经济中介服务；装卸搬运服务；普通货物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年末，日照市天汇贸易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5.79亿元，总负债为1.37亿元，所有者权益为4.42亿元。营业收入为7.44亿元，净利润为0.16亿元。

### （三）重大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至2020年6月30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无涉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四）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重大承诺事项。

## （五）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重大其他或有事项。

## 七、发行人受限制资产情况

### （一）货币资金受限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发行人受限货币资金合计 173,798.75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1	其他货币资金	170,529.9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	其他货币资金	1,619.87	信托贷款保证金
3	其他货币资金	417.80	地质环境保证金
4	其他货币资金	195.23	土地复垦保证金
5	其他货币资金	45.31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6	无形资产	990.56	借款抵押
合计		<b>173,798.75</b>	

### （二）借款质押情况

1、山东东南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山东东南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同意将《日照市岚山区与市区连接线精品钢基地段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项目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山东东南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13,425.00 万元。

2、五莲交发路畅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莲县支行签订了《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五莲交发路畅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同意将《G206 烟汕线五莲段路基小桥涵改建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项目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五莲交发路畅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莲县支行的长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8,320.00 万元。

3、莒县交发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与日照岚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莒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莒县交发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同意将《G206 烟汕线莒县段路基小桥涵改建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项目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莒县交发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日照岚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莒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本金余额分别为 9,000.00 万元、8,600.00 万元。

4、日照市东港交发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分行签订《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日照市东港交发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同意将《G204 烟上线日照绕城段改建工程（东港段）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项目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日照市东港交发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分行的长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38,678.00 万元。

5、日照央赣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分行签订《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日照央赣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同意将《S222 央赣线日照潍坊界至西湖段（东港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日照央赣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分行的长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10,670.75 万元。

6、日照交发空港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分行签订《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日照交发空港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同意将《日照空港经济开发区园区路网建设工程 PPP 项目项目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日照交发空港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分行的长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20,000.00 万元。

7、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分行签订《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同意将《厦门路北延工程（开发区段）项目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日照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分行的短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7,000.00 万元。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银行借款用于质押的主要是部分在建项目的未来收益，目前均不体现在发行人资产科目中。

### （三）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将股权数额为人民币 16.8 亿元的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给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提供担保事项的反担保物。

#### **八、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金融衍生品、大宗期货交易活动。

#### **九、重大理财产品投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理财产品交易活动。

#### **十、海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海外投资业务。

#### **十一、其他财务重要事项**

无。

## 第七节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财务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经发行人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股东批准，发行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发行人承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得转借他人，不得用于企业间借款业务。

根据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公司债务的具体金额。本次债券拟偿还的公司债务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起止日	年利率
1	中信银行日照分行	10,000.00	2020/1/7-2021/1/6	5.66%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东港支行	2,500.00	2020/1/20-2020/12/19	5.22%
3	南洋银行青岛分行	5,000.00	2020/3/31-2021/3/31	5.66%
4	兴业银行日照分行	4,000.00	2020/1/16-2021/1/16	5.66%
5	建设银行	3,000.00	2020/3/18-2021/3/17	4.05%
6	华夏银行	2,500.00	2020/1/20-2021/1/20	5.66%
7	国家开发银行	10,000.00	2020/2/23-2021/2/22	3.30%
8	渤海银行济南解放路支行	5,000.00	2020/3/27-2021/3/26	6.10%
9	南洋银行青岛分行	5,000.00	2020/6/24-2021/4/2	5.07%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起止日	年利率
10	日照银行营业部	61,276.80	2020.5.24-2021.5.22	4.35%
—	合计	108,276.80	—	—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因本次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债计划。

本次债券所募集资金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

### 三、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为保证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合规使用及本息的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将在本次债券发行前设立专项账户用以募集资金监管、偿债保障金存储及使用等。

#### （一）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款专用

发行人将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监管银行签订本次债券《资金监管协议》，规定债券受托管理人和监管银行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资金划转情况。

#### （二）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资金归集

发行人应在本次债券每次付息日前及时足额将应付的利息资金全额划付至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在债券到期日（包括回售日、赎回日及提前兑付日等，下同）前，将应偿付或者可能偿付的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存入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

#### （三）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管理方式

1、发行人将安排债券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及其资金的归集、管理工作，负责协调本次债券本息的偿付工作，确保本次债券本息如期偿付。

2、发行人将做好财务规划，合理安排好筹资和投资计划，同时加强对应收款项的管理，增强资产的流动性，保证发行人在兑付日前能够获得充足的资金用于向债券持有人清偿全部到期应付的本息。

#### （四）监督安排

1、债券受托管理人和监管银行共同监督偿债资金的存入、使用和支取情况。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内资金专门用于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除此之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2、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资金的归集情况进行检查。

#### （五）信息披露

债券受托管理人和监管银行将依据监管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资金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安排。

###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 （一）本次债券发行对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后将引起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条件下产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
- 2、假设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0 亿元，即不考虑融资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且全部发行；
- 3、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 4、假设财务数据基准日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完成日之间不发生重大资产、负债、权益变化。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对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债券发行前	债券发行后 (模拟)	变动情况
流动资产合计	978,858.94	978,858.94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6,562.25	726,562.25	-
<b>资产总计</b>	<b>1,705,421.19</b>	<b>1,705,421.19</b>	-
流动负债合计	967,479.33	867,479.33	-1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4,716.99	444,716.99	100,000.00
<b>负债合计</b>	<b>1,312,196.32</b>	<b>1,312,196.32</b>	-
<b>资产负债率</b>	<b>76.94%</b>	<b>76.94%</b>	-
<b>流动比率（倍）</b>	<b>1.01</b>	<b>1.13</b>	<b>0.12</b>

### （二）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的稳定性

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有利于发行人锁定公司的财务成本，避免由于贷款利率上升带来的财务风险。同时，将使公司获得长期稳定的经营资金，减轻短期偿债压力，使公司获得持续稳定的发展。

### （三）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目标实现

考虑到未来几年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项目建设资金及流动资金需求将不断提高。公司本次通过发行公司债券，可以适当利用财务杠杆，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为公司快速发展增加新的资金来源，以更好地实现公司业务加快发展的目标，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综上，本次债券的发行有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稳定发展，进一步增强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 五、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就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涉及用途调整或变更的，将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本次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不用于弥补亏损；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不用于持有以交易为目的的金融资产、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直接或

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不用于偿还政府性债务或不产生经营收入的公益性项目；不用于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地方政府对本次债券不承担任何偿债责任。**

##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投资者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本节仅列示了本次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全文。

###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本次债券持有人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和召开，并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权限范围内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之约束，并同意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接受其中聘任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本次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持有无表决权的本次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下同），在其债券持有期间均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所做出的决定和主张。

###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

1、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法律、法规、《管理办法》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如下职权：

（1）当发行人提出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时，对是否同意发行人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下调本次债券利率；

(2) 当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利息和/或本金时,对是否同意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提案人提出的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诉讼、仲裁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 当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接管、歇业、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行使本次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4) 对变更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决议;

(5) 当发行人或/和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已生效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提出补充或修订时,对是否同意该补充协议或修订协议作出决议;

(6) 当发生其他对本次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本次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7) 在法律、法规许可的范围内变更或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8) 当担保人(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9) 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事项。

## (二)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 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 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发行债券利息和/或本金,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5) 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6) 增信机构、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且对债券持有人利益带来重大不利影响,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7) 发行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 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8) 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的；

(9) 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事项，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10) 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1) 发生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其他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事项；

(12)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在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 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前款规定的情形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不会产生不利影响的，受托管理人可以按照相关规定或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简化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或决议方式，但应当及时披露相关决议公告。

2、除上述第一条规定的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形外，发行人、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 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书面提议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3、当出现上述第一条规定的事项时，发行人应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受托管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召集持有人会议，并说明召集会议的具体安排或不召集会议的理由。

同意召集会议的，受托管理人应当于书面回复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会议，提议人同意延期召开的除外。受托管理人不同意召集会议或者应当召集而未召集会议的，发行人、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债券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受托管理人应当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提供必要的协助。

发行人未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知悉该情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通知债券持有人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视为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则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 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和主持。

4、发行人发出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发出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单独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 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合并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 10%以上有表决权的多个债券持有人发出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则由合并发出会议通知的债券持有人共同推举的一名债券持有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5、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依法、及时发出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及时组织、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6、对于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持有人召集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发行人应予配合。发行人应当提供债权登记日的债券持有人名册。

###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案及通知**

1、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应属于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

2、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负责起草。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受托管理人应就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与发行人或其他相关方充分沟通，确保议案符合相关规定或约定并具有明确和切实可行的决议事项。

3、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至少在会议召开之日前 10 个工作日在监管部门指定的网站或媒体上以公告形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有权列席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通知中应说明：

- （1）债券发行情况；
- （2）受托管理人或者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3）会议时间和地点；

(4) 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者两者相结合的形式；会议以网络投票方式进行的，还应当披露网络投票办法、计票原则、投票方式、计票方式等信息；

(5) 会议拟审议议案：议案应当属于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有明确的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

(6) 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其他相关事项；

(7) 债权登记日：应当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的第 1 个交易日；

(8) 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与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券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与资格的，不得参与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9) 委托事项：参会人员应当出具身份证明，如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的，还应出具授权委托书，并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会议召集人可就公告的会议通知以公告方式发出补充通知，但补充通知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 5 个工作日前发出，并说明发出补充通知的原因。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应在披露会议通知的同一网站或媒体上公告。

4、发行人、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 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日前 10 个工作日，将内容完整的提案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发布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公告提出临时提案的债券持有人姓名或名称、持有债券的比例和临时提案的内容。临时提案人应当保证提案内容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5、债券持有人会议对书面通知中列明的议案和临时议案进行表决，做出决议；未在书面通知中列明的议案和临时议案在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上不得进行表决。

6、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消除，召集人可以公告方式取消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发布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后，会议召开时间不得无故变更。因特殊原因确需变更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时间或地点的，会议召集人应在原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至少 5 个工作日以公告

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有权列席的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公告中说明原因并公布延期后的召开日期，并且不得因此而变更债券持有人债权登记日。

7、债权登记日应当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的第1个交易日。

####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

1、债权登记日当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所有本次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

2、债券持有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发行人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等关联方及增信机构应该按照受托管理人或者召集人的要求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

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投票代理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次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本次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1）代理人的姓名；
- （2）是否具有表决权；
- （3）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 （4）投票代理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 （5）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机构投资者的，应由机构投资者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本次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二十四小时之前送交会议召集人。

4、发行人应委派代表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除涉及发行人商业秘密或受适用法律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出席会议的发行人代表应当对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采取现场方式和/或非现场等方式召开。采取现场方式召开的，会议场所由发行人提供或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提供（发行人承担合理的场租费用，若有）。

2、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出席方可召开。

3、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担任会议主持人并主持，但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发行人主持。如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发行人未能履行职责时，由出席会议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同推举一名本次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会议主持人并主持会议；如在该次会议开始后1小时内未能按前述规定共同推举出会议主持，则应当由出席该次会议的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所代表的表决权总数最多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会议主持人并主持会议。

4、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负责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出席会议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名称（或姓名）和代理人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及其证券账户卡号码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的相关信息等事项。

5、召集人和召集人聘请的律师将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在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共同对债券持有人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债券持有人和/或其代理人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债券数额。

6、本次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本次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7、经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会议主持人可以决定休会及改变会议地点。改变会议地点或延期会议，不得对原会议上未列入议程的事项做出决议，亦不得对原会议上未批准的事项再次进行表决。

####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

1、债券持有人会议每一议案应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议案进行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

2、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表决前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现场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以会议登记为准。

3、债券持有人会议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债券持有人会议将不得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4、债券持有人会议对书面通知中列明的议案进行表决，作出决议；未在书面通知中列明的议案在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上不得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提案时，不得对提案进行修改，否则，有关变更应当被视为一个新的提案，不能在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上进行表决。

5、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由至少两名本次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参加计票和监票，并当场宣布表决结果。参加计票和监票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在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中由召集人指定。审议事项与债券持有人有利害关系的，相关债券持有人及代理人不得参与计票、监票。非现场会议由受托管理人和见证律师清点后宣布表决结果。

6、现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主持人根据表决结果宣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以非现场方式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或以现场和非现场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以会议决议公告为准。

7、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持人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即时点票。

8、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超过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但对于免除或减少发行人在本次债券项下的义务以及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决议，须经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才能生效。

9、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次公司债券数额不计入合计未偿还债券的数额：

- （1）债券发行人；
- （2）债券持有人为本次债券的担保人（如有）；
- （3）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份的发行人股东；
- （4）债券持有人为上述发行人、担保人（如有）、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份的发行人的关联方；
- （5）债券受托管理人。

确定上述发行人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为债权登记日当日。

10、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涉及须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的事项，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后方能生效，生效日期另有明确规定的决议除外。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11、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当在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将该决议在监管部门指定的网站或媒体上予以公告。

议案未获通过的，应在会议决议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会议有效性；
- （3）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会议主持人应向主管部门指定机构报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和会议结果，对于不能作出决议或者终止会议的情形，还应当说明理由。

12、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及时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主体进行沟通，积极落实并督促发行人或其他相关方落实持有人会议决议，按规定和约定及时披露决议落实的进展情况及后续安排。

持有人会议决议需要发行人或其他相关方落实的，发行人或其他相关方应当按照相关规定或约定履行义务，及时回应并披露落实持有人会议决议的相关安排和进展情况。

发行人或其他相关方未按规定或约定落实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切实维护债券持有人法定或约定的权利。

13、会议召集人应对债券持有人会议制作会议记录。每次会议的决议与召开程序均应予以记录，会议记录应记载以下内容：

- （1）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 （2）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人员姓名；
- （3）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和监票人的姓名；
- （4）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次债券数额及占本次债券总数额的比例；
- （5）对每一拟审议事项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 （6）债券持有人的质询意见或建议及发行人代表的答复或说明；
- （7）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应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14、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监票人、记录员和见证律师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15、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通知、会议记录、表决票、会议决议、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的投票代理委托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保管，保管期限至本次债券期限截止之日起十年期限届满之日结束。发行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及其他相关主体可查阅会议档案。

16、召集人应当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举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直接终止本次会议，并及时公告。

17、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召集人聘请的律师进行见证，并对以下问题出具法律意见书，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1）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2）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

（3）会议的表决程序、有效表决权和决议是否合法有效；

（4）应会议召集人要求或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发表法律意见的其他问题。

#### （七）附则

1、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场地费、公告费、见证律师费等会议费用由发行人承担。如因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或者因保护债券持有人全体利益而产生任何费用，应由全体债券持有人共同承担或者由发行人先行承担并在决议中予以明确规定。

2、除涉及发行人商业秘密或受适用法律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出席会议的发行人代表应当对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3、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应提交债券受托管理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进行争议解决。

4、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除非法律、法规和规章有明确的规定，或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发行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意外，《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不得变更。

## 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为保证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发行人聘请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投资者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视作同意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本节仅列示了本次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

###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根据发行人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华金证券受聘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59 号 30 层

法定代表人：宋卫东

联系人：刘晓英

联系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5 号楼 13 层

联系电话：021-20655659

传真：021-20377154

邮政编码：200127

####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的利害关系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与发行人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作为本次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外，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职责的利害关系。

###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

#### （一）受托管理事项

1、为维护本次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发行人聘请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同意接受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监督。

2、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以下合称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公正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协助债券持有人维护法定或约定的权利，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3、本次债券发行期间的代理事项：

（1）起草和编制以下与债券受托管理人有关的文件或协议：

- ①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②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2）向合格投资者提供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事务的咨询服务。

4、债券存续期间的常规代理事项：

- （1）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
- （2）追踪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情况并向债券持有人通报；
- （3）代表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保持日常的联络；

（4）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作为债券持有人的代表和发行人谈判与本次债券有关的事项；

（5）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提醒发行人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在发行人不能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履行披露义务时，及时向债券持有人通报相关信息。

5、特别代理事项：

（1）本次债券诉讼代理；

（2）若存在抵/质押资产，且在符合抵/质押资产处置触发条件的情况下，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通过后，代表债券持有人处置抵/质押资产；

（3）代理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债券存续期间授权的其他非常规事项。

前述代理事项仅为债券受托管理人代理全体债券持有人之事项范围，单个债券持有人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代理个人债券事务不属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代理事项范围。单个债券持有人个人委托事务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事项相冲突。

## （二）发行人的权利与义务

1、发行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次债券的利息和本金。发行人应设立独立于发行人其他账户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以及兑息、兑付资金归集等，专项账户内资金不得挪作他用，最迟应在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受托管理人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监管协议。

2、发行人应当为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制定相应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3、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指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联络人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或者报送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由发行人的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发行人应当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联络人的信息，并在债券上市期间及时披露其变更情况。

4、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当披露的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

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相关规定，至少记载以下内容：

（1）发行人概况；

（2）发行人财务与资产状况、上半年财务报告或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

（3）发行人经营与公司治理情况；

（4）已发行且未到期债券及其变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资金使用、兑付兑息、跟踪评级、增信措施变动、偿债保障措施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等情况及其他可能影响债券按期偿付的重大事项等；

（5）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

发行人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和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二个月内，分别向交易所提交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本年度中期报告，但债券募集说明书在发行时已经披露相关内容的除外。

5、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发生下列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或者债券价格的重大事项，或者存在对发行人及其发行的债券重大市场传闻的，发行人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披露临时报告，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后果，并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受托管理人，并根据受托管理人要求持续书面通知事件进展和结果：

（1）发行人股权结构或经营方针、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

（2）发行人主体或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3）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4）发行人抵押、质押、出售、转让、报废主要资产或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5）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6）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7）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8）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9）发行人分配股利，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10）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组织纪律处分；

（11）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变更或重大变化，包括但不限于增信机构在其他债务中拖延、拒绝承担增信责任、担保物价值大幅减值或者偿债措施保障效力大幅降低等事项的情况；

（12）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13）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14）发行人不能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金和/或利息；

（15）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6）本次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17) 发行人或在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主要经营或财务指标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或者市场出现关于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的重大不利报道或负面市场传闻等重大事项;

(18)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的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 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或者其他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 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情形;

(19) 发行人存在未按规定或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或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 对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20) 发行人存在未按核准用途使用债券募集资金, 或未按约定用途使用债券募集资金且未履行规定或约定的变更程序, 对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21) 发行人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环保或安全生产领域失信单位等信用惩戒对象或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偿债能力的情况;

(22) 发行人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

(23) 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立案调查或者发生变更;

(24) 发生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和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债券的中介机构发生变更, 发行人遭遇自然灾害、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等;

(25)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就上述事件通知受托管理人同时, 发行人就该等事项是否影响本次债券本息安全向受托管理人作出书面说明, 并对有影响的事件提出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发行人披露重大事项后, 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出现可能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较大影响的进展或者变化的, 应当及时披露进展或者变化情况以及可能产生的影响。发行人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 还应当及时披露

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整改情况。发行人在债券停牌期间，应当至少每个月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以及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等。

6、发行人应当协助受托管理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取得债权登记日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名册，并承担相应费用。

7、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项下债券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并及时向受托管理人通报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信息，为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便利。

8、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应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查封、扣押、冻结等），相关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本条所指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人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发行人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发行人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发行人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9、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发行人应安排偿债资金来源，并制定后续偿债安排时间表，积极安排资金对本次债券本息进行偿付。后续偿债措施安排包括但不限于：

- （1）对本次债券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 （2）对本次债券全部偿付的安排及实现期限；
- （3）由增信机构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 （4）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

10、发行人应对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并提供便利和必要的信息、资料和数据。发行人应指定专人负责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受托管理人能够有效沟通。发行人应向受托管理人及受托管理人委托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如有）提供与本次债券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信息。

发行人须确保其提供给受托管理人的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不违反任何保密义务。

11、受托管理人变更时，发行人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及新任受托管理人完成受托管理人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任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应当向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各项义务。

12、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

13、发行人应当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4.19 条、4.20 条的规定向受托管理人支付本次债券受托管理报酬和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产生的额外费用。

14、发行人在债券信用风险管理中应当履行以下职责：

（1）制定债券还本付息（含回售、分期偿还、赎回及其他权利行权等）管理制度，安排专人负责债券还本付息事项，确认还本付息计划和还本付息保障措施；

（2）根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提前落实偿债资金，并按期还本付息，不得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逃废债务，包括但不限于：

- ① 提供虚假财务报表和/或资产债务证明；
- ② 故意放弃债权或财产；
- ③ 以不合理对价处置公司主要财产、重要债权或债权担保物；
- ④ 虚构任何形式的债务；
- ⑤ 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发生资产、业务混同等。

（3）按照法律、法规和规则以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5 条约定的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和还本付息的重大风险事项或发行人预计或确定不能在还本付息日前落实全部偿债资金，应及时以临时报告的方式进行披露；

（4）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并化解可能影响偿债能力及还本付息的风险事项，及时处置预计或已经违约的债券风险事件；

（5）配合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他相关机构根据证券交易所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开展风险管理工作；

(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或者协议约定的其他职责。

15、发行人应促使保证人，在不违反适用信息披露规则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在必要的范围内及时向受托管理人提供发行人和/或保证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可能影响保证人履行本次债券《信用增进函》项下担保责任的重大亏损、损失、合并、分立、托管、重组、改制、破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等相关信息和资料。发行人应当协助受托管理人调取发行人、保证人银行征信记录；发行人应当为受托管理人对发行人和保证人进行现场检查或受托管理人约见发行人或保证人进行谈话提供工作便利条件。

16、质押期间，由于项目公司发生或可能发生终止经营、清算、申请或被申请解散、破产、进入破产程序、被撤销、被责令关闭、被行政管理机关或监管机构处罚、被自律处分的，或因经营状况不佳等原因，导致出质股权价值减少时，发行人应配合保证人的要求追加质押，或者提供保证人认可的、与减少的价值相应的其他担保。

17、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义务。

### **(三) 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享有如下各项权利，并承担如下各项义务：

1、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受托管理人为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有权代表债券持有人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及相关登记信息，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的存储与划转情况。

2、受托管理人应当持续关注发行人和增信机构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担保物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和实施情况，以

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并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进行核查，发行人应全力配合，并促使保证人配合受托管理人核查工作：

（1）就《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5 条约定的情形，列席发行人和保证人的内部有权机构的决策会议；

（2）不定期查阅前项所述的会议资料、财务会计报告和会计账簿；

（3）调取发行人、保证人银行征信记录；

（4）对发行人、保证人、担保物进行现场检查，对增信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5）约见发行人或者担保人进行谈话。

3、受托管理人应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还本付息、信息披露及有关承诺的义务。

4、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应当每月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受托管理人应当至少提前二十个工作日掌握公司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分期偿还等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5、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并应当通过债券交易场所的互联网网站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方式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向债券持有人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本次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法律程序以及其他需要向债券持有人披露的重大事项。

6、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年对发行人进行回访，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定期和不定期向市场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7、出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5 条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情形的，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受托管理人应当询问发行人或者担保人，要求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解释说明，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并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发生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的，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8、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监督相关各方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

9、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应当指定专人辅导、督促和检查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收集、保存与本次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

10、受托管理人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3.8条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或者可以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受托管理人实施追加担保或申请财产保全的，不以债券持有人会议是否已召开或形成有效决议为先决条件。

11、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应当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12、发行人为本债券设定担保的，受托管理人应当在本次债券发行前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内取得担保的权利证明或者其他有关文件，并在担保期间妥善保管。

13、发行人预计或已经不能偿还债务时，根据相关规定、约定或债券持有人的授权，受托管理人应当要求并督促发行人、增信机构和其他具有偿付义务的机构等及时采取有效偿债保障措施，勤勉处理债券违约风险化解处置相关事务，并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14、受托管理人对受托管理相关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当依法保守所知悉的发行人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不得利用提前获知的可能对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但发生以下情形之一时，受托管理人有权对发行人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进行披露：

- （1）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披露；
- （2）依据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判或国家机关、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要求进行披露；
- （3）依法履行受托管理职责进行披露；

(4) 为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向受托管理员工、顾问等进行披露。

15、受托管理人应当妥善保管其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所有文件档案及电子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工作底稿、与增信措施有关的权利证明（如有），保管时间不得少于债券到期之日或本息全部清偿后五年。

16、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履职过程中，按照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对本次债券履行以下风险管理职责：

(1) 根据已依法建立的债券信用风险管理制度，由从事信用风险管理相关工作的专门机构或岗位履行风险管理职责；

(2) 根据对本次债券信用风险状况的监测和分析结果，对本次债券进行风险分类管理（划分为正常类、关注类、风险类或违约类），并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核查频率等要求，通过现场、非现场或现场与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债券风险分类结果开展持续动态监测、风险排查；

(3) 发现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或债券价格的重大风险事项或发行人预计或确定不能在还本付息日前落实全部偿债资金，应及时督促发行人或其他相关机构披露相关信息，进行风险预警；如发行人未及时披露的，应当在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予以说明；

(4) 发现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或债券价格的重大风险事项或发行人预计或确定不能在还本付息日前落实全部偿债资金，或者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应当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重点说明相关重大事项及其对本次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具体影响，以及已采取、拟采取的投资保护者保护措施，必要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督促发行人或相关方落实会议决议；

(5) 根据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规定，协调、督促发行人、增信机构等制定切实可行的债券信用风险化解和处置预案，避免预案存在相互冲突或责任推诿等情形，并协调发行人、增信机构等根据债券信用风险化解和处置预案采取有效措施化解信用风险或处置违约事件，及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及报告义务；

(6)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业协会、证券交易所相关管理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或债券持有人委托，代表债券持有人维护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代表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接受全部或者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提起民事诉讼、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

(7)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监管机构业务规则等规定或者协议约定的其他风险管理职责。

17、除上述各项外，受托管理人还应当履行以下职责：

(1) 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2) 募集说明书约定由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或者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职责。

18、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不得将其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委托其他第三方代为履行。

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或义务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19、受托管理人有权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获得受托管理报酬。

由受托管理人向发行人划付本次债券募集款项前从募集款项中一次性予以扣除。若出现投资者回售、发行人赎回或者触发加速到期等债券期限变动情形的，已收取的受托管理费用不予退还。

20、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受托管理人为债券持有人合法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受托管理人责任时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全部合理费用和支出均由发行人承担。除《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明确由受托管理人承担的费用外，受托管理人无需支付任何费用：

(1) 因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所产生的会议费、公告费、差旅费、出具文件、邮寄、电信、召集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聘用的律师费等合理费用；

(2) 在与发行人协商后，受托管理人为债券持有人利益，聘请为履行受托职责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包括律师、会计师、评级机构等）提供专业服务所产生的合理费用；

(3) 因发行人未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募集说明书》项下的义务而导致受托管理人额外支出的费用。

上述所有费用应在发行人收到受托管理人出具账单及相关凭证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账单及相关凭证向受托管理人支付。

#### **（四）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包括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受托管理人应当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前披露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前款规定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应当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1)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2)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 (3)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的核查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4) 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 (5)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 (6) 发行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7)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8)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9)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 (10) 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5 条规定情形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11)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3、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出现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发生利益冲突、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情形，或出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5 条规定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受托管理人在知道或应当知

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说明该重大事项的具体情况、对债券偿付可能产生的影响、受托管理人已采取或者拟采取的应对措施等。如遇发行人债券停牌期间，发行人未按规定披露未能复牌的原因、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以及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等，或者发行人信用风险状况及程度不清的，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对发行人进行排查，于停牌后 2 个月内出具并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说明核查过程、核查所了解的发行人相关信息及其进展情况、发行人信用风险状况及程度等，并提示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 （五）利益冲突的风险防范机制

#### 1、利益冲突

（1）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构成受托管理人与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受托管理职责存在利益冲突：

- ① 受托管理人为发行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 ② 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
- ③ 其他受托管理人在开展具体业务过程中发生利益冲突的情形。

（2）受托管理人针对利益冲突情形制定相关风险防范机制，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完善的内部信息隔离和防火墙制度：

- ① 受托管理人承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职责的雇员不受利益冲突的影响；
- ② 受托管理人承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职责的雇员持有的保密信息不会披露给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无关的其他人；
- ③ 相关保密信息不被受托管理人用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外的其他目的；
- ④ 防止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敏感信息不适当流动，对潜在的利益冲突进行有效管理。

2、当受托管理人知道或应该知道其与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受托管理职责存在利益冲突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应书面通知发行人及全体债券持有人，并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就新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聘任作出决议，且发行人和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签定新的受托管理协议后，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终止。

3、受托管理人不得为本次债券提供担保，且受托管理人承诺，其与发行人发生的任何交易或者其对发行人采取的任何行为均不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4、因受托管理人与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受托管理职责存在利益冲突，且未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六条的规定提出辞任，或因其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受托管理人应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因此而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六）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1、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履行变更受托管理人的程序：

（1）受托管理人未能持续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职责；

（2）受托管理人停业、解散、破产或依法被撤销；

（3）受托管理人提出书面辞职；

（4）受托管理人不再符合受托管理人资格的其他情形。

在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2、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决定变更受托管理人或者解聘受托管理人的，自发行人和新的受托管理人签定的受托管理协议生效之日起，新任受托管理人继承受托管理人在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终止。新任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将变更情况向协会报告。

3、受托管理人应当在上述变更生效当日或之前与新任受托管理人办理完毕工作移交手续。

4、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在新任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受托协议之日或双方约定之日起终止，但并不免除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生效期间所应当享有的权利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

#### **（七）陈述与保证**

1、发行人保证以下陈述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之日均属真实和准确：

（1）发行人是一家按照中国法律合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公司；

(2) 发行人签署和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已经得到发行人内部必要的授权，并且没有违反适用于发行人的任何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也没有违反发行人的公司章程以及发行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任何合同或者协议的规定。

2、受托管理人保证以下陈述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之日均属真实和准确：

(1) 受托管理人是一家按照中国法律合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证券公司；

(2) 受托管理人具备担任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资格，且就受托管理人所知，并不存在任何情形导致或者可能导致受托管理人丧失该资格；

(3) 受托管理人签署和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已经得到受托管理人内部必要的授权，并且没有违反适用于受托管理人的任何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也没有违反受托管理人的公司章程以及受托管理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任何合同或者协议的规定。

#### **(八)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双方在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事件和社会事件。主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当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其他方，并提供发生该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主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还必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减轻该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不利影响。

2、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下，双方应当立即协商以寻找适当的解决方案，并应当尽一切合理的努力尽量减轻该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损失。如果该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目标无法实现，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提前终止。

#### **(九) 违约责任**

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2、协议各方承诺严格遵守《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约定。违约方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违约行为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担保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等相关费用。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协议各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3、以下任一事件均构成《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1) 发行人未能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次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在本次债券加速清偿或回购（若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2) 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且将对发行人履行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 10%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行为持续二十个工作日仍未解除；

(3) 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4)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未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或通知义务；

(5) 发行人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陈述与保证；

(6) 发行人未能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7) 在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发生其他对本次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4、受托管理人合理理由认为发行人可能发生违约时，受托管理人可以行使下列权利：

(1) 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

(2) 受托管理人作为受托管理人申请对发行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3) 通知债券持有人，必要时可以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4) 报告发行人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本次债券的交易转让场所。

5、发行人违约事件发生时，受托管理人可以行使以下职权：

(1) 在知晓该事件发生后告知全体债券持有人；

(2) 在发行人未偿还本次债券本息时，受托管理人可以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与发行人谈判，促使发行人偿还债券本息；

(3) 提起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4)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定，对发行人提起诉讼/仲裁；

(5) 在发行人进入重整、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时，代表债券持有人参与上述程序；

(6) 及时报告发行人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本次债券相关交易转让场所；

#### 6、加速清偿及措施（如有）。

(1) 加速清偿的宣布。预计发行人将无法支付本次债券本息的，受托管理人可以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通过的，可以宣布本次债券立即到期应付。

(2) 救济措施。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向本次债券持有人提供保证金等救济措施，或采取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救济措施，或发行人相关违约事件已得到有效处理的，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通过后，可以取消加速清偿。

7、其他救济方式。如果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10.3 条约定的违约事件且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经代表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二分之一以上的债券持有人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依法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收回本次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利息，或强制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次债券项下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定，对发行人提起诉讼或仲裁）。其中本次债券未能偿付本金或应付利息的，发行人应从逾期之日起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上浮 20%。

8、若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为本次债券管理之目的，从事任何行为（包括不作为），而该行为导致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政府调查、损害、合理支出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及执行费用），发行人应负责赔偿并使其免受损害。但若该行为因受托管理人的重大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造成，不在赔偿之列。

9、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人的代表就中国证监会拟对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人代表采取的监管措施或追究法律责任提出申辩时，发行人应积极协助受托管理人并提供受托管理人合理要求的有关证据。

10、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 （十）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2、《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受托管理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3、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 （十一）协议的生效、变更及终止

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于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自本次债券成功发行之日起生效。

2、除非法律、法规和规则另有规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任何变更，均应当由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书面补充协议后生效。《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于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的变更，如涉及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应当事先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任何补充协议均为《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成立后，双方当事人经友好协商可以修改《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但是涉及到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和债券受托管理人更换的，应当事先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通过。

4、《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若与任何现行或不时修订、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规则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有任何冲突或抵触，应以该等现行或不时修订、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规则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

5、在下列情况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终止：

- （1）发行人履行完毕与本次债券有关的全部支付义务
- （2）华金证券不再担任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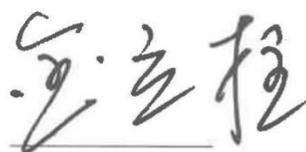
（3）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无法履行代理义务的其他情形出现。

## 第十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 发行人声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法定代表人签名：



金立柱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金立柱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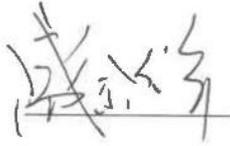
2020年10月19日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盛余祥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林 栋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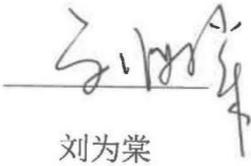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刘为棠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刘雅琴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7日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发行人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丁明利

丁明利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发行人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刘 斌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发行人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惠鹏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发行人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张晓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发行人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焦自娟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发行人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安茂胜

安茂胜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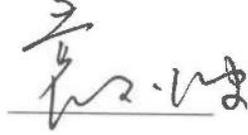
2020年10月19日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3、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袁玉波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3、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宋文

宋文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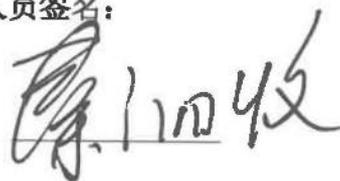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3、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秦泗收



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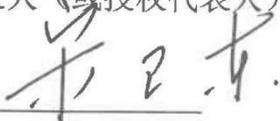
2020年10月19日

### 三、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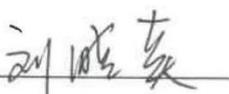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本公司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宋卫东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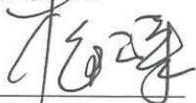
  
刘晓英



####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梅向荣

经办律师：



许重会



王朝阳



##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另，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亚会 B 审字（2018）2178 号）的签字会计师为田梦珺和李孝念，其中，李孝念不再负责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审计项目，后续工作交由田梦珺负责。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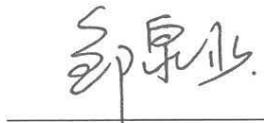


王子龙

签字注册会计师：



田梦珺



邹泉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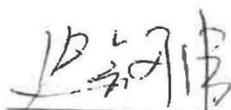


2018年10月19日

## 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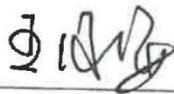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4-10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史钢伟

  
宿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国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九日



## 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评级人员签名： 邵新惠                      成铮  
邵新惠                                      成 铮

评级机构负责人签名： 闫衍  
闫 衍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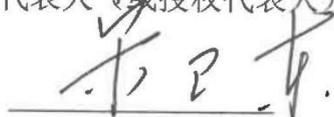
## 七、受托管理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本公司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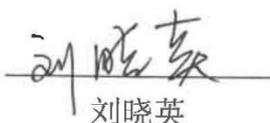
本公司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本公司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本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宋卫东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刘晓英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
-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三）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债券的核查意见；
- （四）发行人律师为本次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五）资信评级报告；
-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七）《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八）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本次发行的文件；
- （九）其他与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以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专区或下列地点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 （一）发行人：日照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烟台路 7 号

联系人：刘浩

联系电话：0633-8786101

邮政编码：276800

#### （二）主承销商：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5 号楼 13 层

联系人：刘晓英

联系电话：021-20655659

邮政编码：200120